



# 廣東民衆教育月刊二卷六期目錄

論 著

抗戰建國與教育……………許崇清(六二七)

國族之需要及社會教育之任務……………陳立夫講(六三五)  
石玉昆記

社會教育之設施……………劉蓉森(六四三)

肅清民衆教育者的自由主義……………李至堅(六五三)

民教人員須迅速武裝自己與培養青年游擊幹部……………邵曉堡(六五七)

由教部訓令各級學校須兼辦社會教育說起……………石玉昆(六六二)

廣東省社會教育近況……………省教育廳(六六七)

廣東省立高級水產職業學校漁村工作團服務經過及擬具戰時組織  
漁民意見書……………姚煥洲(六七三)

台山縣立民衆教育館的過去與現在……………黃卞山(七一〇)

## 戰時教育史料

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綱要……………(七一七)



軍委會對全國民衆宣傳大綱……………(七二一)

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七三五)

武漢戰時失學民衆強迫入學暫行辦法……………(七三八)

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委會發動知識份子實施民教方案……………(七四〇)

廣州市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工作綱領……………(七四一)

廣東民衆教育大事記(廿七年五月份)……………(七四七)

### 索引

本刊第三卷各期要目分類索引……………(七五九)

### 最後一頁

讀者·作者·編者

### 插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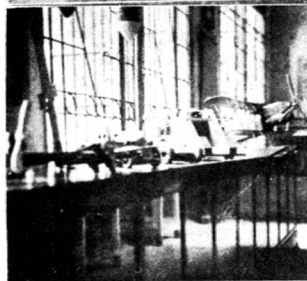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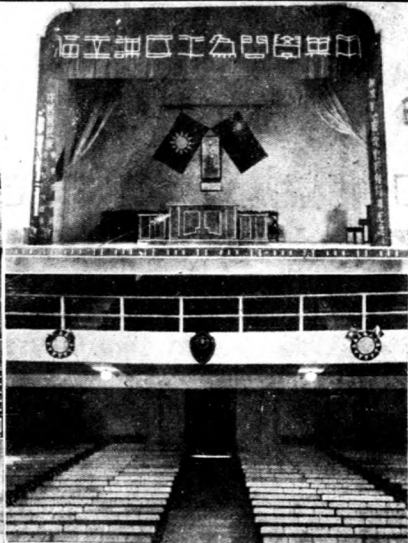
本館館舍及禮堂(三幅)……………論著前

本館活動(三幅)……………論著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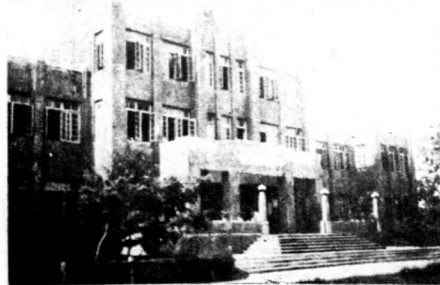
社會教育專家陶行知先生前年爲本館民校題字……………論著前

徵文啓事……………封底

右上方上下二圖  
 爲本館禮堂，市內  
 各團體多在此召開  
 大會及表演戲劇音  
 樂。  
 左邊上幅爲本館  
 巡迴抗戰畫展行將  
 出發時攝影。中幅  
 爲本館觀覽設施之  
 防空展覽部份。  
 下爲本館館舍正  
 面。



本館與國立中山  
 大學圖書館合辦戰  
 時圖書展覽，書籍  
 凡一千二百餘冊，  
 雜誌二百餘種。







# 抗戰建國與教育

許崇清

諸君此次應召到此集會的，有的是教育者，有的是教育行政者，對於國家的教育事業，都負着一份子的責任，對於時時發生的教育問題，當然都會感着深切的興致，而加以討論的。抗戰軍興以來，所發生的教育問題中，最重大而為人人皆欲解決以爲解決其他枝節問題所根據的，就莫如「教育與抗戰」，或「抗戰與教育」的關係問題。我們這次集會所要討論的各項問題，也要以此爲根據，而求解決。所以在尙未開始討論那些問題以前，本席就借這個機會，先把這個問題提出來和諸君討論下。

那麼，我們要討論這個基本問題，應該從何着手，「教育與抗戰」，「抗戰與教育」，這個問題，我們應該怎樣開始討論呢？抗戰與建國的關係，在本月二日中國國民黨全國代表臨時大會的宣言裡，已闡述的極爲透徹，在宣言開始的第一段，指出「日本之侵略，在政治上將使中國失其獨立與自由，在經濟上，將使中國永滯于產業落後之境遇，而爲日本工商業之附庸，遠非以前歷史上一時的暫時軍事失敗或政治失敗可比，以此之故，吾人當竭其全力爲國家民族爭取生存與獨立，同時根據三民主義，繼續不斷完成

政治上經濟上之建設，俾中國獲得自由平等於世界」，這所說的是抗戰與建國，所以當同時并進而期其必成的最高使命。又在關於內政方針的一段裏，有這麼幾句：「蓋非抗戰則民族之生存且不可保，自無以遂建國之進行，而非建國則自力不能充實，將何以捍禦外侮，以求最後之勝利」這所說的是抗戰與建國二者相資相輔，以底于成的交互作用，而總括這兩層意義的，在這一段裡，還說着「蓋吾人此次抗戰，固在救亡，尤在使建國大業不致中斷」，和在切望國民那一段裡所說的「今日之事，非抗戰與建國同時並行，無以解目前之倒懸，闢將來之坦途」，幾句話，我們由這些說明，就可以了解抗戰與建國實有相因相成的關係，而且我們一定要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纔可以遂行捍禦外侮復興民族的至重大至崇高的使命，「吾人爲達此目的，決不辭任何之犧牲」，「吾同胞同志，惟有並力以赴，不達目的決不中止」。

抗戰與建國，既有這樣密切不可分的關係，那麼我們現在討論教育問題，而祇拿「抗戰」和他配合是不夠的，必定要把「建國」也一併聯繫起來，把問題擴展爲抗戰建國與教育，或「教育與抗戰建國」，然後纔得周全。

教育是國家百年大計，抗戰也是國家百年大計，抗戰所以爲國家百年大計的理由，就在於牠與建國是相輔相成的，惟二者相輔而相成，所以教育制度上，在平時武的一個系統，可以與文的共存，在戰時文的一個系統也可以與武的並立，而國家的整個教育制度的活動，得以永無停息，國家百年大計，亦得以

始終一貫。

軍興前後，尤其軍興以來國內論教育的，多以為現行教育制度不適于抗戰的需要，而主張改造的，諸家的見解，誠然有不少是足資參考的，但我們更進一步而要討論到如何改造，則以下三個問題，更須詳加考察：（一）現行教育制度的內容問題，（二）現代戰爭的特質問題，（三）抗戰的意義問題。

現行教育制度是具備文武兩面的，各有其不同的目的，各有其對於國家所應負的使命，而這兩面，又各有其系統。每一系統，又各有其目的不同，使命不同的各級各種的校別，此一系統裡，又有某種校的某級是與彼一系統裡某種校的某級相通的，這其間的所以有別，所以相通，當然又有深刻而正確的意義存着，兩個系統又有其共同一致的目的，和對於國家所應負最高使命，而且現在武的系統，已採用了若干文的要素，文的系統，亦已採用了若干武的要素，對於其共同一致的目的和最高使命的相資共濟的意義，益加顯著，是則無論在平時在戰時，僅以一面的理由，而決定其任何一個系統的重輕適否，均不免于獨斷。

那是適于抗戰的需要，那是不適于抗戰的需要，不是隨便可以下判斷的，如果只憑主觀的獨斷，說文的不適于抗戰的需要，那就同樣的也可以說適於抗戰的需要的，就只有武的，在抗戰時期，就最好是把文的都改作武的，這個對嗎，如果這是對的，是否在平時就不應設置武的，是否就非「偃武修文」不可，如果這又不對，那麼，在平時既可以文武共存，為甚麼在戰時就不可以文武並立，而一定要全武行，

我相信追問到這一步，大家都會窮于致答。

何況遺漏了牠的一面，心目中竟直沒有了武的一個系統，彼方所指向的一般的乃至特殊的目的，是些甚麼，彼方所負荷的一般的乃至特殊的使命是些甚麼，彼方的那些目的和使命與此方原有的目的和使命有甚麼不同，何者可以相通，以一方的力量，是否可以兼顧雙方，而不至減少任何一方原有的效能，這些問題，都未加考察，而遽然憑着想像中所謂抗戰的需要，以爲因應的處置，其所爲因應，究竟能否切於實用而收效，是不難預斷的。

現代戰爭的特質，因爲生產技術和經濟關係的演進，已起了劇烈的變化。一國戰鬥能力的充實，其複雜艱鉅，已非昔日可比。軍隊和軍械軍火，固然佔着重要的地位，軍需工業的生產和組織形態，一般工業和農業的有機構成，交通用具的活動和配合情形，人的資源和物的資源，財政金融與及現金儲備情形，社會階級的分合形勢，思想文化動員的可能性等，都成了一國戰鬥能力的決定要素，而且這些要素，每個的構成形態，都要在一定的比重底下，纔可以發揮牠的最大效能，各種要素間的關係，又隨一國的地理政治乃至國際環境的相異，而有其輕重疏密的差別。所謂充實，不但要孕育長養，而且要彌補調劑。此中心力物力的運用，是何等繁複。這些要素，所分布的範圍，是何等廣汎。而整個局面的展開，和牠的變化的應付，有賴於全國人民熱心的情緒，堅毅的意志，和清明的理性的發揮，又是何等急切。而謂教育，道德的陶冶，科學知識的涵養，專門技術的修得，均屬不切事情，甯是理。國家實施動



員，所以爲有層次的徵發，而自餘國力亦必力予維持培養，亦即在于上述局面的展開和變化的應付。

至于抗戰的意義，中國國民黨全國代表臨時大會宣言中，已經明白開示給我們，剛才我亦已經大略撮取了這意義的輪廓，提供給諸君，諒想大家亦已明白。抗戰的意義，抗戰的目的，和抗戰與建國的關係，既已明白，教育與抗戰建國，從何而得其連繫，自亦可以理會。不但目的論的聯繫，而且方法論的聯繫，在宣言中，亦已昭示給我們。

在宣言的最後兩段裡說「誠能於道德之修齊，勞動之意志，仁愛以爲之本，禮義廉恥，綱舉目張，躬行實踐，貫之以誠，則振作人心，蔚成風氣，捷于影响」，又說「至于科學之運動，在抗戰期間，亦爲至要，蓋抗戰爲全國心力物力之總動員，亦爲全國心力物力之總決賽，必當以沉毅勇壯之精神，腳踏實地，從事于心力物力之充實，在技術方面，則提高自然科學的研究，俾軍需軍器得無缺乏，在社會制度方面，則適用社會科學的學理，依社會組織與活動，趨于合理化，成爲有計劃有系統的發達，其施於教育者，宜知戰時科學需要較平時爲尤急，科學的探討與設備，爲抗戰持久及抗戰勝利之決定要素」，這所昭示的是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要道，也是教育所由而與抗戰建國相聯系的要道，而尤爲重要的，還有一「在科學方面，當使技術與社會制度相貫通，物質與精神相貫通，感情與理智相貫通，以求其平均發展，然後心力物力，乃能日即於充實。」，這幾句話所提示給我們的，不只是教育設施的方法，且亦是教育的方法，這幾句話的意義，是極深刻的，汪副總裁曾經特地說明過，諸君試檢讀汪副總裁本月

九日晚在漢口的廣播演講詞，就可以明白，既明白了這幾句話的意義，再把抗戰建國綱領的庚項教育綱領，拿來細讀一遍，就可以領會到那些綱領與這幾句話不獨在字句上互有照應，在意義上，也可以互相發明，若再把近來教育學上所謂「產業的發達，與教育的改造」，「作業與學習」，「興趣與努力」等問題，拿來玩味下，也就可以領會得這幾句話是在給予這些問題的一個解答。

這個宣言所含的內容，極廣博，我們能够依著宣言爲不斷的研究，和不斷的努力，每句都有用處，對於教育，不論在目的論上在方法論上，都指出了許多至理，我們今後的努力，要沉毅勇壯，我們的心要熱，我們的頭要冷，道德的修養，科學的研究，是抗戰建國和設施教育的要道，也是我們自己教育自己的要道，不能自己教育自己的，就不能教人，不能自己教育自己的，亦不能受教於人，但徒恃自己教育而不受教於人，也逃不了初期生物的經驗的試錯，這個方法，如果無條件的普汎的應用起來，勢必至自外於社會，自外於歷史。

近來廣東得了許多作家的助力，文藝運動做的頗熱鬧，這是一樁可喜的事情，但我們須知道這個運動，實則不過是文化運動的一方面運動，而爲文化的根本的，還有科學，無科學的基礎，只靠天才，文藝也難得本實并茂，而發榮滋長於無窮，所以文藝運動以外，我們更希望在廣東能够與這個文藝運動，并興起各部門的科學運動，然後文化的各部門，得以由此而平均發展起來，不但可使人人肯負起抗戰建國的責任，並且可使人人能盡其抗戰建國的責任。

中國國民黨代表臨時大會宣言所說的，我相信也是全國的同胞所想說的，這個宣言，既已把抗戰建國的各項原則，昭示給我們了，並且依照這些原則，又把關於教育問題的幾個綱領，也提示給我們，中央政府既接受了那些綱領，不久就會根據所昭示的原則，依照那些綱領所要求各點，訂出各項實施計劃，公佈施行的，但這樣重大的計劃，須經詳慎的研究，纔能訂定，現行關於戰時的各種法令，亦都經過詳慎的預備研究，如果大家都能夠把各自的愛國熱誠和學識技術，盡量的發揮運用起來，切切實實依照法令所要求的去做，也必能獲得成效，所以在中央尚未有明令變更現行任何法令以前，現行法令是必須遵照，不容任便違離的，這次召集諸君遠道來到此地，把現行關於戰時的各種法令，分門別類的向諸君作一個概括的說明，就是要諸君對於各種法令得着一個機會來做一番綜合的研究，就全般法令得到一個總概念，明白各法令，雖各有各的要求，各有各的目的，而同時亦彼此相輔，以達成其共同要求，共同目的，不依照法令去做，就得不到法令所要求的結果，達不到法令所指向的目的，並且會因一法令的未能切實遵行，而牽動到其他法令。

中國是一個文章國，讀書人一般的大都好做文章，更好看文章，對於政治上的興革，往往亦只看當局能不能做文章，只要文章做得好，甚麼事情都行，近年來諸般興革事件，更開始了一種計劃的做法，於是好做文章的又添了許多題目，甚麼三年計劃哪，五年計劃哪，一時風起雲湧的流行起來，而好看文章的，對於諸般興革事件，也非看到這種題目，這種文章就感覺不到興趣，於是尋常法令，就引不起大

家注意，這種好浮華而不務實際的惡習，不痛加洗刷，甚麼興革都不能收效，即使題目定的宏偉，文章做的堂皇，大家看過了，也不過稱快一時，而原計劃的實施，仍得不着大家深切的理解，和持久的毅力，來輔助牠推進。

總之，政治上的興革所以推行的，不論是計劃也好，法令也好，我們不應以看文章的眼睛去看，牠的字句，雖平淡，或者甚至於乾燥，但實質則含着深切的要求，重大的使命，是我們必須遵行，而全力促其成就的，這是我們的義務，是我們的責任，也是此次召集諸君到此聚會，要使諸君明白的一個要點。

(對各縣市校長科長訓話)

## 廣東省教育經費之支配

據廣東省廿四年度教育統計(教育廳編·廿七年六月出版)表五三及表五四、圖廿三，關於廣東省庫支出教育經費及各縣市教育經費分配統計，茲撮其大要：

### 一、廣東省省庫支出教育經費之分配

項 目	經費數(單位國幣元)
教育行政	439,224
專門以上學校	1,030,229
中學教育	897,554
職業教育	432,737
師範教育	491,580
留學	154,288
義務教育	120,280
社會教育	247,366
軍事教育	248,160
補助私立學校	410,438
其他	261,800
總計	4,733,656

(註)本年度各機關學校辦公費八折支付，教職員薪九折支給。

### 二、廣東全省地方(各縣市)教育經費之分配

項 目	經費數(國幣元)	百分比%
教育行政	462,898.60	3.72
初等教育	12,826,373.22	67.10
中等教育	2,626,466.68	21.16
社會教育	888,162.76	7.75
其他	112,990.02	0.909
合計	16,916,891.28	100.539

# 國族之需要及社會教育之任務

陳部長立夫講  
石玉昆記

教育部於本年六月舉辦各省市社會教育督導員訓練班，陳部長先後在班演講五次，每次均在二小時以上。本文爲五次講演中一次講演之摘要紀錄。本文題目，由筆者代撰。因時間關係，題目及紀錄稿均未及呈 部長核閱，如有未符原意由筆者負責。 玉昆謹識。

一國之建設，必有一理想焉。在吾國，需要建設一三民主義之國家；蓋吾人之理想，是以三民主義爲皈依者也。

國家需要建設，首須具一條件。條件者何？民族主義是也。而欲完成民族主義，必有二端，曰：

1. 自強；
2. 自尊。

不欲發奮圖強，或則妄自菲薄，何以生爲？社會亦無需是者。民族如欲綿延持續亦然。吾人必也信有益於社會，必也更信吾民族有貢獻於世界人群，且也益能爲有貢獻於世界人群而孜孜矻矻，發奮圖強。夫如是，始有生存之價值。

欲達自尊自強，則又須具二因素焉：

1. 吸取世界上新知識如科學，以建設自己——迎頭趕上；
2. 把民族之優點貢獻全世界，幫助全人類——從根救起。

能迎頭趕上，始能取人之長，補己之短；能從根救起，始能取己之長，補人之短。必如是，而後能自強，而後能自尊。吾人宜學他人之長（迎頭趕上，以充實民族之力量。），吾人尤宜獻己之長（從根救起，以恢復民族之自信）。非然者，徒知己長，不顧人長，是謂自暴；僅知人長，不顯己長，是謂自棄。自暴者，不可以與言也；自棄者，不可以有爲也。自暴自棄，何以自立？何以建國？故真正之認識，必不流于自暴，亦不流於自棄，此之謂自信。自信之完成，由迎頭趕上從根救起二者完成之。有自信，始有自力；有自力，始能建國。

社會教育須致力于斯二者，尤應發揚吾光芒萬丈榮無等倫之民族精神。舍此而之他，不過徒託空言而已耳。

近數十年吾民族以自然科學之不興，而原有社會科學之基礎復喪，以致強鄰肆虐，欲置吾民族於萬劫不復之地。此基于遺忘民族光榮之過去，更未瞻念民族光明之未來，與不求充實生命之內容與力量以光輝現在，有以致之。社會教育必致力于迎頭趕上與從根救起，即從光榮之過去與光明之將來映射出光輝之現在。此實亦歷史之推移所應爾。今設迎頭趕上爲「x」，從根救起「y」，吾民族將來之文化，必爲「xy」之文化。此亦社會教育工作者所應服膺與努力者也。

吾人首懸三民主義爲建國之理想，其道何由？

主義者，在思想上言爲真理，在行動上言爲路線。蓋義者，路也；義爲人之正路也。主義者，主要之路線也。不甯唯是，主義必期人人信仰之。在一國，則爲建國之道。總理瘁瘡畢生精力，積四十年之經驗訂定三民主義，吾人要求人人信仰此工程師之設計而力行之，此實亦中華民族歷史所要求者也。吾國今日在求共同之生存，而今日復置身于風雨同舟之際，何容再容有不同之方向？吾人欲挽救危局，須置信于舵工。今日亦惟有在一個主義一個信仰一個領袖下瘁力始足以挽救此危局。

吾人熟諳此語：先知先覺者爲發明家，後知後覺者爲宣傳家，不知不覺者爲實行家。先知先覺者已指示吾民族之路，今日需要宣傳之，實行之。社會教育者必須兼乎斯二者。

今欲完成民族主義，則吾人必具之條件有五：

1. 堅定之共信——堅定共信三民主義；
2. 健全之體魄；
3. 衛國之智能；
4. 現代科學之知識；
5. 宣揚文化之技能。

其所以人必具此者，蓋欲造成人人有『犧牲』之精神，蓋亦使人人能執干戈以衛社稷，蓋亦使人人悉

具有最低文化水準耳。

人也，尤須有忠恕之道。國家主義之極點，只知有己而不知有人，是舍忠恕之道也，如法西斯然，將變而爲帝國主義者，此必危及他人，非吾人之所企冀也。

吾人最終之目的在求世界大同。然欲求世界大同，必先建設與奠定自己之國家民族。拔一毛而利天下者不爲，資本主義也；摩頂放踵欲利天下者，共產主義也，均不足以建設與奠定吾國家民族，此悉非吾民族之所需。吾人所需者爲忠恕之道；二者之質量尤不可偏廢焉。

忠恕之道何？合理之道也，平凡之道也，斯亦二者所合之中庸之道也。中庸之道，不僅消極不能妨碍他人生命之維持與延續，且應積極扶助之以期達成人類生命共生共存與共進。且也，須運用『時』『空』，以宇宙爲時空之複雜配合，萬事萬物不能與時空相遠離。故先哲有言曰：『道也者，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又曰：『君子自強不息。』

期人人有忠恕之道，人人能自強不息，有賴乎教育，有賴乎社會教育，此亦民族主義所要求者也。請進就民權主義申言之。

欲求共同生存，『衆人之事』存焉，衆人之事存焉，則『組織』生矣。組織者，在使人入常道者也。

管人以組織，管事以法規。人人必須有組織之能力，而後能自立，而後能立人。總理所手訂之民權初步，爲組織之圭臬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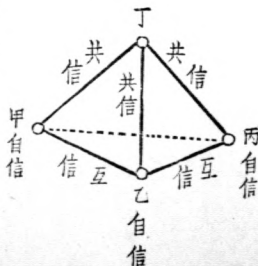
吾國社會之組織有四：家庭也（爲民族之基礎），保甲也（爲政治之柱石），經濟組織也（如倉庫幫會），學術組織也（如書院私塾）。之四者，爲吾中華民族五千年歷史之張本，今也廢，毋怪外人謂我無組織。而今而後，又豈能忽此組織乎？

然組織雖廢，惟尙有組織之經緯精神在：

對上爲服從，對下爲管理；上下有共信，彼此能互信，對己克自信。

信立則組織力生；組織力生，則民族何患乎敵人？（如圖）

圖解：甲乙丙三點代表有自信之人，丁代表甲乙丙三人所共信之主義。甲乙、乙丙、甲丙三線代表甲乙丙三人間互相信賴之關係，甲丁、乙丁、丙丁代表甲乙丙三人對於同一主義之信仰關係。由此圖可以清楚明白：有自信互信共信之甲乙丙三人所合成之組織，方能謂爲健全穩固而有力量之組織。故自信互信共信，實充滿無限之組織與力量。



民族若無共同之信仰，彼此間又不能互相親愛，而自己復無自信力，則民族危矣。教育者，在培養人之共信互信與自信，亦即培養人之組織力。國家之教育若爲無組織之教育，則國必崩潰。故共信互信自信三者精神之結合，實又爲吾人所應洞澈而力謀實現者。

故欲完成民權主義，吾人必具之條件有四：

### 1. 組織之能力；

2. 管理之技術；

3. 服從之精神；

4. 急公之熱情。

今欲完成民權主義之精神，必也，人人有組織之能力，人人能急公好義，人人尤當以服務爲目的。此亦新認識所產生之道德，吾人所宜服膺者。

至於管理，爲人與法二者之問題。以人立法，以法管人，此管理也，卽政治也。所謂四權：曰選舉，曰罷免，對人言也；曰創制，曰複決，對法言也。所謂五權：曰考試，曰監察，對人言也；曰立法，曰司法，對法言也；曰行政，能也。悉民權主義之根本也。根本立，則一切隨之而立而茂而成焉。願再由民生主義申言之：

徒有精神而無物質，則生活條件無以維持；生活條件無以維持；則精神亦將無以維繫。此民生主義之必有由矣。

總理謂欲完成民生主義，必先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人盡其才。而欲使地盡其利，使物盡其用，使貨暢其流，則必先使人盡其才。

人必有一藝之長，一技之能，然後始能自給。昔日教育既不能造成人各有業，反造就四體不勤五穀不分之消費份子，此種剝削農工之教育，對外既不足以言抵抗，對內亦不足以言維持，非吾人之所需

也。今日之所需者：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爲之者疾，用之者舒。

故欲完成民生主義，吾人必具之條件有三：

1. 固定之志願；
2. 生產之技藝；
3. 事業之興趣。

教育在培養人人具此諸條件。三者具，則道德之新基礎亦將賴以立，民族之精神亦藉以發揚矣。

綜之：總理所賦予吾人之三民主義，乃起死回生之術也。而國家民族之所需，亦爲此至大至剛之主義：

自尊自強——民族主義

自立自治——民權主義

自給自足——民生主義

基乎此，始生自信；由自信，始生自力；有自力，始能更生。國家民族之所朝夕謀求者，亦在求此自尊自立自給之能真正實現者也。

最後，吾人更願就道德一義申論之，蓋亦爲社會教育工作者所宜洞悉者。

曩者所言道德，屬個人，在靜止，爲迷信；今日所需之道德，適與此相逆，屬集體，在進取，爲科

學。今日道德之概念，須爲集體者，進取者，科學者。故今日之德育，以必以此爲準繩。歸納言之：

『生活之目的，爲增進人類集體之生活；生命之意義，爲創造宇宙繼續之生命。』

前者之精神爲『服務』，後者之精神爲『創造』，至其極爲『犧牲』，此今日所宜詳爲發揮者也。服務之精神爲『仁』，創造之精神爲『智』，犧牲之精神爲『勇』，智仁勇合之爲『誠』。誠爲吾人用以成己成物之整個生命之動力，爲一切學問修養與事業之基本；誠爲民族生存之動力，其發用與流行充滿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可以使國族復興；誠爲一切生命之動力，使整個宇宙充實、生動、變化、而高遠偉大。故誠者，爲生存之原動力也。昔先哲有言曰：『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又曰：『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動者也。』『誠者，物之終始。』『至誠無息。』蓋誠爲一切生命之動力，自個人以至民族，自人類以至宇宙，莫不因之而生，藉之以成。

『誠』猶有三意焉：誠者，真也，愛也，力也。蓋真之至爲智，愛之至爲仁，力之至爲勇。在吾國所以規範人民者爲真愛力，在外國爲上帝。吾國之所以無上帝者何？以宗教之精神溶化于教育中之德育。所謂『修道之謂教』；『行道之謂德』。又曰：『智仁勇三者，天下之達德也；所以行之者，一也。一者，誠也。』先哲將一切道與德歸納爲一『誠』字，此爲吾民族之一大發現，抑亦中華民族之所以能綿延悠久以迄于今日者。惜乎，今也俱墜。吾人顧後瞻前，豈能任此至寶永喪而不之顧哉？今日社會教育中之德育，又豈可舍此『誠』字？而『迎頭趕上』『從根教起』，尤爲吾社會教育工作者所宜瞭然而力行者也。

# 社會教育之設施

劉蓉森

## (一)維持原有社會教育機關

教育事業，分兩大部門：(一)學校教育(二)社會教育。學校教育的對象，是各級學校裏面的學生；社會教育的對象，是社會裏面廣大的民衆。所以社會教育和學校教育，是一樣的重要。可是就事實上來觀察，辦教育的人，往往側重學校教育，忽視社會教育的。比如社會教育經費，雖經先後規定，在全教育經費中，應佔百分之十至二十，其新增部分，並應佔百分之三十至五十。但各縣市中，多不能達到此項標準，且有相去甚遠者。故在各縣市中，找間完善的中學小學，比較容易，而找一間完善的民衆教育館或圖書館，就很困難了。若果遇到經費支絀核議裁減的時候，多數先減社教經費，或先將社教機關停辦。這種現象，表露着一種畸輕畸重的心理，係屬錯誤。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國府已於十八年公布，二十年四全大會對於社會教育一項特別注意，修正爲：「社會教育必須使人民認識國際情況，瞭解民族意義，並具備近代都市及農村生活之常識，家庭經濟改善之技能，公民自治必備之資格，保護公共事業及森林園地之習慣，養老恤貧防災互助之美德」。在平時來說，社會教育已佔如此重要的地位，在抗戰時期，使民衆認識國際情況，瞭解民族意義，備具防災互助美德，比平時尤爲重要。而且抗戰發生以後，需要民衆的力量至多，非積極發展社會教育，喚起大多數的民衆——尤其是失學民衆

——不足以挽救危亡。教育部注意及此，當去年抗戰軍興之始，即以密令頒發社會教育機關臨時工作大綱，通飭遵辦。大綱中甲項第一二款，係注意社教機關之維持。如社教機關所在地區，所受軍事影響不甚嚴重，或僅受敵人輕微襲擊時，仍應力持鎮靜，照常工作。至發生激烈戰事時，始得呈准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暫行停閉，或爲遷移之處置。細譯條文意思，係注重於力持鎮靜，照常工作二句，至激戰發生如可遷移者，仍須遷移續辦。必至確無辦法，始可停閉，且停閉亦係暫時的處置，仍應見機隨時規復。蓋必須如此，方足以發揚我們百折不回的精神，以應付此長期抗戰的局面。本省現在所受軍事影響，不算嚴重，只沿海一帶，略受敵艦騷擾，及交通地點，時受敵機轟炸而已。且社會教育機關，負有發動民衆戰地服務及後方服務的責任。就現在本省情勢來說，原有社會教育機關，必須繼續維持，加緊工作，以啓發一般民衆智能，充實抗戰力量。又縣市立民衆教育館之變更及停辦，應由縣府或市府呈准教廳核准，轉呈教部備案。在修正民衆教育館暫行規程第三條中，已有明白規定，不能僅藉口經費不敷，遽予停辦。倘事前不請核准，事後又不呈報備案，係屬違法。教育廳近數月來，對各縣市擅將民衆教育館遽予裁撤者，多予批駁。以社會教育機關，在非常時期中之工作，如喚起民衆的民族意識，抗戰精神，教導民衆自衛、防空、防毒，及養成民衆鎮靜守法的習慣等等，均屬當前急務。故原有社教機關，在事實上需要上，在法令施行上，均有維持之必要。至因經費支絀關係，當可體察人員之勤惰，事業之緩急，分別減縮調劑，務求以最經濟的支出，獲取最完滿的效果。又本省訂有各縣市教育經費非常時期支付辦法

，公佈施行，辦法中第三條甲乙兩項，及第四條之甲項，對社教機關經費之支發最低成數，均有明白規定，各縣市自應遵照辦理，在經費減成支付時，只須酌量緊縮，不必全部停頓，致減少抗戰力量，這是關於社會教育方面，應該注意的第一件事。

## (二) 擴充民衆學校

其次我們談到民衆學校，亦是極爲重要應該積極擴充的。「未受義務教育之人民，應一律受成年補習教育。」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國民教育章第五十一條已明白規定。自廿五年秋間，教育部決定在六年內掃除全國文盲，因有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辦法大綱，及其施行細則之訂定。誠以我國超過義務教育年齡之失學民衆，總佔全人口半數以上。以如此廣大數量之民衆，絕對未受教育，爲民族復興前途着想，自有趕速補救之必要。辦法中規定實施此項教育之場所，爲民衆學校；在第一年度內每縣市最少須辦民衆學校二十校至四十校，以後按年增加；每校每年至少辦兩期；每期約爲三個月至六個月；先就十六歲至三十歲之男女實施，繼續推及年齡較長之民衆；其在十六歲以下的學齡兒童，應受義務教育，當使其入小學或短期小學，不可混亂；民校課程爲國語（公民）、算術、樂歌、體育；課本由教育部編印，免費發給。本省教育廳復訂定六年實施計劃大綱：預定第一年減少失學民衆一百三十萬人，第二年一百八十萬人，第三年二百三十萬人，第四年二百八十萬人，第五年三百二十萬人，第六年完全掃除文盲。

至各縣市設立民衆學校，應以半數單獨設立爲原則，其餘則由中小學民教館等附設，并指定工廠、商店、自治機關、其他團體附設，及獎勵私人設立，務期普遍。教師則以學校教職員、機關職員、及中上學校學生充任。惟廿五年度結束後，考核各縣市成績，均未能達到原定標準。廿六年度詳細實施計劃，已訂定公佈施行，惟開始未幾，即遇抗戰事發，民教經費愈感困難。但此項教育，爲對廣大的民衆着想，只有刻苦邁進，斷無中途廢止之理。本年度計劃，係先注意檢討過去辦理之實況，次則注意宣傳、擴大識字運動，并利用電影教育以爲補助。除勸導入校外，得由保甲長按戶檢查，強迫入學。至經費一層，規定各縣市全年應籌措之數額，倘能按照實施，自可收到完滿之效果。惟各縣市總以經費困難，致民衆學校，辦理多無起色。據省督學視察報告，只有始興一縣，卓有成績。已由教育廳傳令嘉獎，并通令各縣及呈報省府以資勸勉。我們應知：民衆學校所施教之對象，是一般的民衆，在抗戰期中，如果大多數的民衆，對外仍然孤陋寡聞，弄到敵我都分不清楚，是一件很危險的事情。即如對不識字的民衆宣傳，如標語、壁報、漫畫，都不能發生功效，多麼不便。民衆學校是教育民衆的場所，如只靠單獨設立，不易普遍，最經濟而簡便的方法，就是利用學校原有的設備來附設民衆學校，使一般民衆，都可不論資格，不花費用，來到學校裏享受教育，這是各級學校，一律要附設民衆學校的重大意義。現在擴充民校的實際辦法有兩點：一是對各縣市的第三科長說的，一是對各級學校校長說的。第三科長負有辦理全縣市教育事業的責任，民衆學校的設施，當然是責任中的一部份，同時也是主要考成之一。籌劃民校經費，在



實施計劃中已有規定，自當悉力以赴。且民校之設立，係以自治區域爲實施單位，原有的區、鄉、鎮和現行的保甲制度，都可以充分利用。經費如何提撥？文盲如何調查？民校如何設立？入學如何強迫？縣市第三科長，能時常與區鄉鎮長或保甲長，保持密切之聯絡，總可以得到相當的成效。教育部訂有各省市失學民衆強迫入學辦法，經登載於教育廳旬報第一卷第十二期內，儘可照辦。至於各級學校校長，應視附設民校，係其本身的責任，盡一點精神來照顧，經費無須另籌，一切的枱椅、書籍、教具，都已有準備，可以充份使用。教師呢？教職員和高年級生，學生會幹事，俱可担任，無須外求。只要決心高興地來辦，一轉眼間，全省中上學校幾百校，每校收容一百個失學民衆，馬上可以掃除幾萬的文盲了，小學校長聞風繼起，重以縣市第三科長的督促，全省辦到附設民校一萬幾千班，并不很難。所以我們希望各縣市第三科長對單設民校，應該努力舉辦，達到實施計劃中所規定標準數目，并督促所屬的各校校長附設民校。中上各校校長，對附設的民校，應該切實舉辦，不可視爲一件無足輕重的事。相信失學民衆補習教育的前途，總有成功的希望。還有一層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係本年度中心工作之一，各縣市長及教育局科長辦理此項教育，佔重要考成事項之一，而實際上則過去一年有多，辦理未見成績，毋庸爲諱的，今後要如何補救，應請大家努力！

### (三) 利用電化教育

電化教育的功效，時間最速，感動最深。我們從報紙雜誌中，得到消息，或智識，總不及播音來得快。我們在課室中講授幾星期課本內容，總不及看一幕電影，其印象更爲深刻。所以電影和播音，係對民衆實施教育的一種最良好的工具，應該要充分利用。尤其在抗戰期間，戰線上的情況，瞬息萬變，而民衆切身關係應該具備的防空、防毒、自衛、消防、種種智識技能，日新月異，倘無播音電影來傳播，而專靠向報紙書籍去尋求，總覺得是緩不濟急。教育部頒發之社會教育機關臨時工作大綱甲項第四款，規定社教機關應加緊完成播音教育網，及電影教育網，就是要盡量利用他以作普遍宣傳之用的。就收音機來說：各縣市多已設置，其應該增置的，亦分別由教育廳轉請教育部代購，以資應用。惟收音機最要緊的是保持其永久效力，不可任其損壞。教育部頒發保持收音機有效利用辦法七項，經由教育廳轉令遵照。其重要條款：即各省縣市校館遇到收音機不能收音或發音障礙，應報告播音教育指導區，代爲修理。倘損壞過甚，不能修理時，得請部另換新機。教育廳經訂定廣東教育廳電化教育區修理收音機辦法，登載在教育廳旬報第一卷第四期，祇因請部代購之修理收音機器具，尙未寄到，故播音教育指導區，暫時仍未成立。一俟器具到齊，當可依照辦法成立播音指導區，負責修理各收音機，以求永久保持效用。又直流收音機所備乾電池，普通僅能應用兩三個月，一年內最少須換四次。（每套十九元六角）已置備直流收音機的校館應該注意時常更換，故在播音部份，一方面應常注意保持其有效，一方面須利用其爲宣傳之工具。又公佈時事消息，播音演講，除計劃收音設備及改善聽講場所外，并須指導聽衆了解播

音內容，以收實效。再查由部代購之收音機，計分三種：（一）當地有日夜電供給者，適用交流機；（二）有夜電而無日電者，適用蓄電機，（三）無電供給者，適用乾電機。其價格：交流機每架國幣一百一十元，蓄電機二百一十元，乾電機一百七十元。本省由廿六年一月至八月，滙款廿七次，請部代購收音機一百七十一架。內分交流機三十八架，蓄電機廿六架，乾電機一百零七架，共值國幣約二萬八千元，其中由教育部補助者約一萬元，由教廳補助者五千元，由各校館自籌者一萬二千餘元。迄今交流機已到齊，蓄電機到過十四架，乾電機到過十一架。二十四年九月教育部頒布中等學校利用教育播音須知，及民衆教育利用教育播音須知，經登載在教育廳旬刊第二卷第廿八期，已裝置收音機之校館應遵照辦理。關於電影方面：本省已設有巡迴放映隊五隊，分赴各縣市鄉村工作，以實施公民訓練，發揚民族精神，灌輸生活技能，提倡高尚娛樂。前經訂有巡迴講映辦法，通令遵照。凡講映區內，無論城市鄉村，其民衆皆爲施教之對象；講映時并不收費，其放映講解工作，由各該隊工作人員負責；至於會場秩序，及機件保護，應由該地機關、團體、學校負責；講映人員的舟車膳費，由本廳供給，但宿舍應由到達之機關團體學校借用；每次講映完畢時，該地負責之機關、團體、學校，應填報告單，交該隊收執，以憑彙集考核；其他講映場所應用各物，均有詳細規定；各該地機關、團體、學校如遇放映隊有困難時，並應協力相助。此種辦法係欲電影教育，深入鄉村，使民衆藉娛樂的興趣，振發民族意識，並獲得生活技能的教養。在抗戰期中，本廳更增購抗戰影片，到各鄉村放影，務使一般民衆，對抗戰意義，認識清楚，並且使其明

白敵人對我的殘酷，激發其殺敵抗戰的情緒。各縣市第三科長，對於放映隊到達時，應負指導協助的責任，因各隊工作人員，分赴各地鄉村，關於言語上，習慣上，容有隔膜的地方。當地辦理教育人員，能設法使放映隊工作人員，與當地民衆，發生密切關係，融洽無間，收效當較爲宏大。從前崖縣曾與放映隊工作人員，發生誤會，殊爲不幸。雖事後亦有完滿解決，但已影響於電化教育的進行了。所以附帶報告一下，希望各縣市第三科長加以注意！在學校方面，也可盡量利用，使學生得到明確的了解，深刻的印象，以補教學之不逮。

#### (四)加緊抗敵宣傳

社會教育是多方多面多式多樣的，施教的場所，不必限定於某一個地方；施教的對象，不必拘於某一種類的人；施教的方式，更可以自由運用。在現時抗戰期內，對民衆加緊抗敵宣傳，係辦理社會教育人員一種重要的工作。宣傳的目標，應使民衆了解對日抗戰，是全民的抗戰，人人都應該起來參加；並認識敵人侵佔我國，其目的在傾覆我們整個的國家，滅絕我們整個的民族，其手段是轟炸和殘殺，非拼命抗戰，不能救國、救家、救自己。而且抗戰局面，擴大延長，民衆的一切財力、物力，都應該供獻國家作抗戰的需要。至宣傳的方法，可分爲：「1」口頭宣傳，「2」文字宣傳，「3」圖畫宣傳，「4」劇曲宣傳幾種。再詳細的分析：如擴大民衆紀念週，舉辦民衆談話會，家庭訪問，個別談話，街頭演講，故事

演述等，都是口頭宣傳的項目。如小傳單，壁報，標語，則屬於文字方面。倘欲更使民衆有較濃厚的興趣，與深刻的印象，則圖畫宣傳，與劇曲宣傳，更爲有效。如張貼漫畫，懸掛戰區地圖，及新兵器圖解，必爲民衆所歡迎，其他如表演救亡劇本，歌唱救亡歌曲，更可聲入心通，發揚抗敵濃厚的情感。社會教育機關，如民衆教育館等，應該多做此項工作。縣市第三科應聯絡抗敵後援會，負考核督促責任，并就事實上需要，發動組織各種宣傳工作團。各區鄉公所爲各該地宣傳工作之輔導機關，對區鄉內之宣傳工作團體，應盡可能範圍內，扶助其發展，并予以相當的便利。至各級學校學生，平時對宣傳工作，已有相當的基礎，更可利用其有組織，有訓練的宣傳工作團，深入民間，擴大宣傳範圍，使民衆對抗戰得到深切的注意，與深刻的印象。各級學校校長，同時更應盡指導督促的任務。

### (五)發動戰地服務及後方服務

抗戰局面展開以後，全國任何一處，都有陷入戰區的可能。部頒社會教育機關臨時工作大綱，於乙丙兩項，規定戰地服務及後方服務。最要事件，爲組織民衆，及訓練民衆，使其努力爲抗戰服務。如宣傳、警衛、糾察、交通、救護、救濟、防空、消防、募集、慰勞等等，千頭萬緒，社會教育機關，應與其他社會團體軍警機關，取得密切聯絡，發動一般民衆去工作，其尤要者則注重後方之秩序與安寧。蓋後方安定與否，影響前方之戰事至大。倘能宣傳有效，使民衆鎮靜守法。保衛交通，使運輸流暢無阻。

對傷兵的救護，難民的救濟，均能設備完善，募集物品，充份接濟前方，對抗戰將士予以精神上，或物質上的慰勞，則前線忠勇將士，殺敵勇氣，自然百倍有加。其他如利用壁報、播音、電影，來公佈時事正確消息，及放映抗戰影片，亦屬後方服務重要的工作。若地方發生激戰，淪爲戰區時，除上列各項工作，仍在可能範圍努力繼續辦理外，最切要者：爲聯合慈善團體，設立難民收容所，救濟戰區難民，及指導戰地民衆，協助國軍工作，如偵察奸細，窺探敵情，報告國軍。必要時，組織游擊隊擾亂敵人後方，務使敵人在佔領地帶內無一刻的安寧，實行人人敵愾步步設防的計劃。本省現時雖未淪入戰區，但敵人南侵侵計劃，始終未有放棄，現時雖然僅派機艦騷擾，難保將來不會大舉登陸。所以我們就目下情形來講，後方服務，當然的要加緊工作，使前方無後顧之憂，就是戰地服務，也要急速準備，然後到激烈抗戰延到華南時候，才不會手忙腳亂。

以上所提示之五項，均係社會教育設施中之犖犖大端，而且爲抗戰時期中特別應該注重的事項，雖然經濟上或物質上有若干阻力，未能順利進行，但我們能本窮幹，苦幹，硬幹的精神去做，纔可以把惡劣的環境克服，從艱苦中打開一條生路。那末，社會教育能夠邁進，一般民衆的智識技能增進，抗戰精神興奮，最後勝利，終屬我國。希望大家一致起來，從推進社會教育中完成復興民族的大業！

本刊歡迎投稿，批評，紹介，訂閱，交換。

# 肅清民衆教育者的自由主義！

李至王啟

爲要把瘋狂的日寇趕出領土，爭取抗日戰爭偉大的勝利，從而建設獨立自由幸福的新中國，這正有待於自覺的工作者的努力，整千百萬中華兒女的動員。民衆教育者們，是組織訓練民衆的主力軍，是號召動員民衆的先鋒隊，應如何艱苦自勵，審慎奮鬥，站穩自己工作的崗位，建立自己堅強的隊伍，英勇的創造模範的工作，加速度的擴大工作的影響，普遍地，深入地，動員整千百萬的中華兒女，以擔負神聖的抗戰建國的任務！

誠然，許多民衆教育者們，已經這樣嚴肅的整齊的工作着；但也有不少的，忽畧了工作的總路線，毫不尊重團體的紀律，只是自作自爲任性的亂幹，難怪會陷入自由主義的泥沼啊！這種自由主義的形成並不是偶然的，大概是有下列幾個的根源：

一、民衆教育者們多數是屬於小資產階層，自由主義就是根源於小資產階層的劣根性。小資產階層的人們，許多是愛面子，講人情，自私自利的。他們常把面子人情放在第一位，把團體紀律放在第二位，又常把個人利益放在第一位，把民衆工作放在第二位，這樣就弄得破壞紀律與工作。

二、間有民衆教育者們誤解自由的爭取，不拿團體的自由替代個人的自由，不在團體裡面取得個人的自由，只會以個人的自由破壞團體的自由，結果，團體由是鬆懈瓦解，他們是不管的。

三、民衆教育是一種非定式的教育，它的工作當然是比較廣泛而沒有規律；不像在定式教育的學校裡面，一天到晚的生活，都能够刻板式的規定。

這就是民衆教育者的自由主義形成的重要根源，由於這幾個根源，不知損害了幾許民衆教育的工作，削弱了幾許抗戰建國的力量。而自由主義表現得明顯的地方，那是歷歷可數：

一、像團體的工作應該怎樣的幹？雖然是經過大家討論決議，但會有本着私見一意孤行的，不願切實遵守決議，更不願在集中的指揮下執行決議，以致損害了團體的紀律，阻滯了工作的進行。

二、關於工作的意見，不肯積極向團體建議，只在私人中間不負責任的任意批評，開會不說，會後亂說，當面不說，背後亂說，心目中完全沒有團體的存在。

三、不論私自批評，或者就作公開鬥爭，並不是爲了工作發展，爲了團體進步，而是爭鬧私人的意見，宣洩私人的憤恨，專門肆意攻擊報復，而使團體走向崩潰之途。

四、各自担任的工作，每每不願誠意拿出討論，使得團體無從計劃工作進行，於是，弄成工作沒有方向、步驟，他們也就糊塗塞責，敷衍了事，成爲無熱情無靈魂的工作者。

五、頑固守舊，擺老架子，一切都自以爲幹得來，但對工作並不願幹，同時也不願學習。對於現實環境總是感覺不滿，凡事悲觀悔恨不了了之！

六、以安份守己的態度，執行局部的工作，明哲保身，不管外事，無損人以利己，不損己以益人，



各人自掃門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成爲他們奉行的鐵則。

七、因爲私人感情利害的關係，明知對方有了錯誤，並不願發生爭執，只求和平相安，以維持向來的友誼，最多不過輕輕解釋一番，就算了事。

八、不關心民衆的生活與痛苦，見民衆不詢問不宣傳，見有損害民衆利益的，聽之隨之！

九、聽到旁人批判團體的是非，既不否認，也不辯護，只是付之一笑；究應如何檢查這些是非？好像完全沒有想着。

在民衆教育工作上的自由主義真多着呢！這不過僅舉其犖犖大者。果讓這種自由主義長此發展下去，自然會弄得意見紛歧，步調不一，關係不密切，工作不積極，計劃不能執行到底，工作者與民衆分離，葬送了民衆教育的前途。說要動員民衆積極參加抗戰建國工作，那不過是成爲自欺欺人的空談吧！民衆教育者們，應該拿出英勇的革命精神，立刻肅清工作上的自由主義。

一、要在抗戰建國綱領的指導下，找出工作的總路線；民衆教育的實施，一刻不應離開總的路線進行。

二、要健全建立民主集中制。固然，不要過於民主，使成爲無政府狀態；但也不要過於集中，使形成法西斯的作風。上下層的意見，要能恰當的勾通起來。

三、在工作上，應根據環境、人力、經費的條件，決定具體周詳的計劃，經常依循理論指導與實踐

經驗，商定執行計劃的步驟。

四。要忠實計劃，服從決議，執行鐵的紀律，使我們的計劃一步步實現出來。

五、自我互相檢討，自我互相批判，是糾正錯誤的最好工具，我們要誠懇友愛地運用這一工具，以嚴肅我們自己的生活。使工作不致離開正確的路線。

當此民族國家垂危一髮的關頭，民衆教育者們所負的使命是多麼重大，誰想還不應該誠懇坦白，虛心積極，堅決犧牲一切，忠實爲民衆教育而鬥爭麼？民衆教育者們，果能做到關心團體比關心自己爲重，關心民衆比關心自己爲重，關心團體與民衆的利益比關心自己的利益爲重，那就可能澈底肅清自由主義！

我們要積極抗戰！

我們要積極建國！

我們要積極肅清自由主義！

本館民衆叢書

1. 文盲研究
2. 全國民衆教育人員訓練機關的調查
3. 魯皖蘇浙京滬社會教育考察報告
4. 抗戰書目

歡迎索閱

# 民教人員須迅速武裝自己與培養青年游擊幹部

邵曉堡

抗戰已進入第三期，瘋狂的敵人已在企圖攫取我們抗戰政治軍事中心的武漢，保持最後海道國際路線的廣東，隨時有變為戰區的可能，在這樣嚴重的關頭，處於國防前綫的廣東民衆教育，究竟對抗戰起了些什麼作用？我們民教工作同志，究竟對抗戰盡了些什麼責任？

不錯，抗戰的宣傳發動工作，我們已做過，並且還在繼續擴大的做，抗戰的組織訓練工作，我們已做過，並且還在繼續經常的做。但是，我們應該很嚴格的檢討一下，究竟有些什麼實際的成就呢？老實說；我們是做得太不夠了，甚至有許多地方，恐怕我們還做得不得其法。

我們叫民衆武裝，但是我們自己武裝沒有？我們叫民衆準備打游擊，但是我們自己準備打游擊沒有？……還有很多，我們自己都沒有做，而祇是叫民衆去做。一句話，我們還是不脫書生本色，紙上談兵，空口說白話。不準備抗戰，怎樣又能領導民衆去準備並實行抗戰呢？

所以作者對同志們提出第一個意見，就是趕快將我們自己武裝起來。我們要學會基本的軍事學識和技能，要學會游擊戰術；要學會簡單的新兵器，綜之，我們要完全學會以游擊戰爲主的一切知識和技能。更緊要的，我們要耐得游擊生活的苦，能夠爬山，能夠跑長路。

怎樣才能學會這些呢？

最低限度，我們工作集團裡要有一個對軍事尤其是游擊戰有相當素養的同事，共同的集體的來學習來研究，一方面要將我們平日的的生活先要軍事化起來，因為這許多耐苦耐勞的習慣，都要在長期的艱苦中鍛鍊出來的。

作者認為這樣的做，並不是不可能的，也祇有先武裝了自己，再去武裝民衆才比較切實些，也祇有這樣，我們每個人都能去幫助民衆武裝。更祇有這樣，才能具體的領導民衆武裝起來。

其次，我們覺得現在一般民教工作的做法，似乎太散漫些，太空洞些，把握不到中心的一環，不能有效的推動了全般的工作。結果是：工作者動得精疲力盡，而民衆依舊沒有動起來。始終是出力不討好，或者是事倍功半。此時，此地，還能再容我們徘徊嗎？還能再讓我們摸索嗎？時間是這樣的急迫，形勢是這樣嚴重，我們應該趕快針對着保衛廣東的任務，來把握住我們的工作中心，予以最大之努力，使得廣東的民衆教育，能夠在第三期的抗戰中，完成其應有之使命。

所以作者對同志們提出第二個意見，就是迅速培養千萬的鄉村青年游擊幹部。前面已經說過，廣東有隨時變為戰區之可能，因為我們是弱國，所以我們的民族抗戰，都是在我們自己領土之內，除掉正規作戰外，我們必須要以廣大的民衆游擊戰來困擾敵人，協助正規戰，使敵人疲於奔命，無法應付，這種游擊戰，需要很多的幹部，而這種幹部的培養，却需要相當充足的時間，并且幹部的本身，還需要經常

高度的學習精神。當然，我們可以依照抗日自衛團的辦法，來協助抗日自衛團的建立。但是我們認為還是不夠，因為抗日自衛團，是以有槍為標準，有槍者未必能有很好的學習。（理由見下）所以我們還要特別注重青年游擊幹部的培養。自然，我們最希望全體鄉民都武裝起來，不限於青年。但是一般鄉民很多是因為生活的壓迫及家室顧累，連目前的生活問題都解決不了，對較遠事變的應付，實在難以感到迫切的需要，就是勉強的武裝，也是不能切實。除非對他們的現在或未來的生活，有一個妥當的安排，或者是索性到危急臨頭之時，那末才會全部真正的動員起來，武裝起來。因此，我們覺得客觀上最需要而主觀上最有把握的，就是提拔鄉村裡所有活躍而有血性的青年，說服他們，組織他們，訓練他們，使他們成為游擊幹部，無論是平時已有辦法，或是臨急而起來應付，這批堅強的游擊幹部，確是最需要的，我們可以說，最近的將來，他們在鄉村的抗戰上是起着決定作用的。

一個青年游擊幹部應該具備些什麼條件呢？

（一）有抗戰建國的基本而正確的認識；

（二）學會了游擊戰畧及游擊戰所必需的知識與簡單技能；

（三）平時最少能影響五六個鄉民，在游擊時並能領導之。

我們要幫助鄉村中的青年，在組織中來學會這許多本領，還要不斷的提高其學習精神，充實其學習內容。這的確是需要做的耐煩的工夫，但是這種工作確是鄉村抗戰教育最基本的一環：

還有鄉村裡的青年婦女，我們也應該迅速的說服，組織和訓練她們，使她們也有抗戰建國的基本而正確的認識，學會了救護及各種抗戰必需的常識與技能，還要最少能領導五六個婦女，成爲抗戰的婦女幹部。

當然，我們決不能忘掉廣泛的宣傳與發動，我們應該運用各種有效的方法來做抗戰的發動工作，并且還要經常不斷的宣傳，例如抗戰戲劇，抗戰講座，抗戰壁報，抗戰展覽等，我們都要及時的提出新的內容，以配合每個階段抗戰局面的需要。但是我們決不能以此爲滿足，更不能以此爲工作中心。像一般救亡工作者所犯的錯誤一樣。

在另一方面我們還要斟酌實際的情形，根據環境的可能，盡量推動村單位的民衆動員工作，人力的動員是按照全體村民的年齡而幫助他們學習並準備多實行各種抗戰工作，物力的動員是依照實際的需要而指導其積極並準備集中管理與運用，這是一個全村的安排，在這個安排之下，的確可以全村動員起來。但是困難也有相當的多，有許多簡直不是我們民衆教育者所能單獨說服的，就目前的情形來看，我們祇能盡力推動，而不能以之爲工作中心。如果某些鄉村能實行起來，對青年游擊幹部的培養，當然會有更大的利便。

歸納起來：在抗戰三期中，的廣東民衆教育應該是致力於這四件工作，就是：

(一)廣泛的抗戰宣傳與發動；

(二) 培養有政治頭腦的青年游擊幹部；

(三) 培養有政治頭腦的青年婦女幹部；

(四) 村單位民衆動員的推動。

我們再也不要更多的的工作，就是這點工作，我們已經來不及做了，還要從這四件工作中，確定了第二項是中心工作，予以更多更大之努力。

末了，再竭誠的向同志們號召：

(一) 迅速將我們自己武裝起來；

(二) 迅速培養千萬的鄉村青年游擊幹部。

來擔負起民衆教育的抗戰使命，來參加爭取第三期抗戰有利形勢的偉大工作，以保證我們中華民族的抗戰必勝，建國必成。同志們！我們大家趕快集中這兩件事上來努力罷！

——於花縣鄉教實驗區。

### 吳主席鐵城爲抗戰救亡告廣東全省民衆書撮要

- 一、大難當前，應不計個人偏見及謀個人私利，以爭民族生存；
- 二、士、農、工、商，應各就本位，各安所業，各盡其長，克盡應有天職；
- 三、國人俱抱自信自覺自強精神，即不赴前線，亦收克敵之效；
- 四、望咸信賴政府，擁護領袖，嚴守紀律秩序，則多難適足興邦。

## 由教育部訓令各級學校須兼辦社會教育說起

石玉昆

### 一、訓令的大意

教育部頃令各國立學校、各私立專科以上學校及各省教育廳，大意先論述今日各級學校多視培育人才與服務社會爲先後之聯繫，而非並行之事業，或竟以前者爲本務，以後者爲分外，乃至有高其門牆，嚴其門禁，自許以清高而與社會絕緣者，致學校僅成爲個人升進之階梯，不復爲社會革新之先導。繼論此習不除，則千萬師生多將永昧于人生之目的，無裨于社會之進步，降低學術之程度，遲滯國家之建設。並述學校師生應深入民間，領導社會，應使求學服務相得益彰。最後則謂專科以上學校應盡其才力至少爲數省或一省服務，中等學校應盡其才力爲數縣或一縣服務，小學應盡其才力爲數鄉或一鄉服務。並訂定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辦法，通令各校長即便遵照。

### 一、過去學校對社教工作態度的檢討

教育部這一次通令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吾人認爲它在整個教育的未來發展上有偉大的歷史的意義，如若這一通令能夠不再重蹈過去「奉行公事」的錯誤，那它在抗戰建國過程中必然要起極大的積極作



用。至少，它是不會跟過去一樣：『學校與社會絕緣』的。

吾人每檢閱過去教育的成果，正同教育部一樣的感覺，學校教育離開社會實在太遠。近年來，因着社會教育（或民衆教育）學術的影響，因着民族危難一天一天的加深，因着學校社會化浪潮的激盪，或多少的大學中學小學拆毀了全部或一部的門牆，做起社會服務的工作來。（譬如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設立兩個民衆教育實驗區，一個實驗民校，一個實驗城市民衆教育館；華北五大學在濟寧之實驗工作；浙江之小學兼辦民校；以及各地學校有的員生在『爭取』鄉村服務的工作。）然而，是太不夠了。分析起來，過去學校與社會教育的事實：

1. 有的學校始終不曾做過社會教育工作；
2. 有的學校僅有一部份教師做社會教育工作；
3. 有的學校僅有一部份學生做社會教育工作；
4. 有的學校僅有一部份熱心員生共同合做社會教育工作；
5. 有的學校以爲社會教育工作很時髦，也嘗試或實驗一下；
6. 有的學校對社會教育的研究實驗工作有清楚正確的認識，正在不分彼此的用力去推動；
7. 有的學校根本對社會教育不好感，有了社會教育研究實驗場所，也把它取消；
8. 有的學校學生熱心社教，而教師或校方冷淡甚或多方阻撓社會教育工作。

在上列舉中，除了第六項的事實外，社會教育在學校的成果如何是可想而知的。吾人不否認2. 3. 4. 5. 各項亦有它的成績，然而，吾人同樣的不能否認7. 8. 兩項事實對社會教育的影響太大了。

教育是甚麼？教育是幫助人營社會生活的手段，而今日學校教育乃有『高其門牆，嚴其門禁，自許以清高而與社會絕緣者。』不亦可怪？

吾人願重述政府的話：『抗戰建國，人人有責。大學應具其決勝之方畧，建設之專技，以培植民力，協助政府；中小學校應盡其所能，以策勵民氣，提高民智，共紓國難，樂成建設。際此寇深禍亟，應使求學服務，相得益彰。豈可徘徊瞻顧，自誤誤國？』

## 二一、提供幾點關於兼辦社教的意見

吾人對教育部此項指示，尚願有所陳述者：

第一、學校與學校要取得聯繫 今日許多學校往往是各人自掃門前雪或老死不相往來的。同在一縣一市之相同或不相同性質之學校，彼此甚為隔膜。即或有許多教員是兼二校的功課，然而在行政上課務上訓練上研究上却談不到彼此互相融洽與分工之事。學校兼辦社會教育，其對象為民衆，如同在一地或相近之學校，必須取得聯繫，不僅使員生得有服務機會，在推行社教事業上，亦必須藉以增加分工合作之效果。

第二、學校與社教機關要取得聯絡。學校要兼辦社會教育，如若學校自學校，社教機關（專設的）自社教機關，那在事業的進行上將是一種不可彌補的損失。目前有的學校亦有社會教育的工作，然往往是犯了這種孤立的嚴重的錯誤。學校要和當地專設社會教育機關取得密切的聯繫，如何使社教事業有效果？如何使學生服務能獲取社會的經驗？孤立的行動是幼稚的。在一村一鄉或一縣一省的服務工作必須有個安排，有個進度，有個聯繫。目前各地多專設有社會教育機關，如若學校兼辦社教事業，而學校與社教機關是各走各的路，無疑的，這是分散自己的力量。

第二、要增設社會教育的學程。在開始社會教育工作之前，應有關於社會教育服務工作之訓練的。訓練的方式可以不必完全劃一規定。以後在工作中亦必須不斷的使受訓練。務使在工作中學習，在學習中工作。至於課程如何？如何訓練？容當另文提供意見。

第四、要建立研究設計輔導考成網。此次教部通令學校兼辦社會教育，是中國學校教育轉變方向的基點。如若僅有一紙命令，各省市縣鄉各公私立學校不認真的執行，或執行時沒有協助，那將陷于不可拔足的泥沼。社會教育是一種學術，是一種事業，它沒有一成不變的辦法，要在工作中不斷的研究與設計。「惰性」往往像無孔不入的微生物，常常侵入不健全的人的行動與頭腦，同時問題是多方面的，不一定每一個人都能够解決各種不同的問題，因之，需要嚴格的攷成，更需要學術的友誼的輔導。唯其如是，欲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能夠獲得的更大成效，是需要研究設計輔導考成網之建立的。

總之，社會教育在過去，多少是被人所忽視。此次教部通令學校兼辦社會教育，從學生方面言，是使學生到社會去找問題；去替社會服務，從學校本身言，是打破社會與學校隔離的藩籬，是學校社會化的起點；從社會教育方面言，是千百萬的有力量民衆獲得教育的機會，是社教工作的擴大；從民族方面言，在民族待救如救火的今日，是獲得千百萬的救火工具和使用著。

吾人希冀開明的學校教育者認清，這是一個教育上的劃時代。吾人不能再把學校樹立起與社會隔離的圍牆，吾人要把學校四週的村莊和鄉鎮作爲社會科學自然科學的大實驗室。學校不僅在使學校內的學生受教育，不僅能夠『適應』社會的需要，而且能夠創造新社會，使學校爲社會所公有共享，實現教育的大衆化。在民族危難的今日，教育的工作不僅不能再踏過去的覆轍而有一絲一毫的浪費，更應力求有更大的效率。

二十七年六月于國立中山大學研究院教育研究所，廣州石牌。

## 民衆學校招生暨留生問題的研究

黃裳著

這本鉅著共五章：第一章緒論，第二章民衆學校組織概況，第三章民衆學校招生問題，第四章民衆學校留生問題，第五章結論。都三十餘萬言，內容充實，研究精到，希望服務民衆教育界的同人，都能檢閱檢閱，相信得到不少裨益。

定價：一元六角

國立中山大學出版部發行

# 廣東省社會教育近况報告

(廿七年六月)

廣東省教育廳

## 一、省社會教育行政組織及人員一覽

本省社會教育行政組織，由本廳設置第四科專責辦理，原設科長一人，科員五人，書記一人，綜核及分掌各項社教及督促推行事宜。惟自抗戰軍興之後，以經費關係，對於原有人員，不得不酌予疎散。現酌留科長一人，科員三人。茲將人員姓名列下：科長劉蓉森，科員衛永保，黃培才，伍行。

## 一、省教育經費總數及省社會教育經費總數

本省本年度由省庫直接支出教育經費總數為四、五〇三、六〇〇元，社會教育經費總數為二七二、七六七元；較之廿五年度教育經費總數三、三二八、三一〇元，社會教育經費總數二一七、七三一元，均略有增加。但以戰事影響，原定經費預算，未照十足支付，以致各項社教，未能按照原定計劃實施。

## 二、省辦社會教育事業概況

關於省辦社會教育事業，設省立民衆教育館，省立崆峒(原名南岡)、平洲、高增(原名官橋)、三都(原名麥涌)、大滙(原名西村)五社會教育實驗區，省立第一至第五電化教育區巡迴放映隊，省立第一至第六國語傳習所，省體育委員會，省立編印局等機關分別負責辦理，由本廳分別督飭切實推行，并飭省

立中等以上學校，一律遵照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計劃分別附設民衆學校兩班至四班。初時成績頗有可觀。惟自抗戰事發，民校招生，頗感困難。省立第一至第六國語傳習所，已暫行停辦，省體育委員會省編印局亦奉令暫支保管費。至省民教館，社教實驗區及各電化教育區巡迴放映隊，經費又五折支付，故社教事業，不無影響。差幸省民教館及各社教實驗區工作人員，均能明瞭戰時社教所負使命之重大，故不獨對於平時固定事業，尙能繼續推行，并能負起戰時社教重任，努力辦理抗戰宣傳、抗戰壁報、救亡歌詠團、時事座談、特別揭示牌、協助壯丁訓練、組織青年團、組織戰時後方服務團、協助鄉鎮保甲長訓練、推動婦女救亡運動、舉辦大刀隊及救護訓練班、公演抗戰街頭劇、節約糧食運動、防空防毒常識宣傳、抗戰畫展、建掘防空壕、從軍保國宣傳、反侵略運動宣傳、擴大雪恥與兵役宣傳、募集棉衣、組宣傳工作團、提倡種植雜糧等工作，對於抗戰前途，不無裨補。至各電化教育區巡迴放映隊工作人員，更能刻苦耐勞，依照原定路線出發放映，并能利用播音機播放抗戰宣傳，盡量暴露敵人暴行，激發民衆抗敵情緒，現復進行與香港銀光公司磋商縮印抗戰畫片，以適應現時需要。

#### 四、各縣教育經費總數及各縣社會教育經費總數

各縣教育經費總數爲一一、八五一、三〇七元，社會教育經費總數爲九六六、七八二元；較之廿五年度教育經費總數九、四五一、九一二元，社會教育經費總數五五九、〇九八元，均有增加。而社教經費竟能增加至四十餘萬元之巨，誠爲推行社教前途一件可喜事實。惜以戰事影響，原定經費預算，未照

十足支付，不無缺憾（查縣市社教經費，向由 教部製表發填，由本廳彙編轉報，本年度未奉頒發，經由廳仿製發填，但以時間關係，已報僅六十九縣市，尚欠三十三縣市未報齊，上列數字，除已報者外，其未報之三十三縣市經費數，係就廿五年度所報之數字爲據，合註明）。

### 五、各縣社會教育概況

關於各縣社會教育概況，其詳細數字，經詳列統計表內。茲撮要言之：本年度各縣對於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比上年度較爲認真，雖以戰事影響，未能依照原定計劃進行，然亦較上年度成績爲優。其他關於民教館圖書館等雖未據報有新興事業舉辦，其原定工作，尙能繼續辦理，惟欽縣封川兩縣縣立民教館因經費無着，暫行停辦，經令於下年度開始設法規復矣。

### 六、私立社會教育事業概況

私立社會教育事業概況，其詳細數字，亦已詳見統計表。其中足述者，則爲婦女習藝所，及仲元圖書館等。婦女習藝所每年經費爲八、五四五元，現有職教員十七人，設工藝二班，公務一班，學生共一百二十人。仲元圖書館每年經費爲八、四八八元，現有職員四人，圖書共有四一、五六〇冊。過去每月閱覽人數約三、三六〇人。但現以館址適居軍事要地，閱覽人數較少。其餘私人創辦之國語傳習所，原有十餘間，因非常時期，多已停頓。

### 七、民衆補習教育推行狀況

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自廿五年度定爲中心工作後，本省即積極推行，并訂定本省六年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計劃大綱，頒佈各縣市遵照。以後逐年訂定詳細實施計劃，按照推行，務於六年內完成此項工作。廿六年六月間，派員赴京，參加部辦民衆教育幹部人員講習班受訓，及順道考察江浙皖魯京滬各省市民衆教育，豫備返粵造就大量民衆教育師資，積極擴充民衆學校，在本省廿六年度實施計劃當中，預算本年度內，設立民衆學校一萬八千班，收容失學民衆一百八十萬人。不料蘆溝橋事變起後，因抗戰影響，財政支絀，原定民衆教育計劃，未克施行，以致民衆師資訓練班，在着手籌備中，遽行停止。而補助各縣市辦理民衆學校之經費，亦無着落。各縣市方面，亦以財政緊縮之故，對於飭令自籌自辦之辦法，多未能做到。因此廿六年九月以後，各縣市辦理民衆學校，比之廿五年度，雖有增加，與原定計劃，相去尚遠。惟始興一縣，以縣長及教育科長積極辦理，成績較優，至堪嘉慰，業經本廳呈請省府明令嘉獎，以示勸勉。最近奉 部令飭加緊推行失學民衆補習教育，并指示辦理要點共八項，當即轉行各縣市遵行，依照提示各點，切實辦理。

至民校課本，本年度先後收到五十四萬冊（上學期四十萬，下學期十四萬）均已轉發各縣市校館收領應用。

## 八、推行社會教育之困難問題

社會教育，係多方多面多式多樣的的教育，欲求推行順利，必有賴於經費之寬裕，及人才之充實。本



省社教經費，在廿五年度，佔全教育經費百分之六·七四，雖比廿四年度僅佔全教育經費百分之三·九四，略有增加，但與應佔百分之二十之標準，相去尚遠；廿六年度因抗戰緊縮經費，所裁併者，以社會教育方面爲多，因之社教經費，現時雖未有精確統計，但比率必不能維持上年度之數字，可以斷言。因此辦理社教事業，常感無米難炊，此其一。又社會教育人才，與學校教育人才相異，管教有方之校長教員，使之辦理社會教育，未必能勝任愉快。現時專上學校造就社會教育專才者尙少，故選用社教機關主任人員，及其助理人員，多就普通學校畢業生中選取，未經專業訓練，與社會及民衆多不調協，因之推行社教發生種種困難，此其二。倘經費人才兩種困難，獲得解決，其餘枝節問題自可迎刃而解。

## 九、今後改進計劃

(一)關於社會教育經費，決遵照最近漢教字第三七〇一號部令切實增籌，趕速編造廿七年度省方面社教經費預算追加至佔全教育經費百分之二十，同時令飭各縣市切實增加，務須達到標準。

(二)關於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決遵照漢教字第二六四六號部令指示八點辦理，并注重各級學校必須附設民校，開放學校圖書館儀器室，以供民衆之用。

(三)關於播音教育，決令各校館普設收音機，完成全省播音教育網，并籌劃在本廳設置播音台一座，利用作普遍宣傳。

(四)關於電影教育，決將原有之電影巡迴放映隊，加以整理，增購修理儀器，負責修理各地收音機，以保持效用，及購置抗戰影片，盡量放映，以發揚民衆抗敵之情緒。

## 十、全省社會教育統計

# 廣東省社會教育概況統計表

二十七年六月一日填報

事業名稱	省 立			縣 市 立			私 立			備考
	機關數	人員數	經費數	機關數	人員數	經費數	機關數	人員數	經費數	
民衆學校	38	95	由附設機關開支	655	1,743	87,698	1,121	2,515	96,764	備 考 說 明 二 式，未奉令發。本表數字大部根據廿五年度概況統計表編成，至詳細數目，尙有待於教育部之發表查報。查每年度社會教育概況統計等表，向由教育部製發查報，故本廳不另製發表式，以免重複，惟本年度此項表
各種補習學校				17	62	15,416	60	76	23,482	
民衆識字處				14			27			
注音符號傳習所	6	27	5,300	9	25	5,232	4	16	392	
盲聾啞學校							4	24	12,614	
孤貧習藝院				6	44	42,894	11	135	31,064	
民衆閱報處	6			1,046	261	61,159	804	681	18,396	
民衆問字及代筆處	6			332	213	1,012	540	324	625	
通俗演講所	6			22			1			
圖書館				82	118	68,581	78	169	47,579	
民衆教館	1	59	5,586	103	403	164,879	13	90	9,146	
美術館							4	7	960	
博物館				3	10	12,360				
古物保存所				1	1					
體育會	1	4	8,400	30	162	16,419	74	300	8,435	
體育場				95	36	6,827	64	189	1,360	
音樂會				10	58	200	24	107	1,821	
娛樂場劇場及電影場				4	4	3,036	68	232	142,134	
公園				113	140	82,662	44	89	7,998	
社教實驗區	5	41	22,927	6	12	72,000				
鄉教實驗區	合辦 1	12	11,240							
工藝院				1	46	59,476	3	15	未詳	
音教育指導區 或教巡迴放映區	5	15	20,833.3							
合 計	75	244	74,286.3	2,549	3,338	699,851	2,944	4,869	403,270	

廣東省社會教育近況報告·六

廣東民衆教育三卷六期：六七二

廣東省立高級水產職業學校 漁村工作團服務經過報告及擬具戰時

組織漁民意見書

姚煥洲

一、引言

二、各縣重要漁業

三、漁民之處境

四、阻碍漁業發展之主因：1. 漁鹽 2. 關稅 3. 雜稅

五、敵人對待漁民政策：1. 煽惑 2. 殘殺

六、抗戰後沿海各縣組織漁民實況

七、各工作團到漁村服務情形

八、戰時組織漁民之先決問題：1. 統制各縣漁業團體 2. 辦理戰時漁民教育 3. 統一漁

業捐稅 4. 改善漁業經營制度

九、擬訂本校漁村服務團繼續工作實施計劃

十、結論

一、引言

案查 前黨政軍聯席會議編製「沿海漁民組織訓練工作綱要」第四項實施訓練第一項出海捕撈訓練規

定：「漁民沿用舊法，不適現代環境，今編爲集團工作，其法當有不同，應由省立水產職業學校之服務員生担任指導訓練工作，以資純熟，增加生產。」本校廿六年度高初級應屆畢業學生派出本省各縣實習，特同意組織漁村工作團，兼負指導組織漁民工作，經奉

教育廳令核准轉請發 前黨政軍聯席會議民運部給予漁村工作團名義，于本年三月派出高級畢業實習學生一班，四月續派出初級畢業實習學生一班，先後分赴饒平、潮陽、惠來、陸豐、海豐、惠陽、寶安、中山、台山、陽江等縣，切實工作。嗣以 黨政軍聯席會議撤銷，復由 省黨部繼給名義，庶續工作。現以該兩班學生，實習期滿，謹將經過情形彙報，并根據事實權衡輕重，擬具戰時組織漁民意見，及擬定本校漁村工作團繼續實施計劃，備陳于下。

## 二、各縣重要漁業

本省沿海各縣重要漁業，計經調查者：有潮陽、惠來、陸豐、海豐、惠陽、寶安、中山、台山、陽江等縣。茲將調查所得，表列于下：

縣別	重要漁港	漁業種類	漁船數	漁民數	備
潮陽	達濠 海門	包帆 舢船 釣船 船籠 蝦罟 網仔 打船船	一千五百艘	二萬人	漁船數量係大小合計 漁民數量以漁夫及漁業者合計以下俱同
惠來	神泉 靖海	包帆 網仔 網仔 網仔 四槳 排仔 網仔 網仔	五百五十艘	五千人	

攷

陸豐	甲子 碣石 湖東 金廂	包帆 釣槽 蝦繪 烏鷄	八百六十艘	六千人
海豐	汕尾 馬鬃 遮浪	烏鷄 撥鳥 雞毛鳥 拖船 蝦艇	二千二百艘	一萬三千人
惠陽	平海 大亞灣	拖船 蝦狗 販艚	一千二百艘	九千二百人
寶安	南澳 西鄉 大鵬灣 固戍	拖船 養蠔 蝦狗 溜網	二百五十艘	二萬人
中山	香山 唐家灣 灣仔	拖船 蝦船 什魚船	六百五十艘	四千六百人
陽江	開坡 東平 沙扒 大澳	拖網船 開網 釣船 打船 流網 沙魚	九百艘	九千人
台山	廣海 海宴	橫拖 罟船 什魚船	四百二十艘	三千人

### 三、漁民的處境

從歷史上的攷察，由殷周以降，漁業屬於農業之副產。管子富齊，雖以漁鹽並稱，然當時祇重鹽業而輕視漁業，窮海荒島之漁民，一向視同化外。至有明中葉，東南沿海各省，常受倭寇騷擾，當時談國防者，雖有計及漁民，所謂編漁戶，立保甲，亦不過虛有其名，而無其實耳。至清季，海疆愈多事，所以兩江總督左文襄及督師榆關之劉坤一，乃思及漁民與國防有密切之關係，奏請清廷，仿照明例，令沿海各省籌設漁團或保甲，并謂漁民熟諳風濤沙綫，勇敢過人。而前明海盜，汪直徐海諸黨，多出此輩，

即清代名將李長庚王得祿等，均出身于漁民。但當時政府所設漁業機關，是防止漁民之活動，而並非策動漁民，提高其國家與民族之觀念也。

陸上居民藐視漁民之情形，歸納言之，可分爲精神上之凌辱，與物質上之榨取兩種。茲將各種情形，畧述如下：

1. 精神上之凌辱 在昔封建制度時期，士大夫不事生產，每假借「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一語，以統治無產階級。漁民未受教育，智識淺陋，惟日與狂風暴雨爲伴侶，當然爲勞動階級，而視爲被治之階層。据惠陽老人云，昔時陸上居民，藐視漁戶，如不准蛋婦戴首飾，蛋男着拖鞋。如有着拖鞋戴首飾之蛋民男女在街上行走時，則羣聚而笑之曰：「蛋婦戴首飾，蛋男着拖鞋，天下變了。」且隨而逐之，予以極度凌辱。又蛋戶不准陸居，如蛋戶擬上陸居住，則屋主均多托詞拒絕。如有貧財租與者，則地痞流氓，藉端敲詐，或暗中竊取財物，使其無法久居，而法律上亦幾于全無保障之餘力。緣地方當局既漠視漁民，漁民又乏智識，根本不知法律爲何物，流氓利用其弱點，藉故恐嚇，若所謀不遂，甚或使其家破人亡，以爲報復。漁夫迫于淫威，吞聲忍氣敢怒而不敢言，其精神上之苦痛，莫此爲甚。近年社會人士對漁民心理，雖畧加改變，然漁民爲生活迫壓，無受教育之機會，智識淺陋，且以數千年來傳統之壓迫，欲求精神上之改進，尙未可驟幾也。

2. 物質上之榨取 高利貸方式，在我國農村早已有畸形之發展，尤以漁村爲甚。据各漁區調查所得

。漁民向資方貸款，每百元實取九十元，其後按月納利息十元，一年後如利息不清還時，即轉本重加取利，而漁獲物亦不得自由販賣，須由債權人代售，暗中壓低價格，減少斤兩，提高佣金，盡其榨取之能事，使漁民歷代皆為資方之債務人。其次則為買賣制度不良之剝削，查漁民除少數資本較為充裕，不受資方之支配者，其漁獲物得自由販配外，其他欠缺資本之漁船，對於魚行，多有債務關係。匪特漁獲物販賣權須受債主支配，即漁船所有權亦時受牽制，魚行既有此特權而社會及地方官吏又漠然置之，漁民意志薄弱，倚賴成性，絲毫無反抗情緒。魚行對買賣制度，任所欲為，以多報少，以貴報賤，使漁民血汗所得來之漁獲物，盡飽私囊，至堪痛恨。其次又為漁棍任意魚肉，漁民既受社會之歧視，為求安居樂業計，不得不出資拜納當地流氓首領或漁棍頭目，倚為靠山，以減少非法之騷擾。緣是一般漁棍，乘機敲詐，無故造謠藉端勒索，任意魚肉，無所不為。虐誑者或戲言「愚」可代「漁」，而漁民乃變為愚民矣。

以上兩端，處境苦痛，為比較上之犖犖大者。查其致此之因：一為封建思想之遺毒，二為社會之歧視，三為魚行漁棍之威脅，四為漁民本身缺乏教育，五為缺乏團結精神，無反抗壓迫之力量，六為意志薄弱，無改造環境之決心，七為地方官吏對於漁業漠不關心，不知解決漁民痛苦。有此七因，使站在國防前綫之漁民外受敵人之煽惑與殘害，內受社會一切黑暗勢力之壓迫，辛苦墊隘，靡所底告，誠不免有「人生至此，天道寧論」之感也。

#### 四、阻碍漁業發展之主因

本省漁民在作業上感受之痛苦，其最普遍而影響于漁業發展前途之最要者，爲漁鹽關稅什稅三項。自新鹽制施行以來，各地產鹽，均設鹽堆，凡鹽產不豐之區，均飭停止製鹽，以便管理而利稅收。在政府方面，此種設施，雖足以制止走私，然對漁鹽供給之困難問題，則未暇兼顧。例如潮陽之海門及達濠海豐之遮浪，均爲東區魚產富庶之區，而除普通鹽外，並無漁鹽之供給，漁民需用漁鹽，惟有購買課稅奇昂之食鹽，尤有一部份管理鹽政者，以近海漁船，多朝出暮歸，不允漁船配置食鹽，此實不知漁業之實際情形，蓋舊式漁船之出漁，視風力強弱，而定其出海時間，若漁船出漁，不載漁鹽，一旦無風回帆，則所有漁獲物，必至全部腐敗。故鹽政問題，于廣東舊式漁業發展上影響極鉅。其次即爲關稅問題，及負擔各種什稅之繁重。茲將各處漁鹽問題事實，及其他各點之比較顯著者，臚述如次：

### 1. 漁鹽

#### A. 台山漁鹽供給情形

據台山廣海漁夫云，二年前漁戶用鹽，儘可先向本港鹽局納稅領票，由漁船隨時隨地向各地鹽場購買，漁民極稱便利，近二年來，鹽章變更，指定漁船須集中向陽江三亞埠之沙扒購鹽，不能自由配領，此規例在鹽局方面，固爲辦事手續簡便，但漁民因此已叫苦連天矣。蓋漁船捕魚，因潮流季節之關係，本屬不定，隨處撈捕，隨地發售，今因漁鹽領用，指定一隅，則領鹽與作業，每因地域之遠近，往返阻誤，而減少漁民生產，與空耗時間，此不便一也。查鹽場在三亞沙扒內港，港外潮流甚急，不便停泊，內港則沙洲淺汙，拖船不能直入，故領鹽又必再僱舢舨運載，鹽本與耗費，每



需担二元八毫至九毫(運費每担一毫埠頭費每船四毫印費一元鹽稅每担國幣五角鹽本一元八毫)，益以該處河道狹窄，出入困難，漁船因領鹽及交通不便關係，在該處逗留數日或一星期亦不定，似此增加漁民負擔，阻碍漁民作業，不便二也。又鹽稅局規定漁民醃魚，以鮮魚百斤需配醃魚鹽三十斤為標準，既不能多，復不能少，在鹽政方面，防止漁民漏稅，其意本善，殊不知漁民受此規章束縛，所感痛苦甚大，因魚類之不同，運送之遠近及季節之差異，種種關係，故用鹽不能一致，如航程近而天氣寒冷為減少成本，增加鮮味計，當以少用醃鹽為宜，如魚質鬆，航程遠，天氣炎熱，為避免腐敗起見，當以多用醃鹽為佳，故不能一律以百分之三十為標準。然漁船用鹽，稍有出入，則稅警絕不通融。領鹽用後有利則指為購買私鹽，不足規定比例，則指為沖銷私鹽圖利。且漁船到埠，要向鹽務收稅處報驗，而收稅人員嫻嫻來遲，將漁獲物一一秤過後，稍有不符用鹽之規定，則拘船留人，監禁罰款。漁民每談及此，莫不飲泣，此其不便三也。

### B. 潮陽漁鹽供給情形

據潮陽縣屬之海門漁戶稱，該處漁業上所用之鹽，皆照餉鹽購買，而鹽務機關不特不予以若何之利便，反加以種種之壓迫，例如熟魚每篋(用竹篾製成口徑約七吋深約四吋)限用鹽一斤，少則追補，而每日存餘之用鹽，將加以貯藏，一經查獲，即指為私鹽，予以處罰，此種辦法，漁民最不堪命。

又潮陽縣屬達濠港，距漁場較近，漁船可朝暮往返，故魚類多取鮮賣，少用鹽醃，然或偶遇風阻，

不能即日返港時，倘非有冰凍或鹽藏辦法，漁獲物即致腐敗。但達濠漁區，向無配領漁鹽辦法，廿六年十二月間該區網戶，曾經一度請求，而鹽局批復不准，其理由以爲本港漁船，多朝出暮歸，漁獲物輒取鮮賣，魚行用鹽，爲數亦少，無須領用漁鹽云云。以是之故，該港漁業上，即倘有用鹽，皆與食鹽同價，取值既高，用鹽益鮮，而漁業上遂大受阻碍矣。

### 2. 關稅(以台山廣海爲例)

在抗戰期中，爲充實國家經濟起見，抽收魚類轉口稅，各地均同一辦理，廣海漁船，自不能例外，當遵令繳納。但抽稅之手續，極其煩雜。每當漁船入港，既經鹽稅處一次檢驗漁鹽後，稅關又繼派人員下船，再驗漁獲數量，估值抽稅。驗貨時本可照鹽稅處上船查貨之例，而稅關則不然，規定每日驗貨時間爲上午十一時，令漁船駛泊海關前復將漁獲物逐羅挑到關卡驗稅處過秤。此種手續徒令漁民虛費時間，多增一分之痛苦。

查海關報稅驗貨通例，均由貨主自行報稅，關船則蒞船驗查，今該埠之手續，與查驗之常例，實屬不符，故漁船視爲畏途轉向香港澳門發售，因之漁船進口廣海者甚少，漁業安得而不衰落乎。然此種情形，各處漁區，在所多見，固不獨廣海爲然也。

### 3. 雜稅

至漁民所負雜稅，各地征收情形，極爲複雜，茲謹將調查所得，列表于次，以備參攷。

A. 海豐縣漁業捐稅(汕尾區)

捐稅種類	征收機關	每年征收數量	征收方法	用途	備
魚 釐	縣政府	一萬元	每百元抽一元	縣政費	承商餉額約八千元
脯 釐	全 右	一萬元	全 右	全 右	全 右
文武捐	縣政府	五千元	每百元抽二元	全 右	招商承辦
留學費	全 右	五百元	鴉船每對每年十元	全 右	鴉船約五十對
燻船費	芳榮鄉公所	一千元	每次燻船收一毫半	鄉公所費	每船一毫半每月燻一次
學校捐	全 右	一千元	全 右	全 右	全 右
自衛隊	漁 會	六百元	每船每月二毫半	漁會費	蝦船每隻二毫半
漁會費	漁 會	九百元	全 右	全 右	另會員每人每月二毫
船牌費	船務管理所	四千元	一等船五元二等船三元三等船二元	國 稅	
鹽 牌	墩白鹽場	一百六十五元	每隻 船三毫	國 稅	蝦船五十對每對收三毫 拖船約五百隻每隻收三毫
船排捐	集源公司	七千元	拖船每隻焚底約六十九元	平民醫院	由縣府招商辦理平民醫院 每月實收四百五十九元

致

B. 潮陽縣漁業捐稅(海門區)

捐稅種類	征收機關	每年征收數量	征收方法	用途	備攷
船牌費	航政局	包帆每對一十四元 六毫烏網每對八元 六毫黎烏三元五毫	直接向船東征收	國稅	
海味捐	海味捐局	每百斤五元	由海味局抽收	省稅	
餉鹽	鹽場	每百斤五元五毫	購鹽時計算	國稅	因海門無漁鹽供給
魚秤捐	鎮公所	全年二千一百元	鎮公所派員征收	地方經費	一部撥供學校
轉口稅	海關分卡	照魚價百分之七、五	分卡抽收	國稅	只限熟魚及脯類
警所經費	警察所	包帆每對四元八毫 烏網每對四元四毫 黎烏一元	由警所直接征收	地方行政經費	
警局補助費	警察局	每年二千四百元	由漁會代收	全右	
區署經費	區署	全右	全右	全右	
自衛團經費	縣政府	全年二千二百元	全右	自衛團經費	廿七年三月起
壯丁及看守費	鎮公所	全年一千四百四十元	全右	壯丁月餉	
義勇警察費	全右	每月一百五十元	全右	義警經費	由廿六年十一月至廿七年四月止
教育經費	區立小學	每年四百五十元	同右	學校經費	

救國公債	共購九百元	同	右	救國費	一次過
省防公債	認購五百五十元	同	右	充實國防	同右
購機欸	認捐九百元	同	右	購機	同右
壯丁 警察 義警 服裝費	全年一千五百元	同	右		就本年預定額
其他臨時派欸	每年二千五百元	同	右	不詳	同右

C. 惠來縣漁業捐稅(神泉區)

捐稅種類	數	量	征收機關	經常或臨時	用途	備
船隻捐	每對每年大洋券六元四毫		縣政府	經常	行政經費	民國十二年縣黨部創立抽為黨部經費後轉入行政費
漁船捐	同	右	同	同	同	民國後始設立
漁課捐	每對每年大洋二元		同	同	同	前清遺捐前每對每年一元
魚担捐	每百斤大洋二角五分		縣立中學	同	同	
附加魚担捐	每百斤大洋五分		民衆醫院	同	同	民國廿年設捐
海味捐	每百斤大洋券一角三分五		縣政府	同	行政經費	

魚秤捐	每百斤大洋券一元	同	右	同	同	同	右	
慈善捐	每百斤大洋一元	同	右	同	同	同	右	
龍蝦捐	每百斤大洋一角	同	右	同	同	行政經費	右	民前百斤五分民廿五年起加至一角
自治經費	每對每月六元	同	右	同	同	同	右	
船牌費	照規定分等征收	船務所	同	同	同	國稅		
鄉鎮公所費	每對每月大洋八元	鄉鎮公所	同	同	同	鄉鎮公所經費		
船舶管理處費	每對每月約大洋三角	船舶管理處	同	同	同	船舶管理處經費		
省國防公債	每對國幣十五元	省府	暫時	同	同	國防公債		
救國公債	每對國幣十元	國府	同	同	同	救國公債		
購機捐	每對國幣四元	同	同	同	同	購機捐		
國防捐	每對國幣三元五毫	同	同	同	同	國防捐		

D. 惠陽縣漁業捐稅(澳頭區)

名	淡永崇雅中學	數	每担魚抽三分每年數額未有統計	額	收稅機關	暫時或經常	用途	備
魚捐	崇雅中學	董事會	經常	學校經費	已向縣府立案	致		

區立第二校魚捐	每担抽二分每年數額	該校董事會	經常	同	右	此捐由各魚商樂意抽收漁民捐款以捐助該小學
登民同化小學捐	每担抽一角年收三千元	同	同	同	同	抽收只限于登民船戶
泊港艇頭金	大船每年四元小船四角五角不等未有統計	鄉公所	同	同	同	自行向該所繳納
燻船費	每次收四角未有統計	同	同	同	同	同
船牌費	照規定分等征收無統計	船務局	同	同	同	船務局派員征收
漁鹽稅	鹽每担抽國幣五角無統計	鹽場	同	同	同	向鹽公署繳納
船員公會費 (民船)	入會基金一元月費二角	船員公會	同	同	同	成立僅五閱月仍爲籌備性質尙未正式成立直屬縣府

E. 陸豐縣漁業捐稅(碣石區)

捐稅種類	征收數額	征收機關	征收辦法	用途	備
船牌牌照	照規定分等征收	船務局	每年一次	國稅	
船隻捐	國幣廿四元	縣政府	每月征收一次每次二元	教育經費	包帆每對每年納如上數
漁船捐	毫券十二元	同	每月征收一元	同	烏鷓每對每年納如上數
	毫券二元	區署	每年征收一次	區教育經費	包帆每對每年納如上數
	毫券一元	同	同	同	烏鷓每對每年納如上數

廣東省立高級水產職校漁村工作團服務經過及組織漁民意見·一三

廣東民衆教育三卷六期·六八五

警務附加捐	每担三分	警察所	魚行代收	警務經費	魚類每百斤征三分
漁會費	毫券二毫	漁業工會	每月征一次	該會經費	每會員一人應納如上數
証章費	二毫	同	入會時一次繳清	証章印刷費	同
					右

F. 陽江縣漁業稅捐(閘坡區)

捐稅種類	征收機關	每年征收總數量	征收方法	用途	備
工會費	漁業工會	三千元	每人月費二毫	工會用	會員已有一千三百餘人
鎮公所費	鎮公所	六百元	每對船每月四毫	鎮公所用	
警費	警察派出所	九千餘元	每對船每月二元	警察所用	
黨費	區黨部	未詳	每年抽月租	黨部用	
壯丁費	鎮公所	三百元	每對船每年平均二元	僱請壯丁用	
公債	商會攤派	三千元	每對船卅元國幣	國家用	一等漁船收毫券八元八毫 另公債一元共九元八毫
船牌費	船務所	一萬元	一等船國幣五元	國稅	
學校捐	縣立小學	三千元	每對船每月四毫半	學校用	
鹽稅警費	鹽稅警	六百元	鹽照一張收一元	鹽稅警用	

致



鹽照費	鹽稅	處	二百五十元	每張國幣四角	國稅	
漁鹽稅	同	右	一萬元	每担國幣五角	同	右

G. 中山縣漁業捐稅(灣仔區)

捐稅種類	征收機關	每年征收數量	征收方法	用途	備
船牌照	船務所	照規定分等征收	灣仔方面由所征收 澳門方面由一商店代收	國稅	
軍火牌	警局	土砲四門短槍四枝 每年納三元二角			
鹽票	鹽局	每船四十二元		國稅	
保安費	保安隊	六毫	燴船時由鄉公所征收	保安費	
更夫費	鄉公所	一毫	同	鄉公所更練費	
燴船費	燴船公司	約九元		燴船集草用	
牌費	葡政府	港幣五元另手續費一元	由葡水師向各船收		以上爲在中山縣灣仔方面所負擔之數目以下爲在澳門方面所負擔之數目 初次短槍一枝納牌費港幣一元五毫土砲一枝納二元每年換牌港幣一元
軍火牌	同	港幣一元			
人情紙	同	港幣八毫	燴船時抽收		
更夫費	澳警局	港幣一毫	同		

廣東省立高級水產職校漁村工作團服務經過及組織漁民意見·一五

廣東民衆教育三卷六期：六八七

附 中山縣漁船，以停泊灣仔者爲最多，惟灣仔與澳門間因海權問題，受澳門政府壓迫，故除負擔內地各種捐稅內，更須負擔澳門方面之捐稅

以上各縣漁船負擔之數目，按照各隊報告表開列，雖或詳或畧，各有不同，而總合計算，每船最少者每年亦須負擔十五元，最多者約須負擔九十元，平均每船每年約須負擔五十元之譜。此外尚有其他地方機關，巧立名目，抽收臨時費，胥吏承商特別附加各種手續費，土豪惡霸勒榨之保護費等，爲一時調查所未詳者，當尙不只此數也。

## 五、敵人對待漁民政策

1. 瀕瀕 此次各工作團赴沿海工作，各處訪問漁民出海遭遇敵人情狀如何，據潮陽及海豐漁夫云：「敵人有時甚殘暴，有時甚優待。有一次我等在海中作業時。遠見敵艦駛來，各船紛紛逃避，敵艦即放下小汽艇，啣尾而進。此時各人只存萬死無一生之希望。至被圍之後，敵人即放出猙獰之笑臉，驅我等上敵艦，安排坐位，設牛乳茶雞旦糕以相款待。斯時我等目目相視，不敢取食。敵酋曰：「爾等恐其中有毒乎」，遂將所有牛奶茶混和一起，先由敵酋喝下，復任擇蛋糕而食。我等乃敢進食，敵人更從中說漁民境遇之窮苦，捐稅之苛重，假仁假義，頻言頻嘆。并查詢我方防禦情形，冀藉以感動我漁民，而爲其利用，并探我方抗敵實情。」漁民固無知識，見敵人如斯款待，回思受人欺壓剝削前情，難免受

其所誘。

查香港及汕尾外海敵艦，以高價收買食物及錫鑛，若接濟米糧一担，給銀四十元，鷄十隻給三十元，或以多量之劣貨，換少量之食物及錫鑛，一担值港幣二百餘元。以漁民絕無知識，且以利之所在，亦難免被敵人利誘。

又三門關自受敵艦威脅，自行撤銷後，敵兵在島上置設辦事處，專煽惑一般來往漁船，以偵察我各地防務。據云，凡漁船或走私船經過該地，而被其發見時，輒令上陸，給以飲食，詢問地方情形，及詆毀我政府，並以仇貨易購魚類。若屬走私船，凡所運者為糧食，則一概毀壞不令駛進內地。倘所購者為仇貨，則大加獎勵，給以仇貨樣品，勸令走私。

2. 殘害 查抗戰發生以來敵艦封鎖我海岸，並施其一貫之利誘政策，欲造成以漢奸亡中國之迷夢。故抗戰初期，均以精神及物質向我漁民煽惑，使墜入其術中，以探我軍情，及給以軍用原料如錫鑛，檀香等。惟我粵漁民雖乏智識，缺少組織，對國家觀念，尙未泯滅，加以漁村工作團及第四路軍工作隊之努力宣傳，漁民雖感受生活上之種種痛苦，而敵愾同仇之念，亦不敢後人。故敵人之煽惑陰謀，既感根本不能實現，老羞成怒，而轉變為殘害政策。數月來敵人盡量施用其焚殺手段，而受害漁船更多。據調查所知，被毀者已達五百艘以上，漁民受其塗炭，慘殺者不知凡幾。在茲米珠薪桂之秋，生活大難，而漁民出漁困於敵艦，謀生乏術，借貸無門，政府倘無救濟良策，一家數口，嗷嗷待哺，徒見其望洋興嘆

也。茲將本省沿海漁船漁民被敵焚炸殘害情形，調查列表于次：

時 間	年 月 日	遇 事 地 點	漁 船 種 類	船 東 姓 名	被 害 船 數	備 考
廿六	九	十	百山尾附近	溜網船	三	三艘被焚一艘避脫人遇救
		十二	中山縣之萬山附近	陽江拖船	一	船被焚毀漁民逃脫損失九千餘元
			同上	同上	一	船被焚毀漁民逃脫損失八千五百元
			同上	楊林富	一	船被焚毀漁民逃脫損失一萬元
			赤灣后海	紗網艇	一	船被擊沉人盡被慘殺
			油尾平海間海面	橫拖	六	船被擊沉漁夫逃脫
		十四	汝洲尾廟灣	南水拖船	一	船被焚人遇救損失六七千元
		十五	担杆山二門	雙桅釣艇	一	船被焚人遇救
			廟灣附近	南水船	一	船被焚人遭慘殺
		十六	香港附近橫瀾海面		一	船被炸沉漁民死傷二十餘人
			汝州北古口	陽江單頭料	二	一被擄一逃脫被擄者人船兩遭沉殺
		十七	海豐縣油尾附近		一	船被毀人遇救
			馬公島		一	船被擊沉人遇救
		二十	澳門附近	大拖船	四	抵抗敵艦全被擊沉漁民全數遭難
		廿二	中山縣之伶仃洋海面	拖船	一	全被擊沉三百餘人遭難僅十餘人獲救
		廿三	中山縣之萬山附近	陽江拖船	一	二十艘被焚二人失蹤死傷數十人

廿六		九		三		十				
同上	澳門拖船	葉貴等	二	船被焚人遇救	九二	香港附近橫瀾海面	漁船	吳結英等	三	船被焚漁民逃脫
香港之担杆山附近	拖船及小漁船	方胤孖等	二八	船全數被焚漁民多數遭難	二三	海豐縣遮浪附近	普通漁船	馮全卷	一〇	全數被焚漁民百八十餘人僅廿三人得免于難
海豐之遮浪近海	陽江拖船	黃德茂等	二	船被焚死難者十九人	二四	香港附近橫瀾海面	拖船	馮全卷	三一	全數被焚漁民死難者六百餘人
中山縣之萬山尾	蝦罟納號漁船		六	全數被焚漁民死傷未明	二六	海豐縣汕尾附近	廣海拖船	馮全卷	一〇	全數被焚漁民死難者六百餘人
陸豐縣碣石海面	香港拖船		一	全數被焚漁民百八十餘人僅廿三人得免于難	陸豐縣碣石附近	同上	同上	馮全卷	一〇	全數被焚漁民死難者六百餘人
香港附近橫瀾海面	拖船及蝦狗船		一	全數被焚漁民百八十餘人僅廿三人得免于難	同上	同上	同上	馮全卷	一〇	全數被焚漁民死難者六百餘人
九二三	漁船	吳結英等	三	船被焚漁民逃脫	同上	同上	同上	馮全卷	一〇	全數被焚漁民死難者六百餘人
海豐縣遮浪附近	普通漁船		九	船被焚漁民失踪者百五十人救回廿人	二二	海豐縣汕尾附近	漁船	林茂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二四	拖船		一二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二六	陸豐縣碣石附近	同上	林茂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銅鼓海面	廣海拖船		一九	全數被焚婦女投海自殺漁民失踪	同上	同上	同上	馮連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二六	漁船	黃德茂等	二	船被焚漁民被炸死二十人	同上	同上	同上	馮連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陸豐縣碣石附近	同上		六	船被焚漁夫逃至香港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同上	同上		二	船被焚漁夫逃回	三〇	同上	拖船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三〇	拖船		一二	船被焚漁夫逃回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十	漁船		二	船被焚漁夫逃回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五	漁船		三	船被焚漁夫逃脫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香港附近橫瀾海面	同上		一〇	全數被焚漁夫失踪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南澳縣	同上		一〇	全數被焚漁夫失踪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一三	同上		二〇	全數被擊沉漁夫失踪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文昌及崖縣海面	同上		一〇	全數被擊沉漁夫被救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一五	同上		一〇	全數被擊沉漁夫被救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高蘭包海面	同上		一〇	全數被擊沉漁夫被救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一六	同上		一〇	全數被擊沉僅救回四人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同上	同上		一〇	全數被擊沉僅救回四人	同上	同上	同上	香梗等	一〇	全數被焚遭難二百餘人僅救回二人

廿七

一八	海豐縣謝道山附近	同上
一九	海豐縣馬鬃海面	同上
二〇	澳門附近海面	同上
二四	同上	長樂漁船
二八	電白縣北蝦港外	電白漁船
一一	海豐縣遮浪附近	漁船
一二	海豐縣龜齡洋面	同上
二一	海豐縣鮎門附近	同上
二二	海豐縣鮎門附近	同上
三	香港附近大汶尾長洲附近	漁艇
四	香港附近大澳海面	同上
六	香港附近大澳海面	同上
一八	海豐縣謝道山附近	漁船
二一	潮陽縣龍頭山海面	同上
二二	潮陽縣廣澳海面	同上
二四	香港之担杆山海面	漁船
二五	潮陽縣達濠海面	同上
三	澳門下濠	拖船

張積連

- 一 船被炸死傷四人
- 一 船夫被注射毒針
- 四 船被焚漁夫數十人殞命
- 一 船及漁夫均被轟沉
- 一 船被擊沉漁夫被救
- 五 船被焚漁夫被害
- 一 漁夫五人被注射毒針回家身死
- 二 船被炸沉二人死難
- 八 船全數被焚
- 六 船全數被毀漁夫由港澳泉州輪救回
- 一 船被焚二人生還敵強奸該船少女被少女用棍擊破敵兵頭部卒被擄去
- 一 船被炸死傷三人
- 二 船被焚漁民二十餘人失踪
- 四 船被焚全船老少被推下海
- 四 船被炸沉漁夫逃脫魚貨三百九十五件損失三萬餘元
- 一 被颶風後復遭敵艦擊炸舵工船主夫婦均遭擊斃船夫四十人被殺

萬山島尾附近	漁船	陳義	一 因颶風吹至萬山附近被敵艦掃射該船冒 風行駛始逃出海線
台山縣下川島黃程海面	同上		一 被敵艦擊沉漁夫四人遭難
四 香海附近之大澳附近	拖船	泰安庚記	三 由澳門至香港由意國小輪代拖全數被焚 貨物損失二萬元
汕頭長馬嶼附近	漁船		二 船中魚貨被劫一空船被炸沉船夫廿餘人 被擄生死不明
三 門關海面	拖船		四 船被擊沉船員四十餘人均遭難
五 三頭海面	同上		三 被敵焚毀損失未詳
同上	漁船		三 同 上
六 海豐縣汕尾附近	拖船	李有勝等	二 船被焚毀員均投海溺斃
平海星仔尾海面	漁船	馮英	一 船被擄劫
惠陽海面	同上		二 船被炮擊復縱火焚燒
七 海豐縣遮浪海面	蝦姑		一 船被焚船夫被救
惠陽大澳塘海面	漁船		二 被擄劫縱火焚燒
海豐縣汕尾海面	蝦姑	貴記	一 風災後被焚
同上	漁船		二 載貨被焚
海豐縣鮎門海面	蝦姑		四 船被焚船員被救
惠陽縣福建頭海面	漁船		四 船被擊沉船夫三十八人均遭炸死
一〇 惠陽稔山西虎海面	鹽船		二 鹽船遇敵與之抵抗被敵擊斃數人卅人被 擄生死不明船被炸毀

一二 澳門之大澳附近

汕尾

台山下川黃程海面

龍州湖口海面

惠陽平海

一三 三門關福建頭

汕尾光武山

大澳塘

一四 稔山屬西虎海面

三門關福建頭

崖門大襟海面

沙洲海面

一八 三灶島大襟間

虎門口合連海

一五 新會獨崖

一六 台山上下川廣海面

上川島

一七 大漁背白石港

一八 海豐龜齡海面

吳安

三船貨被擄劫損失九百餘元

二船被焚死三人餘逃回

一船被擊沉四人遭難

一人被驅回船被劫損失萬餘元

一二船被炮擊火焚全數沉毀漁夫逃脫

四船被擊沉漁夫三四十人全數犧牲

二船被焚漁夫逃脫

二船被炸毀船夫卅餘被炸斃

四船被擊沉船夫三十八人被炸斃

三船貨悉被焚毀

一船被焚船主及船伴三人被槍殺

七悉被焚燒

一船被焚財物被劫伙伴二人被擄

一船被焚搭客三十餘人及伙伴全被殺

四其中漁船三貨艇一被洗劫將船搗毀

一將船擊沉漁夫五人失踪

二二船俱被焚燒

二船貨俱被焚毀船員則用鉛線穿耳連成一串斬首別足拋入海中

鹽船

拖船  
同上

汪伴生  
張來勝  
范耀宗等



六		三〇		二五		二二		二〇	
萬山尾	涌口海面	伶仃洋與淇澳海面	海陸豐附近海面	龜齡海面	惠陽屬小墨山洋面	達濠海面	遮浪海面	遮浪海面	三門關海面
拖船	蝦罟	大繒	漁船	同上	同上		漁船	同上	同上
		張九						合泰	合祥興
三三	四全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二	一
船被焚漁夫失踪	被擊沉	被焚燒	因無出海捕魚改載白米被焚劫	全被焚燒漁夫九十餘人被用鉛線穿耳連成一串斬首別足拋入海中	船被焚二船主被梟首船工迫充苦役後亦遭慘殺	船被焚漁夫被殺	船被焚漁民三人被殺六七人受重傷	船貨俱遭劫船夫生死未明	船被擊沉漁夫下水遇救
									船被擊沉斃漁夫三人
									船被劫漁夫被打重傷
									同航三艘二艘被擊沉死傷人數未詳餘一艘抵抗逃脫
									載米三百包全被劫人船被炸沉
									與敵抗拒遭炸
									同上
									與敵抵抗遭擊沉漁夫十餘人皆死

八陸豐金廂港外	同上	同上	九漁夫生還者僅十餘人
同上	同上	同上	一漁夫九人八人逃回一人遇害
海豐鮑門海面	同上	同上	一該船及十四人遭敵擊沉後浮于海面爲其
同上	同上	同上	他漁船發見
九三門關海面	鹽船	鹽船	二船被敵擊沉死男女二十餘人
一〇馬鬃海面	拖船	合記生發	二船貨被焚劫伙伴十餘人被推下水幸逃回
一一淇澳海面	鹽船		一船被焚人逃回
一三白藤島	漁船		三被敵炸沉死多人
一〇台山三峽口	漁船		三同上
一二小星山海面	漁船		八船貨被焚劫
一四揚江開坡海面	漁船及貨船		七船遭擊沉漁民躍海逃生被掃射
一五上川青嵐頭海面	漁船		二全被焚毀損失在十萬元以上漁民死傷尙
			未統計
			三被焚二被劫蛋婦四口遭殺小兒二名被
			擄

附記：

1. 自廿六年九月十日起至廿七年六月十五日止計被敵人焚劫漁船共約五百艘。
2. 漁民遭難者在二千人以上。
3. 大小漁船估計每艘平均損失以六千元，計共損失約三百萬元。
4. 漁民除死亡外，失業者不下三千六百餘人。
5. 除上列漁船外，尙有其他船舶被轟焚毀者，未調查加入。

6. 漁民迫于寇虐，又困于捐稅，以致飢寒交迫，無以爲生。在潮陽縣屬已發生搶劫農家番薯之事，此輩漁民，雖屬不法，然當其日暮途窮之際，殺死不贖，雖免其不顧一切也。夫「掠搶」爲社會最不真之現象，尤以際此抗戰期中，于後方治安之影響，更爲重大。政府因敵艦擾我沿岸，愛惜漁民生命，禁止出航，然漁民失業而無補救之方，則此種因飢寒所迫而致於搶掠之事實，隨時隨地、皆可發生也。

## 六、沿海各縣組織漁民實況

沿海各縣漁區，在報章上常載有某縣或某區設立漁民保甲，或自衛隊等，自潮陽起至台山止計八縣，除潮陽縣之海門達濠，確有相當之組織，其餘各縣類多敷衍，有名而無實。蓋漁船係流動性質，漁民又無智識，即調查其戶口，亦非易事，更何論組織乎？區鄉鎮長因奉上峯之命令，每有只將漁民之戶口，爲不詳確之調查，遂行呈報，門外貼上漁民抗敵同志會，或戰時漁民自衛隊等名義異口同聲，自謂盡組織漁民之能事。又每一戰時漁村工作人員到達當地，即倡言訓練漁民，而區鄉鎮長以組織漁民，究應屬何部分管轄莫明其妙，只以上級機關派來人員，不得不從事敷衍，即以未經確實之情況供給，而工作人員得此，亦爲無上之好材料矣。

茲將各縣漁業團體調查表列于後

潮陽	潮陽漁會籌備會	海門	由魚欄負擔	林輯五 陳贊生	姓名	備	考
縣別	團體名稱	地點	組織時間	經費	主事人		



上表所謂漁業各團體，內部份子複雜，意見分歧，實際爲漁業上負責辦理者固多，而虛有其名者亦不少。至於組織漁民編漁船保甲，則祇有潮陽之海門達濠兩處耳。

### 附達濠解決漁船出海議決案：

1. 包帆分四組，如有敵艦一艘，即留四分之一，敵艦二艘，即留四分之二，敵情緊張，即完全不准出口。
2. 無論有無敵艦，應留存三十艘在海坭聽候點驗。
3. 如管理員鳴笛檢查有違抗時，即將該船扣留，永遠不准出漁，並依法嚴辦。
4. 如有違背第二條議案，由負責人將私逃漁船及船主交出。

觀以上之議決案，關於第一條固然無任何問題，但以第二、三、四條恐發生無限之弊端。關於第二案無論有無敵艦與否，皆存三十艘之議，在政府方面固屬適當之辦法，然以三十艘之漁船，每船以八人計，則有二百四十人矣。且此二百四十人中，皆負有家庭之責任，父母妻子弟妹，皆靠其生活，今三十艘漁船之船夫，一旦停止生產，則舉家待哺嗷嗷，因一人而牽數人之生活，因二百四十人而牽連千人之生活此則尙應加致慮者也。

尤有言者，此三十艘之漁船，倘有指派者，恐一班漁棍或不肖之徒，乘機作弊，向漁民盡其敲榨之能事。例如有漁棍某，預先向漁戶恐嚇，聲言扣留其船，漁民定必百方哀免，或以私囊相賂，求其設法，致使被扣留者蒙受莫大之虧，而未被扣留者則人人自危，此種情形，亦不得不注意之也。

## 七、各工作團體到漁村服務情形

自抗戰軍興，前方將士，以頭顱熱血，爭民族生存，後方民衆，應加緊團結，努力工作，增加生產，充實長期抗戰之力量，取得最後之勝利。於是戰時鄉村工作團體，紛紛成立，如春筍勃發。查沿海各縣中戰時工作團體，計已完成者有：青年抗敵同志會，各校回鄉工作團，中央戰時工作隊，第四路軍戰時工作隊，漁民抗敵同志會，漁民抗敵自衛隊，婦女慰勞會，婦女服務隊，糧食生產促進會，漁村工作團，船舶管理處等。此外尙有其他抗敵工作團體，總在十五六個以上。其中耐勞耐苦，真正爲民族爭生存致力于戰時民衆運動者固多，其對於鄉村之環境，本身之立場，尙未明瞭而有名無實者，亦屬不少。甚至有以互相拉攏爲能事，互相攻訐爲本領，此種情態，不特無益於戰時工作，反貽民衆之輕視也。

又每一戰時工作團體每到鄉村中，鄉民必提出彼等負擔奇重與社會上種種之壓迫，請求解除。然社會之複雜情形，斷非一朝一夕一言一語所能解決。間有對民衆說話，絕不負責，隨便答應，而後來能力不能做到，反留一個不良好之印象。

再就宣傳工作而言，中國現在教育不普及，都市中民衆，尙多未受教育，何況鄉村，而漁民更不足論矣。故一般宣傳工作人員，每到一處，發傳單貼標語，巡迴演講，工作未嘗不甚緊張。而此種傳單標

語，能看能讀者，究有幾人？每次演講，名詞術語，絡繹而出，芸芸聽衆中，能完全了解者，又有幾人？此亦負責民運者所應注意者也。

## 八、戰時組織漁民之先決問題

### 1. 統制各縣漁業團體

查漁民組織實況，據調查所得，沿海各縣，漁業團體，每因地域及人事之影響，其組織參差不齊。有一縣而分設同性質之團體數個者，有對於漁民不加理會，而毫無設施者，其中尤以一般土劣漁棍，鉤心鬥角，互相攻訐，藉團體以假公濟私，從中剝削，以飽私囊，更與漁民本身之安全與利益，毫無關係（見第六節）使漁民外感敵人之煽惑與殘害，內苦土劣之榨取與壓迫，使生活陷于極端慘痛饑餓交迫中，於是挺而走險，頑悍者淪爲盜賊，狡黠者充作漢奸，老弱者轉死溝壑，影響所及，危險程度殆不忍言。政府爲增強抗戰力量，爲提高站在國防前綫之漁民愛國心理計，對沿海漁民生活有切實關係之漁業團體，應即加以改組，設一戰時漁業統一機關以管理之；一方派員密查各團體工作人員之行爲，並隨時負責指導。既可減輕漁民負擔，增加漁業生產，又可避免組織上分歧之弊端，而提高行政之效率，以符全民抗戰之旨趣，茲將擬訂本省統一漁業團體組織系統列表如次：

廣東全省戰時漁業管理委員會

潮汕區漁業管理委員會

饒平縣漁會  
南澳縣漁會  
潮陽縣漁會  
惠來縣漁會  
陸豐縣漁會  
海豐縣漁會

廣惠區漁業管理委員會

惠陽縣漁會  
寶安縣漁會  
中山縣漁會  
台山縣漁會  
新會縣漁會  
赤溪縣漁會

高雷區漁業管理委員會

陽江縣漁會  
電白縣漁會  
吳川縣漁會  
海康縣漁會  
徐聞縣漁會

欽廉區漁業管理委員會

合浦縣漁會  
欽縣漁會  
防城縣漁會

瓊東區漁業管理委員會

瓊東縣漁會  
文昌縣漁會  
崖縣漁會  
昌江縣漁會  
儋縣漁會  
臨高縣漁會



## 2. 戰時漁民教育

漁民向被輕視，等諸化外之民，毫無智識，故對於國家之認識，民族之觀念，甚為薄弱。查各縣漁村，漁民子弟，既無良好之家庭教育，亦未有接受任何學校之教育。查沿海各縣學校經費，雖多抽自漁民，顧漁民只有義務，而無權利，一任其子弟永為獠獠狃狃之愚民，殊可痛惜！竊意設立漁民小學或識字學校，每年每校經費最多不過千元，少則數百元耳。以頭腦簡單之漁民，如有人加以教育，為之輔導，實感謝而崇拜之。漁民子弟，對於此種教師，將視為第二之父兄，因之漁民家庭與學校有密切之關係，有信仰之心理，乘機灌輸以愛國之觀念，民族之思想，當較為容易。今以例証之，本來向漁村工作，漁民常起一種疑駭之心，每致工作者束手無策，此次本校工作團第四隊到惠陽霞涌漁村，適有一漁民子弟曾受過相當教育者，承其極力相助，故得到工作相當之效果，由此類推，則教育程度之高低，對於國家民族之觀念深淺，關係極大。故戰時漁民教育。萬不可不注意之者也。

茲將擬設沿海各縣漁村之漁民識字學校區域列之于左：

潮陽 1. 達濠 2. 海門 3. 龍井

惠來 1. 神泉 2. 靖海 3. 澳角 4. 金東洲

陸豐 1. 甲子 2. 碣石 3. 金廂

海豐 1. 新港 2. 捷勝 3. 馬鬃 4. 遮浪

惠陽 1. 大亞灣 2. 金門塘 3. 朱荅港 4. 霞涌

寶安 1. 南頭 2. 固戍 3. 沙井 4. 大鵬灣

中山 1. 灣仔 2. 香洲

台山 1. 廣海 2. 海宴 3. 上下川島

高雷欽廉瓊崖三區各設漁民學校若干所

### 3. 統一漁業捐稅

凡漁民所負擔之捐稅，仿照統稅辦法，省却漁民種種之麻煩，並將非正式之什稅，盡量減除，以示政府體卹漁民之至意，否則漁民痛苦不解除，終歲勤勞，不得一飽，常有一不求政府救濟，只求捐稅不繁重，關口不麻煩，就是無量功德」之語。漁民在救飢之不暇，尙何心談國事乎？故應先解除其痛苦，生活問題，獲得解決，然後可與談愛國也。

### 4. 改善漁業經營制度

舊式漁業經營制度，各地不同，如秤法出入之互爲輕重，買賣價值之不公開，規例繁複，抽佣不一律，高利借貸，複利盤剝等，種種怪例，不勝枚舉，統加在漁民身上，漁民以愈加愈多，愈負愈深，故終歲貧窮，屢世負債。魚商以漁民負債過多，終至扣船留人，漁民愈困愈逃，魚商因漁戶愈逃而營業愈衰落，終至倒閉。漁民逃至無路時，常迫爲盜匪作其他不法行爲，其中亦有刁頑之漁民，甲地借款向

乙埠賣魚，或半途私售，既思賴債，復不儲蓄，盡行浪費，此爲魚商與漁民自殺之政策也。如舊漁業經營，制度一改，漁民經過教育，有自覺之心，則魚商營業可維持永久，漁民生計亦得以繼續，斷不致一遇歉收，卽呈凍餒之憂。

## 九、擬訂本校漁村工作團實施計劃

本省沿海三十餘縣，而爲漁業重要區者，計有饒平，南澳，潮陽，澄海，惠來，陸豐，海豐，惠陽，寶安，中山，台山，赤溪，陽江，電白，茂名，吳川，徐聞，合浦，及琼崖沿岸。統計漁業人數，約達五十餘萬，連漁村民衆，及間接經營漁業者，當在百萬以上。以此多量無教育，無智識，無組織，無訓練，而生活困難，掙扎於飢餓線上之漁民，置之國防前綫之沿岸地方，危險實甚，故戰時漁村工作，實爲急不容緩，而亦萬難中輟也。本校本年畢業學生實習，業屆期滿，所負兼任漁村指導工作當同時結束。此後應如何繼續進行，自應急行計議。聞

省政府以指導漁民工作，責之本校，本校亦以戰時之從事教育者，當努力于社會服務。前議請于校中增設推廣部，卽本此意。但案未奉准，而以經費所限，對於漁村工作，繼續進行，所需費用，當另行籌撥。而工作之實施，亦應參照已往辦法，從新改訂，茲將已往工作概況，及以後工作，實施計劃，分列如下。

### 1. 已往工作概況

A 組織 由本校派出專科教員二人，應屆畢業實習學生高初級各一班組織工作團。共分七隊，由本校呈請 教育廳轉請 黨政軍聯席會議民運部給予名義，至 黨政軍聯席會議撤銷後，續由 省黨部給予名義。

B 經濟 所有該團辦公費用，概由本校節餘項下撥之，所有人員，概不支薪。

C 工作區域 饒平，潮陽，惠來，陸豐，海豐，惠陽，寶安，中山，台山，陽江十縣。

### D 工作綱要

#### 甲、調查事項：

- (1) 漁村現況調查
- (2) 漁港概況調查
- (3) 漁塢概況調查
- (4) 漁業概況調查
- (5) 漁民副業調查
- (6) 漁船漁具調查
- (7) 漁撈方式調查
- (8) 漁獲物調查
- (9) 漁民疾苦調查
- (10) 漁民受敵殘害狀況調查

#### 乙、聯絡事項

- (1) 聯絡魚商
- (2) 聯絡漁民
- (3) 聯絡間接經營漁業者
- (4) 聯絡當地機關團體
- (5) 聯絡各方派出之工作隊

#### 丙、計劃事項

(1) 計劃改良當地漁業不良制度(2) 計劃解除當地漁民疾苦(3) 計劃興辦當地漁民教育(4) 計劃增加當地漁民副業(5) 計劃改善當地漁民出漁辦法(6) 計劃漁村防奸辦法(7) 計劃各種漁業合作事業

丁、組織事項

(1) 協助組織漁村保甲(2) 協助組織漁民抗敵自衛隊(3) 組織各種漁業合作社(4) 組織抗日救國宣傳隊(5) 組織抗日救國劇團(6) 組織漁民同樂會

戊、指導事項

(1) 指導舊式漁業改良法(2) 指導戰時作業方法(3) 指導合作事業(4) 指導增加戰時漁村生產副業(5) 指導漁民空襲避難(6) 指導漁民海上作業聯絡法

己、教育事項

(1) 籌設漁民子弟學校(2) 籌設漁民識字學校(3) 籌設漁業詢問所(4) 籌設漁業研究會(5) 推行新生活運動

庚、訓練事項

(1) 協助漁村壯丁訓練事項(2) 協助防空訓練(3) 協助救護訓練

辛、宣傳事項

(1.)抗日自衛(2.)保國從軍(3.)增加生產(4.)節約糧食(5.)救國捐輸(6.)戰時常識(7.)日本侵華政策(8.)焦土抗戰意義(9.)明代漁民抗倭歷史

E. 工作考核 各工作人員依照本校規定各項，編列報告書，調查表，按級呈報攷核。

## 2. 繼續工作實施計劃

A. 組織 由本校在歷屆畢業學生中，選擇其學業成績較優，辦事能力較強者，薦呈分派各縣漁會工作。

B. 經費 每人月支生活費國幣式十元，辦公費國幣伍元，由各該縣漁會支給。

C. 工作區域 暫定寶安、惠陽、海豐、陸豐、惠來、潮陽、饒平、新會、中山、台山、陽江、電白、吳川、徐聞、合浦十五縣。

D. 工作綱要 依照前定工作綱要繼續進行。

E. 工作考核 規定每旬將工作經過指導狀況按級呈報考核，分別予以獎勵或懲罰。

## 十、結語

夫組織民衆，以支持全面抗戰，爲當務之急，而組織沿海漁民，對於國防工作上尤爲重要。以事實上之証明，遠如明嘉靖時倭寇荼毒江浙，清季英人佔據定海等，無一非漁民爲嚮導。近之如金山咀敵人

登陸，僅以四角錢之代價，收買漁民，用八十餘隻小漁船偷渡，卒因此而牽動整個淞滬戰局。即去年敵艦之敢於長驅直入饒平與汕尾淺海彎曲之內港，此中亦難保無漁民爲之引導，皆其明証。故在抗戰期中，對組織漁民，實爲急不容緩之舉。

至于救濟漁民，不須賑錢施粥；防止敵人之誘騙，不必用禁漁辦法；解除漁民痛苦，亦不是將漁民負擔國家捐稅完全取消。只須將各關口之麻煩手續，與各地非正式之苛細什捐，地方土劣之壓迫等，先行解除，實爲救濟漁民之先務。其次則爲有計劃的策動漁民生產，充實戰時經濟，在破壞中求建設，免墮敵人威脅之詭計，使漁民有恆產而後有恆心，有智識而後有國家觀念。則此後組織之，訓練之，當較爲事半功倍。否則雖日言組織漁民，訓練漁民，實難收效也。

### 蔣委員長語錄

我們後方同胞，工作要特別  
緊張，生活要極端節約。

# 台山縣立民衆教育館的過去與現在

黃卜山

## 一、沿革

台山縣立民衆教育館的前身為台山縣立圖書館。圖書館，遠在前清乾隆年間，已具了雛形，名爲藏書樓；至光緒戊戌年，改名台西小西；到了民國八年，林前縣長正烜，又易名爲通俗圖書館。這時的內容，已比前充實了。至劉前縣長裁甫，收歸縣辦，定名縣立圖書館，位在學宮的右傍。民國十九年，李前縣長海雲，因收縣署前面的餘地，劃出投變，以爲建築商店，於是圖書館亦在被拆之列。後擬在學宮劃出一部份爲圖書館，但以有縣立女師附小校舍在此，無法劃出餘地，乃在正市路租賃李有華祠，權作館所。然湫隘囂塵，閱者裹足。至廿一年冬，陳前縣長肇榮，提議籌建新圖書館，邑人踴躍捐輸，鉅款畢集，乃擇址於學宮路（即縣政府左隅），建築一新式洋樓，上下各關堂一、室四，直至廿三年十一月二十日，始告落成，舉行開幕。適縣政府奉令設立民衆教育館，以爲實施民衆教育的中心場所，縣政府遂將此方築成的縣立圖書館，改爲縣立民衆教育館。本館遂於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一日宣告成立。

## 一一、組織及經費

本館成立之初，館長由縣教育局長陳宗周兼任。館長之下，設館務主任一人，部主任四人，分掌語



文教育、生計教育、公民教育、康樂教育各部事宜，幹事四人，事務員一人，協助各部主任，辦理各事，此外另設各種委員會，辦理各種事項。後以減縮經費，迫將各是主任裁撤，祇由館長及各幹事，辦理各部事宜。至民國廿五年四月，由縣政府改委黃卞山爲專任館長，下設幹事三人，分掌總務、研究、教導三部，各部幹事，秉承館長之指導，辦理各部事宜，又聘請邑中富有社會教育學識經驗者多人，組織設計委員會，商討民教計劃之進行，於必要時，又聯絡外界，設各種委員會，以推動民教工作。

本館經費，成立時，每月七百零七元，一切設施，尙覺綽有餘裕。後因府庫支絀，減至每月四百零四元，復八折支付。自抗戰軍興後，再奉令縮減，由八折復五折。及至廿七年一月，始奉令將四百零四元之數，八折復八折，現在實得經費二百五十八元五角六分。至經費之分配，則依照規定之標準辦理，卽是：（一）薪工佔百分之五十；（二）事業費佔百分之四十；（三）辦公費佔百分之十。現擬將事業費一項提高，使應辦的事業，均能按步做去。如遇有確屬要緊的事業，而又限於經費的時候，則呈該縣政府，增撥臨時費，務使此必舉之民教事業能早日實現。

## 二、工作概要

本館事業，分總務、研究、教導三部，各部之中，又分固定事業與活動事業。茲概述如次：

### （一）總務部：

(甲)固定事業：1. 職業介紹所；2. 紀念日宣傳；3. 革命紀念館；4. 國耻紀念室；5. 民衆禮堂；6. 息訟會；7. 特約診治所；8. 民衆紀念週；9. 收支會計；10. 來往文書；11. 各種合作社；12. 合作運動。

(乙)活動事業：1. 舉辦抗戰救國演講會——此會係與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所合辦，由廿六年八月二日起至八日止，敦請各界名流及專家，每晚七時半起，在本城青年會禮堂，演講抗戰救國各種問題，俾激發民衆抗敵救國的情緒。計担任者，有覃縣長元超、馬團長毅、王營長恩才、劉科長鼎中、陳院長良基、李秘書石民、及李惠佐先生等，每晚到會聽講民衆，甚爲踴躍。

2. 召開各區民衆宣傳抗戰會——本館爲深入民間宣傳抗戰起見，由館長偕總務幹事，出發各區鄉，召集民衆，開宣傳抗戰大會，計由廿六年十月十一日起，開始出發，至十月廿六日止，先後遍歷十八個區鄉，所至均得當地領袖協助，聽講民衆，異常熱烈。

3. 舉辦抗戰畫片展覽會——抗戰畫片展覽會，係本館與省立民衆教育館合辦，其目的在暴露敵人兇殘獸行，激發民衆抗戰情緒，蒐集東西北各戰場及本省抗戰照片凡數千張，於廿七年二月十五日起，至十八日止，一連四天，在台山青年會公開展覽，每日觀衆，達三四千人。

4. 舉行全縣各地詠詠巡行大會——本館爲使激昂之詠聲，瀰漫各地，藉以激發民衆抗戰之實效，特發動全邑各區鄉學生、警察、壯丁隊，事先一律熟習廣東民衆禦侮救亡會編印之救亡詠曲，於本年三月廿八日，在各區鄉分別舉行詠詠大巡行。

5. 舉行全縣各區雪恥兵役宣傳週——中央宣傳部與軍委會政治部，決定廿七年五月三日起至五月九日止，爲全國雪恥與兵役擴大宣傳週，本館爲擴大宣傳，藉以激發民衆，敵愾同仇，誓雪國恥，及踴躍應征起見，特在這週內，由館長偕同館員，分往各區，召集當地軍警、學生、及各界民衆，舉行雪恥兵役宣傳大會。

6. 遍貼抗戰壁報及標語——本館以抗戰開展，爲普遍宣傳計，多撰抗戰壁報，及抗戰標語，遍貼通衢大道，藉以喚起民衆，敵愾同仇，此舉收效甚大。

(二) 研究部：

(甲) 固定事業：1. 合作事業研究會；2. 農工業標本陳列室；3. 國語研究會；4. 衛生陳列所；5. 戲劇研究會；6. 音樂研究會；7. 民衆藝術館；8. 體育實驗區。

(乙) 活動事業：1. 舉辦禦侮救亡座談會——此會係邀請各界名流及專家，到館內參加，研究討論一切禦侮救亡應有的工作及準備，并將座談所得結果獻議於政府當局，採擇施行。每週舉行一次，前後共開會四次，第一次爲廿六年八月二十日，第二次爲八月廿四日，第三次爲八月卅一日，第四次爲九月七日。

2. 舉辦時事演講會——該會係由本館會同縣新運會及台山青年會所合辦，定每星期五日下午六時半起，敦請各界名流，在青年會禮堂，演講時事問題，第一次演講會，於十月八日開始舉行，其後連續舉行多次。

3. 召開各地抗戰座談會——自敵人於廿六年十一月廿八日，在本邑上川島強行登陸後，本縣局面，即轉入嚴重階段，地方武裝自衛，遂感切要。由館長偕研究幹事，再度出發各區，召集區鄉長及地方領袖開抗戰座談會，策動組織民衆力量，實行自衛。計由廿六年十二月九日開始出發，至十二月廿三日止，凡歷十五個聯防區，收效頗大。

4. 舉辦抗戰演講比賽會——本館爲激發民衆抗戰情緒，啓迪演講天才起見，於廿七年二月廿七日，假座本縣青年會，舉行抗戰演講比賽，內分「成年組」「少年組」「兒童組」三組舉行。成年組講題爲：怎樣才是人民自衛的有效辦法？少年組講題爲：怎樣爭取我們最後的勝利？兒童組講題爲：抗戰期間，兒童應有的認識和努力。報名參加者凡五十餘人，由本館聘定縣黨部、縣教育局、縣新運會、縣教育會及本館各派一人爲評判員，辦理經過，甚爲完滿。

5. 編印敵機禍台錄——本館爲暴露敵人獸行，以激發民衆抗戰熱情，將自廿六年十月十五日起，至廿七年二月底止，敵機到台山肆虐情形，詳細敘述，并蒐集受敵機轟炸地方之影片，編印「敵機禍台錄」一千本，分贈各機關、團體、學校及海外邑僑，以示不忘國仇之意。

### (三) 教導部：

(甲) 固定事業：1. 短期職業補習班；2. 黨務政治報告(收音機)；3. 通俗演講所；4. 特約模範家庭；5. 民衆法律顧問處；6. 民衆圖書館；7. 閱書報處；8. 巡迴文庫；9. 民衆問事代筆處；10. 民衆學校；11. 民

衆體育場；12 民衆劇場；13 民衆樂園；14 兒童樂園。

(乙)活動事業：1. 舉辦全縣第一次國術表演大會——此會於廿六年二月十九日在台山縣立中學操場舉行，報名參加者七十六人，臨時加入者三十八人，集全縣國術界於一堂，躡躑踰踰，各顯所長，開本縣國術界的新紀元，舉辦這會的宗旨，乃在於提倡國民體育，及發揚民族尙武精神，因事屬創舉，引動民衆到會參觀者達萬餘人。

2. 舉辦全縣第一次耆英大會——這耆英大會，是於廿六年三月五日，假座台山中學禮堂舉行，其目的在增進養生方法，啓發敬老觀念爲宗旨，計八十歲以上耆英報名參加者，男性一百五十名，女性四十九名，共計一百九十九名。開會時由覃縣長元超，躬臨盛會，并治筵於台中膳堂，與諸耆老共話桑麻，官民相親，少長咸集，一種昇平人瑞，民康物阜的景象，得未曾有，洵屬盛會。

3. 舉辦全縣第一次龍舟競渡大會——分兩次舉行，一爲廿六年六月十三日(卽農曆端午節)在大同市河面舉行。參加龍舟，共有八艘。一爲六月廿八日，在新昌荻海河面舉行，參加龍舟共有五艘。其宗旨在於提倡水上運動，及發揚民族固有精神。兩地民衆，到場參觀者，各達七八萬人。每次均由縣長蒞會，對民衆訓勉。

4. 舉辦國語傳習所——國語傳習所，過去已辦理兩屆，廿六年復續辦第三四兩屆，每屆以四個月爲畢業。第三屆於廿六年四月底結業，畢業學員凡三十九人。第四屆於七月六日開始，學員凡七十八人，中

途因暑假期滿及抗戰影响而退學者，爲數頗多，乃宣告暫停上課。

5. 舉辦民衆禦侮救亡歌詠團——該團係招收男女學生，店員、軍警爲基本團員，聘請音樂專家，担任訓練，授以廣東省禦侮救亡會所編印之禦侮救亡歌曲，以養成幹部人材，推動全縣救亡歌詠雄聲，并灌輸民衆國防音樂，及喚起民族意識。由廿六年八月廿三日開始訓練，以兩星期爲限，訓練期滿，并於八月廿九日晚間，動員全體男女團員百餘人，舉行歌詠巡行大會，歌聲瀾漫全台，抗敵救亡空氣，甚爲緊張。

6. 開設星期學校——本館爲救濟志切向學而無充裕時間上課者，特開設星期學校，利用星期日授課，採選科制，內分「文牘班」「國術班」「歌詠班」三班，各科內容，俱以簡要適用之智識技能爲主，務求來學者獲得一種專長，足以應付社會之需要，而又切合抗戰爲宗旨。自廿七年四月廿五日開學，期限四個月，每星期日由上午八時至十二時，爲授課時間。來學者每班約三四十人。

本館經辦事業，概述如上。其餘切要待辦者，現正積極計劃。如擬設立各區簡易民衆教育館，及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實施區，以期發動戰時之全民教育，使與政治軍事相配合，動員全民族一切力量，以爭取此次爲民族解放的神聖鬥爭之勝利。其次爲民衆大禮堂，亦在積極籌建中。民教事業，項目繁多，本館當就需要按步實施，以期達到民衆教育之最高目的。尤希望民衆同人多予以指導，俾事業得順利的進行。



## 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綱要

——民國廿七年四月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通過——

教育爲立國之本，整個國力之構成，有賴於教育，在平時然，在戰時亦然。國家教育在平時若健全充實。在戰時即立著其功能；其有缺點，則一至戰時，此等缺點即全部顯露，而有待於急速之補救與改正。所貴乎戰時教育之設施者，即針對教育上之缺點，以謀根本挽救而已，非戰時教育之必大有異於平時也。

我國古代教育，向以德智體三育爲綱，禮樂射御書數六藝爲目，故應智並重而不偏廢，文武合一而無軒輊，文科與實科兼顧而克應羣己之需要，家庭教育與學校教育一貫，以造完全之公民，迨六藝之真義一失，而教育之基礎搖動矣。

今試檢討過去吾國所謂新教育者之病根，大要不外數端：學校徒偏重課本之講授，而忽畧德行之指導，此由於修己合羣之德育未加重視者，一也；運動之目的在競賽，操場之建築爲點綴，此由於強身衛國之體育全被誤解者，二也；本國之文史不重，鄉土之教材不談，社會生活與學校設備絕不相伴，經濟組織與學校課程截然兩事，此由於利用厚生之智育遠離實際者，三也。藉此三者之癥結，而社會乃充滿人人謀事、事事找人之怪象，國家亦充滿貧病亂愚之慘劇，馴至國力空虛薄弱，在平時已失其自立自存之基礎，至戰時更不能適應非常之需要，挽救之道，更有恃乎教育。

今後教育之設施，其方針有可得而言者；一曰，三育並進；二曰，文武合一；三曰，農村需要與工業需要並重；四曰，教育目的與政治目的一貫；五曰，家庭教育與學校教育密切聯繫；六曰，對於吾國固有文化精粹所寄之文史哲藝，以科學方法加以整理發揚，以立民族之自信；七曰，對於自然科學，依據需要，迎頭趕上，以應國防與生產之急需；八曰，對於社會科學，取人之長，補己之短，對其原則整理，對於制度應謀創造，以求一切適合於國情；九曰，對於各級學校教育，力求目標之明顯，并謀各地平均之發展，對於義務教育，依照原定期限，以達普及，對於社會教育與家庭教育，力求有計劃之實施。

根據上述之方針，擬具整理及改善教育之方案，以爲今後實施之準則，其要點爲：

(一) 對現行學制，大體應仍維現狀，惟遇拘泥模襲他國制度，過於劃一而不易施行者，應酌量變



通，或與以彈性之規定，務使用事制宜，因才施教，而收得實際效果。

(二)對於全國各地各級學校之遷移與設置，應有通盤計劃，務與政治經濟實施方針相呼應。每一學校之設立及每一科系之設置，均應規定其明確目標與研究對象，務求學以致用，人盡其才，庶幾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之效可見。

(三)對師資之訓練，應特別重視，而亟謀實施。各級學校教師之資格審查與學術進修之辦法，應從速規定，為養成中等學校德智體三育所需之師資，並應參酌從前高等師範之舊制而急謀設置。

(四)對於各級學校各科教材，應澈底加以整理，使之成為一貫之體系，而應抗戰與建國之需要，尤宜儘先編輯中小學公民、國文、史地等教科書及各地鄉土教材，以堅定愛國愛鄉之觀念。

(五)對於中小學教學科目，應加以整理，毋使過於繁重，致損及學生身心之健康，對於大學各院科系，應從經濟及需要之觀點，設法調整，使學校教學力求切實，不事鋪張。

(六)訂定各級學校訓育標準，並切實施行導師制，使各個學生在品格修養及生活指導與公民道德之訓練上，均有導師為之負責，同時可重立師道之尊嚴。

(七)對於學校及社會體育應普遍設施，整理體育教材，使與軍訓童訓取得聯貫，以矯正過去之缺點。強迫課外運動，以鍛鍊在學青年之體魄，並注意學生衛生方法之指導及食物營養之充足。

(八)對於管理，應採嚴格主義，尤注重於中學階段之嚴格管理。中等以上學校一律採軍事管理方

法，養成清潔、整齊、確實、敏捷之美德，勞動服務之習慣，與負責任守紀律之團體生活。

(九)對於中央及地方之教育經費，一方面應有整個之籌集與整理方法，並設法逐年增加，一方面務使用得其當，毋使虛糜。

(十)對於各級學校之建築，應祇求樸實合用，不宜求其華美，但儀器與實習用具之設備，應盡量充實，期達到規定之標準。

(十一)各級教育行政機構，應設法使其完密，尤應重視各級督學工作之聯繫與效能。對各級教育行政人員之人選，應以德行與學識並重，特別慎重其銓衡。

(十二)全國最高學術審議機關，應即設立，以提高學術標準。

(十三)改訂留學制度，務使今後留學生之派遣，成國家整個教育計劃之一部份。對於私費留學，亦應加以相當之統制，革除過去分歧放任之積弊。

(十四)中小學中之女生應使之注重女子家事教育，並設法使學校教育與家庭教育，相輔推行。

(十五)督促改進邊疆教育與華僑教育，並分別編訂教材，養成其師資，從實際需要入手。

(十六)確定社會教育制度，並迅速完成其機構，充分利用一切現有之組織與工具，務期於五年內普及識字教育，肅清文盲並普及適應於建國需要之基礎訓練。

(十七)爲謀教育行政與國防及生產建設事業之溝通與合作，應實施建教合作辦法，並儘量推行職業補

習教育，使各種職業之各級幹部人員均有充分之供給，俾生產機構，早日完成。以上數點，均切合國家社會之急迫需要，務期于最短期間完成其使命。

## 對全國國民衆宣傳大綱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政治部二十七年六月製發——

### 一、抗戰前途

我國抗戰必然能够得到最後的勝利，然而必須經過長期艱苦的奮鬥，這是每一個國民所應該深切認識的。

(甲)抗戰情勢：我國自全面抗戰以來，在最高領袖 蔣委員長領導之下，在淞滬堅守了三個月之久；在津浦南北段擊破了敵人兩次打通津浦線的計劃。在山西於敵人各路深入之後，始則與之混戰，繼則予以側擊、包圍和反攻，現在已經各路節節前進，逐漸殲滅敵人，收復被佔據之土地；在江南以廣德爲反攻基點，曾經克復了張渚、戴埠、長興、吳興、崇德，仍在蘇浙皖境積極推進，不但粉碎了敵人「江南掃蕩計劃」，牽制了他們的兵力，而且還使他們呈現一種難於久持的恐慌狀態；在綏遠我軍各路反攻，曾經收復薩托二縣及清水河，正向包頭、歸綏進迫。同時我各游擊隊在敵人後方活躍，平漢路上的涿州一帶，被我收復，已可威脅平市。敵人於深入山西陷入困守狀態之後，又轉向魯南進攻，然而開始

就損失了最精銳的板垣和磯谷兩師團，後來乃在津浦南北兩段大增援軍，各路並進，企圖切斷徐州的後方聯絡，我軍以戰畧上消耗的目的已經達到，徐州一地，再無固守價值，乃令部隊撤退。我們應該知道，決定我們抗戰前途的，不在一城一地的得失；而在我們能否持久作戰，消耗敵人。在這上面，我們在第二期作戰中，已經有了相當成功，敵人速戰速決的計劃，已經完全失敗。現在我們準備更爲充實，以後逐漸消耗敵人，比以前更有把握。至我空軍，則曾遠征台北，炸燬敵人機場。近在武漢、南昌等地，屢次擊落大量敵機。就中尤以四月二十九日，在武漢一次擊落敵機三十餘架之多。五月十一日，在珠江口外炸沉敵艦三艘，炸傷四五艘。五月二十日，復有空軍一隊，飛往日本，在三島上空發告誡日本民衆傳單六種，共計一百二十萬份。這些光榮成績，更應人人皆知。

(乙)國際形勢：我國對於友邦，素敦睦誼，而國際方面，也大都主張正義，對我同情。各國人民尤其成千成萬的在積極推行反日助華的運動。他們在各處遊行示威，集會演講、抵制日貨、拒絕爲日本輪船裝卸貨物、主張對日本斷絕一切經濟關係。這種運動已經如潮水一般的泛濫了全世界。但是我們的外交政策是「自力更生」求之在我，決不能有絲毫依賴心與僥倖心。

(丙)敵情：在華敵軍已有七十餘萬人，再加偽滿、朝鮮、台灣的軍隊，總數當有一百萬人之譜。然而在軍事上還仍舊處在上述的那種於他們不利的形勢之下。敵人在開戰後八個月中間，所化軍事用費，已在七、三九四、〇〇〇、〇〇〇日元以上。人民所負擔的賦稅，已比民國二十五年二十六年超過三分之

二。國家負債，從民國二十年六月到二十六年六月，已比以前增加一倍，而從二十六年到現在，又以發行公債的方式，增加了五分之四。日本銀行所發鈔票數量，自開戰以後，漸次增高，到今年三月中，已由十億至十二億日元，增至十七億至十九億日元，而且尚擬繼續增加。在華敵軍傷亡之數，自去年七月至本年四月底止，陸軍方面為三十六萬五千七百六十一人，空軍方面為一千一百八十六人，海軍方面為二萬七千零三十人，總數已近四十萬人。敵人飛機之被我空軍及地面擊毀的，至五月底止，已有六百四十八架。這些事實的結果，益使敵人反戰運動瀰漫了全國，延到了他們在華的軍隊。最近曾在前線敵軍屍身上，搜獲反戰傳單數種。至自殺或戮傷肢體，以圖避免參戰之事，尤屢見不鮮。從任何方面觀察，抗戰勝利，最後必屬於我，是毫無疑義的。然而日本帝國主義志在亡我，處心積慮已有數十年，其狂暴軍閥的侵略野心，無論軍事的進行如何，決不會有戡歛的一日，也是可以斷言。所以我們決不能稍存等待勝利的心理，而相反的應該準備以長期艱苦的奮鬥，來爭取這個勝利。

### 一一、敵人的殘暴

敵人不僅要亡我中國，并且還在極人世所未有的殘酷暴烈的中間，進行他們的侵略。

(甲)他們的飛機，四出轟炸無防禦的城市，已經為全世界所譴責，就連文化機關（如南開、中大、湖大及無數中學）、慈善機關（如廣州平民救濟院等）、宗教機關（如徐州馬可福音堂等），也都被炸燬。

(乙)到處屠殺壯丁、難民，情形至為殘酷。即就南京一處而言，敵人佔據不到幾天，殺戮就有五六

萬人之多，後來竟以機關槍掃射，難民區內壯丁悉數加以殺害。

(丙)到處污辱婦女，使人言之髮指，最初在交城等地征發少女，在高邑等地四出強姦。此類事實，近已成爲普遍的現象。據杭州，揚州等淪陷區內逃出目擊者所稱，各地每日發生姦污婦女之多，實屬駭人聽聞。

(丁)擄運幼童回國，如南京及上海市，曾有大批難童被擄，其用意何在，雖尙無確證，但準備蓄爲奴，是顯而易見的。

(戊)在財產上所加損害之鉅，更是不可計數。除飛機轟炸以外，每於城鎮攻陷以後，着火焚燬房屋，任意劫掠財物，有時甚至全市房屋盡燬，財物被劫一空。

## 二、怎樣爭取勝利

要爲我受害被難的同胞復仇，要救出我淪陷區域內的同胞，要保衛我全國同胞和我們自己以及我們子孫的生命財產，要使我中華民族永久生存，我們必須每一個人都貢獻我們的一切，有力出力，有錢出錢，努力奮鬥，以爭取最後的勝利。努力的方面甚多，在現階段中，尤其要積極推行下列五種運動：

(甲)兵役運動：我們要得到最後勝利，必須有強大的武力。前方軍隊，需要隨時補充，故後方應該迅速充分建立新軍，所以推行兵役運動，實在是我們當前最重要的任務。

(一)要服兵役的原因

爲了上述的各種原因（在此尤其應該強調保衛自己的鄉里、家庭和財產，以

及顧念子孫的幸福），必須踴躍的去應征兵役。

(二)當兵的義務和光榮 國民有服兵役的義務，在法律上早已明白規定。抗戰的目的是在保民衛國，使自己和子孫不做奴隸，所以當兵是最高尚、最光榮的事業，將士是國家和人民所最重視和敬仰的人。

(三)兵役法規 徵兵在法律上有一定的辦法，中華民國的男子年滿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在不服常備兵役時，應服國民兵役，受規定的軍事教育。年滿二十歲至二十五歲，有應徵服常備兵現役「入營」的義務，這是平時的規定。在此非常時期，則壯丁以年滿二十歲至三十歲為甲級，年滿三十歲至四十歲為乙級，都是現役適齡，由兵役機關在年齡限度之內，依各地情形酌定最高年齡的限度，舉行抽籤。如其在家庭中為獨子（修正兵役法施行暫行條例改為「於家庭為長子」，該條例已核奉准，須俟公布日施行），或是在高中或同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合於其他法定條例者，都可以免常備兵役，稱為免役。如其是在初中或同等學校肄業中（依上述修正兵役法施行暫行條例之規定），或担任官公事務，或合於其他法定條例者，得展緩入營之年期，稱為緩役。國軍增補兵員，係由義勇壯丁常備隊抽撥。壯丁常備隊的徵補，係就抽籤抽中的壯丁中檢選，常備隊隊兵在營期間，為六個月，期滿後以半數歸休（但第一期應延長在營期間三個月），歸休的隊兵，以抽籤方法來決定。軍政部部长或省政府主席，於必要時得以命令延長在營期間，軍政部部长并得於必要時令其補充常備部隊參加作戰。至於年齡合格，志願服現役的壯丁，則得應

自由應募兵役，稱爲志願兵。志願當兵是愛國最高的表現，是應該特別予以鼓勵的。

(四) 兵役的禁懲

服兵役或服兵役或辦理兵役者，有違法之時，依法應予治罪。例如使人頂替兵役，及代人頂替兵役者，意圖避免兵役，而對於抽籤或應受徵集而無故不到者，以及辦理徵兵抽籤的人員有舞弊情事者，都要受法律制裁。在抗戰期內當開始徵兵的時候，辦理兵役的人員，確能忠誠盡職者固多，而從中舞弊者亦不少，這種行爲足以激起民衆反感，妨害役政，貽誤軍事，實屬莫大罪惡；所以蔣委員長下令嚴懲貪污，各主管機關力加整飭，曾將舞弊人員予以嚴辦，一面軍政部復對於辦理兵役人員，及應服兵役的人民，規定獎懲辦法，這些事實應該使國民人人知道。那末役政推行自必日趨完善，人民從軍自必更形踴躍。

(五) 軍人的優待

軍人按月領餉，有了傷病，由國家負責醫治。因抗戰受重傷致成殘廢者。除按照

陸海空軍撫卹條例呈請撫卹外，得將忠烈事蹟編入志乘，或給匾刊碑，以資褒揚。此外凡抗敵軍人的家屬（就是指他們的妻室和父、母、祖父母、與子、女、孫子、孫女），還可以受到國家的特別優待。例如：（1）他們除負擔法定賦稅外，得酌量減免其攤派臨時捐款。（2）他們應准免服勞役（即如修築道路之類），并准許儘先享受一切公益設施（即如子女入校讀書可以免費）。（3）家庭亦貧不能維持生活的，患病無力治療的，死亡不能埋葬的，生產子女無力撫育的，以及遭遇意外災害的，均得向各縣市政府所組織的優待委員會請求救濟，由該會酌量予以金錢或物品之扶助，及權利之保障。



(乙)公債運動：有力的出力，以服兵役爲最高的表現。有錢的出錢，以承買現在發行的公債爲最大的貢獻。

(一)要承買公債原因 要承買公債的原因與要服兵役的原因一樣。現在戰爭的勝負，不是僅取決於兩國對敵軍事上一時的得失，而是兩國國力總決算的結果，所以單靠軍備，而不從其他方面如財政經濟再接上努力者，終必自趨沒落。反之，軍備不及敵國，而人力、財力、物力能樹立雄厚的基礎者，必能再厲，獲得最後勝利。

(二)國防公債與金公債 抗戰開始之初，政府曾發行救國公債，經海內外踴躍認購，不久即已足額。當這第二期抗戰進行之際，國家所需費用，自更浩繁，而最近臨時全國代表大會，亦於經濟和財政上定有具體規劃，務使有錢出錢的原則，加緊實施，力求普及。所以政府最近發行國防公債和金公債，國防公債定額爲國幣五萬萬元，年息六厘，每年分兩次付息，還本自民國廿八年五月一日起，每年抽籤兩次，至民國五十八年全數還清。應還本息以所得稅全部收入擔保，債票以十元爲最低額。金公債係爲便利海外僑胞，免除以當地金本位折合國幣的麻煩而發行的。他的債票分爲關金、英金、美金三種。承買的人得以關金券，生金及其製成品金幣、外幣、外匯、或國外有價證券繳購，年息五厘，每年分兩次付息，還本自民國廿八年五月一日起，每年兩次，至民國四十三年還清。應還本息以鹽稅收入除業已指定擔保其他債款之餘額爲擔保。

(三)承購的意義 兩種公債的用途，都在條例內明白規定：國防公債是籌措抗戰軍需，金公債是充作救國費用，林主席已經很透澈地指出：「我們出了一個錢，買了公債，就可以想像到我們這一個錢，一定會化作子彈，向強暴的敵人，索取代價，或化爲長城，爲我們的生命財產取得保障。同時并可想到我們的一個錢，會在救亡工作上發生極大的效能。」我們承買這兩種公債，實有這樣大的意義。

(四)承購的利益 這兩種公債，雖在非常時期發行，充作非常費用，然仍與平時公債一樣，有優厚的利息，有確實的担保，故僅就承買所得的利益而論，也應該踴躍爭購。

(五)上中層的推動 國防公債，以十元爲最低票面，金公債最低票面還要高。所以勸購運動，應該從社會上中層以上份子努力，而尤其應該注意上層。

(丙)募捐慰勞濟助運動：前線將士壯烈犧牲，後方民衆應該盡他們一切的力量，來慰勞并幫助他們和他們的家屬。

(一)此種運動的內容 這個運動，包括下列各項工作：(1)募捐：爲慰勞抗戰將士，及濟助他們的家屬，我們應該推行一種募捐運動。募捐應該深入到各機關學校、團體、工廠、行店、家庭以及其他各種單位裏去。方法應該由各種單位所組成之總機關構來推動各單位，各就其內部份子自行募捐，彙集送交總機構代繳。即如商會推動各飯店，各就其廠以內之份子募捐，彙集送交商會轉繳。教育廳(局)推動各學校。銀行公會推動各銀行。家庭則由各單位推動其內部份子，各就其自己家庭發起募捐。如此

則可收廣泛深入之效，而少煩擾之弊。至所應征募之品，則除金錢外，自應隨時隨地依需要而定，即如前線夏季所需之藥物，冬季所需之棉背心，以及防毒器具布鞋等等。(2)慰勞前線將士：向前線將士為精神和物質上的慰勞。(3)慰問尊敬和幫助受傷將士：對於受傷將士為精神上和物質上的慰問，幫助改善他們的看護醫藥，及精神調劑等事，替他們寫信洗衣等等。尊敬受傷將士，在公共場所和舟車之中，禮遇他們，即如讓坐請先等等。(4)慰問軍人家屬：廣泛的慰問參戰受傷將士的家屬。(5)資助軍人家屬：給參戰和受傷軍人的家屬，以必要的物質上和勞力上的幫助。所謂勞力上的幫助就像代他們不能勞動的勞動，替他們不能寫信的寫信等等(6)歡送歡迎：廣泛地對於應征兵役的人申賀，歡送軍人出發，歡迎他們殺敵歸來。

(二)此種運動的意義 前線將士浴血苦戰，受傷將士身受創痛，實都需要一般民衆精神上和物質上的慰勞，軍人家屬也確實需要慰問，而且有許多還需要物質上和勞力上的幫助，民衆努力適應這些需要，實在是應盡的義務。履行這種義務的結果，足以使抗戰軍人更加興奮，而廣泛地推行這種運動，還足以增進一般民衆的抗戰的意識，加緊他們參加抗戰的工作。

(丁)抗戰建國綱領的宣傳運動：最近臨時全國代表大會舉行和議決了許多重要事件，尤其應該注意的是：

(一)選舉 蔣委員長為本黨總裁。

(二) 設立青年團 訓練全國青年。

(三) 發表宣言 確切昭示：「最後勝利之獲得，不特領土主權及行政之完整可以確保，自由平等之國家，亦可由其以實現，吾同胞同志惟有併力以赴，不達目的決不中止」。「吾人爲達到此目的決不辭任何之犧牲」。

(四) 頒布抗戰建國綱領。這四件大事保障了抗戰的勝利，確立了建國的基礎，是全國皆知的事實。惟「抗戰建國綱領」包羅萬象，要使一般民衆稔悉，非廣事宣傳不可。其中重要，規定甚多，略舉要點如下：(1) 確定三民主義暨 總理遺教爲一般抗戰行動及建國之最高準繩。(2) 全國抗戰力量，應在本黨及 蔣委員長領導之下，集中全力奮勵邁進。(3) 聯合世界上同情於我之國家及民族共同奮鬥。(4) 聯合一切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略之勢力制止日本侵略，樹立保障東亞永久和平。(5) 加緊軍隊之政治訓練。(6) 訓練全國壯丁，充實民衆武力，補充抗敵部隊。(7) 指導及援助各地武裝人民，在各戰區司令長官指導之下，與正式軍隊配合作戰，並在敵人後方發動普遍的游擊戰。(8) 撫慰傷亡官兵，安置殘廢，并優待抗戰人員之家屬。(9) 組織國民參政機關，以利國策之決定與推行。(10) 改善並健全民衆之自衛組織。(11) 改善各級政治機構。(12) 整飭綱紀，各級官吏有不忠職守，貽誤抗戰者，以軍法處治。(13) 嚴懲貪官污吏，並沒收其財產。(14) 經濟建設以軍事爲中心，同時注意改善人民生活。本此目的以實行計劃經濟，獎勵海內外人民投資，擴大戰時生產。(15) 發展農村經濟，獎勵合作。(16) 開發礦產，

樹立重工業的基礎。鼓勵工業的經營，並發展手工業。(17)嚴禁奸商壟斷居奇，投機操縱，實施物品平價制度。(18)發動全國民衆，組織工商學各職業團體。(19)在抗戰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予以合法之充分保障。(20)推行戰時教育，提高科學的研究與擴充其設備。(21)訓練青年，俾能服務於戰區及農村。(22)訓練婦女，俾能服務社會事業。我們要集中全民族的力量，在蔣委員長領導之下，使這網領的每一條都充分見諸實行。所以我們應該將他的內容，廣泛宣傳，務必做到家喻戶曉的程度。

(戊)新生活運動：蔣委員長在四年以前，倡導新生活運動，是「因為鑒於國家的危險，要大家有應付非常事變，担当非常責任的準備」。現在非常事變正在進行之中，我們應該加緊推行這個運動。這個運動的意義，已經在蔣委員長新運四週年紀念廣播講演中充分發揮：

(一)新生活運動的目的 這個運動的目的是「在於革新國民的生活習慣，振作國民的道德精神，來求民族的復興」。「他的主要目的在革新」。

(二)生活與道德的教修 「我們要以禮義廉恥的四維，貫徹於每一國民日常生活之中，就是要使每個國民，都能具備國民應有的道德精神，做一個適合於時代需要的國民，換句話說，就是一個中要每一個國民，當國家危急的時候，有決心，有勇氣，并且有能力，來保衛國家民族的生存」。「我們能明禮，就要臨難無苟免。能重義，就要舍生而取義。能知廉，就要清清楚楚的辨別公私邪正之分。能知恥，就

要切切實實的覺悟奇恥大辱之重」。

(二)生活與道德教修的表現 「我們古來立國的基礎，在道德的教修方面說，是以禮義廉恥爲四維，但表現到行爲方面，則以忠孝仁愛爲中心。今天的時代，正是要求我們國民爲國家盡忠，對民族祖先盡孝的時候。正是我們國民發揚愛國愛民博愛的精神，來實現我們民族固有道德，以抵抗強暴，消滅侵畧的時候。

(四)生活的三化 國民生活需要軍事化、生產化、合理化(或藝術化)，以求做到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的程度。

(五)精神總動員 「被佔領區域的同胞們，要充分表現不屈不撓的精神」。「後方的同胞們，要揮我們鞠躬盡瘁的精神，毫無保留的貢獻我們的全部時間，精力，一切知能，甚至於生命共同一致爲抗戰的利益而奮鬥」。我們要支持長期艱苦抗戰，必須整個地精神動員，要整個地精神動員，必須自推行新運做起。

以上是現階段中，應該廣泛推行的五種運動，此外還有各方面應該注意努力之事甚多。茲將目前最重要的，略舉如左：

(甲)智識青年就特殊的地位與責任而論，應該：(一)到鄉間去，到前線去，到敵人的後方去，從事於抗戰所需的一切工作。(二)踴躍受訓，以備戰時服務。(三)團結統一起來。

(乙)農民就其本身地位與責任而論，應該：(一)加緊農業生產。(二)團結統一起來。(三)代抗戰軍人家屬之不能勞動者勞動。(四)在後方幫助進行各種抗敵後援工作，如捐助、慰勞、救護、運輸等，並踴躍應征工役，如修築道路，疏通水利等。在接近前線的區域內幫助進行担架、救護、運輸、偵察等工作。(五)推廣農村合作社的組織。

(丙)工人就其本身地位與責任而論，應該：(一)加緊工業生產。(二)團結統一起來。(三)幫助進行各種抗敵後援工作。(四)聯合全世界的勞動者，摧毀日本帝國主義。

(丁)有財力者就其本身地位與責任而論，除關於公債和募捐運動所應努力之事外，應該：(一)踴躍投資，以擴大戰時生產。(二)幫助改善勞動者的生活，以增加生產效能。(三)從事各種慈善事業，以補國家財力人力之所不及。

(戊)各界都應該：(一)努力於肅清漢奸和消滅偽組織的工作。(二)進行和推廣關於德、智、體、羣育方面一切組織，如補習學校、讀書班等。

#### 四、努力奮鬥與最後勝利

我國有悠久的歷史，進步的文化，廣大的土地，繁衆的人民，持久抗戰的條件，完全具備。只要全國同胞萬衆一心，軍民一體，不避艱苦，不惜犧牲，努力前進，奮鬥到底，抗戰最後的勝利，是一定屬於我們的。全國的同胞們，應該趕快一致動員起來，爭取這個勝利，使這個勝利早日到臨。

## 標語

(一)好鐵才打釘，好男才當兵。(二)好男兒要當兵殺敵。(三)當兵是最光榮的事業。(四)服兵役是國民應盡的義務，應享的權利。(五)大家武裝起來，參加神聖的抗倭戰爭。(六)逃避兵役，是犯法的行為。(七)優待抗戰軍人家屬。(以上關於兵役)(八)踴躍購買國防公債，以助抗戰軍需。(九)踴躍購買金公債，以充救國費用。(以上關於公債)(十)節衣縮食貢獻國家。(十一)慰勞前線將士。(十二)尊敬負傷戰士。(十三)濟助軍人家屬。(以上關於募捐慰勞與濟助)(十四)合全民族的力量，來實現「抗戰建國綱領」。(十五)三民主義是抗戰行動及建國的最高準繩。(以上關於「抗戰建國綱領」之宣傳)(十六)革新國民的生活習慣，振作國民的道德精神。(十七)我們能明禮，就要臨難無苟免。(十八)我們能重義，就要舍生而取義。(十九)我們能知廉，就要清清楚楚的辨別公私邪正之分。(二十)我們能知耻，就要切切實實的覺悟奇耻大辱之重。(二一)爲國家盡忠，對民族盡孝。(以上關於新生活運動)(二二)智識青年到鄉間去，到前線去，到敵人的後方去。(二三)青年要踴躍受訓，志願從軍，努力服務。(以上關於青年)(二四)加緊農業生產，充裕民食，擴大抗戰資源。(二五)踴躍應徵工役。(二六)慰問和幫助抗戰軍人的家屬。(二七)在蔣總裁領導之下，全國農民團結起來，參加抗戰工作。(以上關於農民)(二八)加緊工業生產，貫徹長期抗戰。(二九)聯合國際勞工，摧毀敵人暴力。(三〇)在蔣總裁領導之下，全國工友團結起來，參加抗戰工作。(以上關於工人)(三一)踴躍投資，擴大戰時生產。(三二)嚴戒壟斷居奇，與投



機操縱。(以上關於有財力者)(三三)肅清漢奸，消滅一切偽組織。(三四)全國抗戰力量在 蔣總裁領導之下集中起來。(以上關於各界)

## 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大綱

一、行政組織 組織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隸屬於湖北省政府教育廳，主持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事宜，遇必要時，得設區推行委員會，其組織規程另訂之。

二、教育內容 依照戰時需要，暫分左列二種：

1. 識字教育；

2. 公民教育。

三、對象 暫以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之男女失學民衆爲限。

四、施教區劃及方法 暫就省會及漢口各警察分局所轄各區域，利用行政力量，及保甲組織強迫施行之。

五、施教機關 以民衆學校爲主，每校以辦兩班爲原則，每班五十人，並得利用社會軍訓、識字班、巡迴教學、小先生制、及其他教學方法辦理之，民衆學校除專設外，各學校機關團體均應儘量附設。

六、師資之待遇

(一)專任教員：由本會公開招初中以上學校畢業曾任小學或民衆學校教員經效詢合格者爲限，一律

爲專任職，月薪暫定十五元至二十元。

(二)發動知識份子：發動各級學校教職員、高中以上學校學生、公務員担任教學，必要時得利用行政力量責令任職，此項人員以義務職爲原則，但成績優良或家境清寒者，得按月酌給獎勵金二元至四元，或頒給獎狀。

(三)利用教師服務團團員及社會教育工作團團員，担任教學。

七、教學用品 教學用品均免費供給，課本請求教育部發給。

八、教學時間 每期暫以兩個月爲限，每日教學兩小時，以讀完民校課本兩冊爲準，期滿經考核及格後給予畢業證書。

九、校舍及設備 單設民校校舍以借用學校、善堂、廟宇、祠堂、及其他公共場所爲原則，並得利用原址之一切設備，必要時得租用民房或建設臨時教室。

十、經費 開辦費以七千五百元爲限，經常費每期以二萬元爲限，除由湖北省政府教育廳及漢口市政府各籌一部份外，餘請教育部補助。

十一、校數及班數 每期各辦一千四百班。

(一)漢口約九百班；

(二)武昌約四百班；

(三)漢陽約一百班。

十三、各期教學時間暫定如左：

(一)第一期：

1. 五月八日開始籌備；
2. 五月廿日以前將教師聘齊並將校址設備齊全；
3. 五月廿一日一律開學；
4. 七月廿日結束第一期。

(二)第二期：

1. 七月廿一日至八月五日爲籌備期；
2. 八月六日一律開學；
3. 十月五日結束第二期。

(三)第三期：

1. 十月六日至十月廿日爲籌備期；
2. 十月廿一日一律開學；
3. 十二月二十日結束第三期。

(四)第四期：

1. 十二月廿日至廿八年一月五日爲籌備期；
2. 一月六日一律開學；
3. 三月八日結束第四期。

(五)第五期：

1. 三月九日至二十四爲籌備期；
2. 三月二十五日一律開學；
3. 五月廿四日結束第五期。

五月二十五日至六月卅日爲一年來之總結束。

三、補充教育 在公共場所之通衢要道裝設收音機，按時收放教育節目，並擇期放映教育電影片，免費供給學生觀覽，以增進其見聞。

四、視導及致核 除由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及湖北省政府教育廳漢口市政府派員切實視導考核外，並請 教育部隨時派員督促考核。

## 武漢戰時失學民衆強迫入學暫行辦法

一、本辦法根據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大綱，並參照教育部頒行各省市失學民衆強迫入學暫行辦法訂定之。

二、武漢民衆年在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不分性別職業，除心神喪失或廢疾篤疾，經查明屬實者外，凡不識字或畧識字而未受公民教育者，一律強迫入民衆學校。

三、武漢失學民衆強迫入學事宜，由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各區分會負責辦理。

四、強迫入學時間，定爲二個月，除星期日外，每日受課時間爲二小時。

五、失學民衆由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各區分會，分五期編派入學，但每期每戶不得超過男女各一人。

六、失學民衆經編派指定校所入學時，即應按時到校上課，不得藉故規避。

七、失學民衆如屬僱工，在被強迫入學期間，僱主不得藉故阻止入學，或扣減其工資。

八、失學民衆應由其戶主或僱主負責指導督令按時入學，如不遵依派上課或上課無恆者，其本人或戶主店主酌予以下列之懲處：

(一)書面或口頭勸告。

(二)書面或口頭警告。

(三)三角以上，一元五角以下之罰鍰，撥充辦理民衆補習教育之用。

（四）一日以上三日以內之工役。

九、上項懲處由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各區分會執行，其細則另訂之。

十、戶主僱主受懲處後，仍應負督促本戶或本店失學民衆入學之責。

凡已入學之民衆，如因事遷移，仍在武漢居住時，應取其轉學證明書，向遷移所各地之民衆學校繼續入學。

十三、本辦法經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通過；並呈請 教育部及湖北省政府備案施行。

## 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行委員會發動知識份子實施民衆教育

### 方案

（一）本會本戰時動員救亡之義，依據教育部武漢戰時民衆教育實施要點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訂定本方案。

（二）凡武漢三鎮區域內各機關公務員，學校教職員，各團體職員，高級小學以上學生及熱心民衆教育士紳，均須于公餘以外，分別担任推行民衆教育事宜。

（三）各機關學校團體全體職員及學生，担任推行民衆教育事務，分五期輪編，某人應在某期服務，由各主管人員分派或抽籤決定之。

(四)各學校機關團體，每期編派人員，應將各該員姓名、性別、年齡、現在職務及現住地點，造冊送會，以便分派工作。

(五)熱心民衆教育士紳，由本會分別徵求，或由各縣員自動到會登記。

(六)知識份子担任民衆教育事務，約分下列各項：一、附設民校教員；二、找教或上門教；三、各校視察員。

(七)知識份子應行担任之職務，由本會派定後，不得辭卸或請求更調。

(八)知識份子每人服務時期，以二個月爲限，每日服務時間，以二小時至四小時爲限，如中途放棄職務，得由本會報請主管人員制裁，其制裁辦法另訂定之。

(九)本方案經呈請教育部及湖北省政府核准後施行。

## 廣州市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工作計劃綱領

### 一、起緣

我國對日全面抗戰經已爆發，全國上下咸認在此長期抗戰當中，非發動全國民衆之力量，無以爭取最後之勝利；尤非對全體民衆加以特殊之組織與訓練不爲功。民衆教育工作在平時即担负民衆組織與訓練

責任，其經常工作有生計教育、語文教育、康樂教育、公民教育等項。原日廣州市之民衆教育事業，直隸廣州市社會局者，向由市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區委員會、及民衆學校等分別負責辦理；現奉劉局長諭，以目前國難嚴重，全面抗戰加緊進行當中，爲應付非常時期起見，應即將民衆教育之經常工作計劃及組織系統畧予變通，集中全力從事於戰時民衆訓練、組織與宣傳，務使全市市民俱能深切認識國家處境之危難，民族前途之遠大，與及自身責任之重要；尤其是戰時後方常識及救護技能之習得，一旦「有警，全市多數市民，俱能出而衝國自衛，救人自救。至於組織方面，以原日民教機關合併成立一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委員會，由社會局指派本市現任民衆教育工作人員，及市小停辦以來職教員中之富有民衆教育經驗者爲委員及幹事，直轄社會局，由局長直接指揮，負責本市非常時期民衆教育之設計及督導。委員會下分設戲劇、演講等若干股；并爲積極推廣起見，選擇市內適宜區域分設二十餘實施區，爲全民動員之下層推動機構。如是則非常時期政府之一切政令，可以速迅速達於市民，非常時期市民之思想行爲，有此訓練，亦可以成爲政府之堅強後盾矣。至於經費方面，則由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區，及民衆識字運動等項經費全部移撥，集中民衆教育委員會統籌分配，至於工作計劃，爲謀充分發揮民衆教育之力量，以完成非常時期之任務，亦自有從新改訂之必要，現謹將本市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工作計劃綱領，分述如下。

## 一、基本任務



非常時期之民衆教育工作，以喚起全國民衆一致支持對日抗戰，策動政治意識之動員爲最高目標。以發揮民衆力量，保衛民族生存，擁護對日抗戰爲共同信念。并以訓練民衆救國自救之知識與技能，充分培養抗敵救亡之力量，在政府領導下，參加對日抗戰，完成國民革命，爲非常時期民衆教育之基本任務。

## 二、工作

### 甲、宣傳工作

(一) 演講 民衆週會或民衆紀念週(內容爲傳達政府救亡方針及時事報告等)之舉辦及其他防護常識之講述、播音演講等屬之。

(二) 文字 壁報及定期刊物之出版散發及一切國防政令之宣傳或其他救亡文字之廣布等屬之。

(三) 圖畫與實物陳列 關於宣傳抗戰意識及防護常識圖畫之張貼，與防空防毒圖表模型之展覽屬之。

(四) 音樂戲劇 民衆歌詠國防戲劇及教育電影演奏等屬之。

### 乙、訓練工作

非常時期民衆教育之訓練工作，一方面在傳授民衆以戰時後方應有之常識，一方面在養成戰時後方服務之人才，前者於日常宣傳集合中訓練，之後者則擬設立各種班會，旋以短期訓練。(例如國術班、救

護班、時事座談會、社會童軍等)以期養成戰時工作之服務人才，共同致力保衛國家之抗戰工作，其訓練章則另定之。

### 丙、組織工作

本會除對民衆實施非常時期之宣傳，訓練外，并擬組織廣州市非常時期民衆志願服務團(其章程另定之)，凡經訓練班畢業之學員，均得報名參加爲團員，按其所習科目担任志願服務工作。

### 四、工作對象及方式

一、本會工作固應以全市民衆爲普遍之對象，但在全面抗戰展開期間，爲謀促進全民總動員共負抗戰責任起見，非常時期之民衆教育，應以下層民衆——大多數工農勞苦大衆爲工作之主要對象。爲求便於着手起見，得選定全市現時受軍事訓練之壯丁及實施區附近街坊之家庭婦女爲特別注意聯絡之工作對象(例如壯丁隊之政治宣傳訓練工作，婦女之救護常識訓練工作)。

二、本會一切宣傳工作，均按照全市實施區地址，用巡迴方式輪流表演。各區幹事負責布置地點，及公布集會通告，召集民衆；委員會負責編配宣傳隊伍，時間，及地點；各股則分別遵照委員會編配工作原則，自行籌備，按時前往工作。

三、各區幹事除負責處理日常區務外，應特別注意研究各該區附近民衆對該區工作之興味及需求，設計

各種工作方式，適應該區環境，隨時向委員會提供意見，以求工作方式能因地制宜，符合對象，完成非常時期訓練民衆，組織民衆之任務。

四、全體參加民教工作人員，應特別注意自我教育工作，除各股應分別隨時研究各該股工作技術及方法外，委員會擬每一週或二週召集各股工作人員及各區幹事舉行聯合座談會，研究民教工作技術，檢討工作缺點，加強工作熱情并隨時聘請專家蒞會指導，促進本會工作之實效，完成非常時期民衆教育之任務。

五、一切宣傳工具，應儘量徵集，設法聯繫利用，對於適合民衆興味之各種舊式戲劇、歌曲、圖畫及文字，尤應特別注意採納，編入新式教材，灌輸救國意識。即一切低級趣味之宣傳資料，亦不妨以舊皮囊裝新酒方法而利用之。

六、民教工作應注意時間性與地方性，一切訓練與宣傳，亦隨時配合抗戰局面而開展，適應民衆之情緒與生活而變化。至於地方環境、民衆經濟與文化情形，尤應特別注意，儘量巧妙運用各種地方與材料，注入抗戰因素，以盡喚起民衆動員，一致參加對日抗戰之責任。

七、實施區地點既分布全市，而各區附近民衆之職業集團，各有不同，各區幹事應特注意就其職業性，地域性之團體而分別切實聯絡，務求實施區工作確能深入民衆中去教育民衆使民衆易於接受吾人之宣傳與訓練。

# 戰時教育週刊

三〇期至

## 要目

廣東戰時教育研究會主編  
每期附在廣州中山日報出版

關於戰時讀書救亡問題覆憲弟書……………崔載陽

從兒童節說起……………戚煥堯

怎樣保育戰時兒童……………吳江霖

戰時兒童保育與教師保障……………張泉林

教難與教傷……………梁沅雲

怎樣完成今年兒童節的歷史任務……………朱其焯

歐戰時波蘭的教育……………譚允恩

教育要另尋途徑……………崔載陽

貢獻給全省教育工作者人員的幾句話……………鷗蒂

戰時城市兒童之心理衛生……………鍾鉦聲

代呼籲無門的戰區難童請願……………錢蘋

戰時教育論……………濟伯

如何教育民衆避免敵機師的注意……………倪中方

從戰時學校的動態說起……………沅雲

敬致全國教育同人……………崔載陽

遷校私議……………陳孝禪

加強大學女同學的實際工作……………伯甯

怎樣解決大學生的失學問題……………沅雲

關於戰時讀書救亡問題再致憲弟書……………崔載陽

歐戰時美國教育部的的工作……………譚允恩

心理技術學應用於戰時工業……………吳江霖

怎樣看護一個受傷的軍士……………錢蘋

工作時間是否因抗戰的關係而延長……………倪中方

一個防空常識測驗的編製……………林錦成

關於保育難童的一些心理問題……………伯甯

紀念教師節……………尙仲衣

在抗戰建國中紀念教師節……………石玉昆

良師與國運動……………陳孝禪

爲紀念教師節敬獻于全國教師之前……………黃家強



# 廣東民衆教育大事記

二十七年五月份

一日

▲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會在該校附小開設民衆夜校，分成人班、婦女班、兒童班、識字班，學生達二百餘人。

▲社會科學抗敵協會成立。

▲廣州市勞工訓練班第三期結業，並定明日開始第四期訓練。第四期分救護組（指定土洋箱工會，生藥參茸工會、印刷工會、丸散工會），偵察組（郵務工會、旅業工會、公共車沽票員工會、理髮工會、鞋業工會），消防組（榨油工會、菜欄工會）及運輸組（省河民船員工會、起卸工人汽車支會、配鹽工會）。

▲廣東省第六區行政專員公署召集區屬九縣長舉行行政會報，內有關於辦理社會教育概況之會報項目。

二日

▲廣東省教育廳令各校優待抗敵軍人子女。

▲廣州市新聞記者公會決開放該會圖書館，供給市民閱覽。

▲順德縣之中學及梯雲小學分別舉行募集本者國防公債遊藝會。

▲揭陽縣立民衆教育館於文廟內舉辦民衆學校。

▲廣州市芳村區社訓隊舉辦民衆夜校。

### 三日

▲廣東各界今日起至九日止舉行雪耻兵役宣傳週。

▲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編定第五期抗戰畫片巡迴展覽日期及地點。本期計由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在雲浮、新興、陽春各縣城及開平赤坎長沙兩埠展覽。

▲廣州市社會局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委員會定五月內開辦戰時民衆學校二十間。

▲廣州市各校學生爲紀念「五四」，今日各均組織服務隊，前往各醫院難民所慰問傷兵難民、代寫家書、縫紉並演劇。

▲廣州市民衆清奸團在省民教館舉行成立禮。全市共有八十個區隊，四千餘團員。

### 四日

▲增城縣抗敵後援會舉辦抗戰民衆夜班，內分成人兒童兩班。

▲廣州市各校學生在中大坵中舉行「五四」十九週年紀念，議決「請求教育當局明令學校切實領導學生在課餘時間從事救亡工作」。並通電擁護廣東教育當局高中以上學生戰時前後方服務條例。

▲廣州市社會局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委員會粵劇宣傳隊公演粵劇。

## 五日

▲廣州市各界慰勞傷兵員會擬在傷兵醫院設立圖書館。

▲英德縣立民衆教育館聯合縣教育會縣立中學舉辦民衆夜校。

▲藝協春雷等七劇團分別在市內公演手榴彈、中華的子孫等劇。

▲廣東省立廣職學校鵬展社由三日起至今日在順德縣立圖書館舉行抗戰漫畫展覽。

## 六日

▲合浦縣體育會在公共體育場舉行負責賽跑及手榴彈擲遠比賽。

▲粵漢鐵路員工抗敵後援會廣州分會在該路員工子弟學校舉行抗戰攝影展覽會。

▲花縣鄉村教育實驗區，將該區原有各村各種組織，一律改爲抗日青年團、少年團、婦女團。各團均分別舉行基本訓練。

## 七日

- ▲廣州學生抗敵救亡會派宣傳隊分赴各街頭演講，鼓勵市民應徵兵役，購買公債。
- ▲廣州市引擎炬流等七劇社下午一時起分別在海幢公園等地演出民族公敵等劇。
- ▲化縣婦女會在縣女小設平民婦女夜學訓練班，招收八歲至四十五歲之婦女訓練。

## 八日

- ▲廣州市社會局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委員會今日起一連三日，假新華戲院舉行公債戲劇音樂大會，歌唱世界名曲並公演「杜絲嘉」「夜光杯」兩名劇。
- ▲紫金縣政府令各區學校一律附設平民夜學，教員由原校教員擔任，學生書籍文具，由縣發給。
- ▲聯合劇團等八劇社分別在廣州市內花地等處演出有力等九劇本。
- ▲高要縣立民衆教育館聯絡省民運工作團高要分團及中央軍校特別班師生互勵會高要通訊處舉辦戰時講座，每星期晚在民教館舉行。

## 九日

- ▲廣州藍白奔風等十劇團在南關等十一處演出重逢清明時節等劇。
- ▲廣東省地政局與省農村合作委員會召集各縣合作指導員及合作區主任開合作會議。着重合作人員與各



有關方面之切實聯絡。以推進工作。

▲廣州各界雪恥與兵役擴大宣傳特刊第七期在中山日報發表日本侵略中國史要。自明萬曆二十年起至去年七月七日止。

▲龍眼洞鄉村教育實驗區暨各實驗區均分別舉行五九紀念。又勞動節、濟南慘案、五四各紀念，前亦分別舉行。

## 十日

▲廣東省教育廳前在召集各縣教育科長訓示後，曾將非常時期各縣市之教育經費支付辦法提出討論，該案經移送省府審查完竣，准予依照實施。關於社會教育經費方面：（一）社教機關經常費除薪俸照六級支薪辦法支給外，餘照廿六年九月份支數九成支付。（二）社教經時費經核准有案者照八成支付。（三）社教機關補助費具有經常性質者照原額八成支付。

▲廣東省立江村師範學校員生在番禺第八區出版血戰半月刊，及從事抗戰戲劇等宣傳工作。

▲廣東婦女抗敵同志會爲提高廣州市各工廠女工抗日意識，曾與各工廠商洽，每日特許工人抽出三十分鐘，參加女工識字班。今日起，製膏、橡膠、紡織等業女工識字班二十班開課。

▲連平縣立民衆教育館舉行全縣小學學藝比賽。

▲陸豐碣石民衆教育館組織戰時巡迴教育隊分別出發農村施教，以灌輸民衆抗戰知能，發揚民衆抗戰情

緒，充實民衆抗戰力量。

### 十一日

▲廣東省教育廳爲利用暑假，發動全省中上學生鄉村服務工作，特組中上學生暑期服務團，規定暑期內爲工作時間。工作規定爲：(一)宣傳民衆武裝自衛；(二)協助地方組織民衆；(三)協助地方訓練民衆；(四)鼓勵民衆服務兵役等。

### 十二日

▲廣州市手車業職業整委會擬議分期訓練全市一萬三千餘手車伕。以三個月爲一期，每期三百人。

▲紫金縣各界前召開識字運動會議決定舉辦男生識字班二班，女生識字班一班，已有一百八十餘人上課。

### 十三日

▲博羅縣之簡易師範學校戰時鄉村工作團分赴新作塘、橫市、連安、天和市等輪流對民衆演講。

▲花縣鄉村教育實驗區制定村單位民衆動員綱領。

### 十四日

▲廣東省立雷州師範學校流動劇團先後赴海康縣屬南興市、北和市、平湖市、烏石港及徐聞縣城及縣屬陳市等處表演話劇。

## 十五日

▲博羅縣民衆教育館成立農產品陳列室。

▲第四路軍政訓處攝影大隊乘歡迎世界學聯代表來華經粵，特與國防反侵略大會廣東分會及廣州市青年會聯合舉行戰時攝影展覽。

▲南雄縣黨部函請縣政府令各區鄉設立抗戰書報閱覽室。

▲遂溪縣中、縣立簡易師範及廣州灣廣僑小學等決組遂溪縣廣州灣學生聯合徵集藥品委員會。

## 十六日

▲國立中山大學醫學院抗敵工作團發表告全國各醫學團體各醫學院各專門醫校暨醫界人士書，呼籲醫界一致協助政府訓練民衆防疫防毒知識，加緊製疫苗苗援救晉陝同胞。

▲合浦縣鄉鎮長訓練所社訓幹部訓練班開始上課。

## 十七日

▲廣州市保甲長訓練班結業，並由市社會局非常時期民教委員會戲劇股公演「烽火」。

▲瓊崖中學戰劇隊分別下鄉公演救國話劇，由該校訓育主任及教員率領工作。

▲廣州市體育協進會決組戰時訓練委員會，計劃實施市民體育。

▲廣州市僧尼組織佛教普渡會，假海幢公園民教實施區成立，參加僧尼達二百餘人，決借華林寺爲會址，進行救國工作。

### 十八日

▲廣州市青年羣文化研究社開放該社圖書館。

▲廣東省立高增社會教育實驗區由昨日起至明日止舉行衛生展覽會；並由江村普惠醫院來區贈醫施藥。

▲陸豐碣石民衆教育館購到抗戰叢書二十餘種，加開夜間閱書看報時間，閱書民衆甚爲熱烈。

### 十九日

▲廣東省教育廳訂定全省中上學校戰時後方服務訓練實施辦法。

▲廣東省政府通令各縣縣誌禁運出國。

▲曲江縣民衆抗敵後援會函請各校每週出版抗敵壁報三期。

▲樂昌縣黨部會同縣政府召集各界婦女舉行婦女工作委員會成立會，發動農村婦女參加抗戰工作。

### 二十日

▲增城縣政府前令各小學一律須增設民衆夜校，並限今日前一律開辦，課本由縣府發給。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院教育研究所民衆教育研究室積極進行輔導研究。該室報紙部份之參考資料正在分

類中。

## 廿一日

▲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會舉辦民衆學校，連日該會分組舉行家庭訪問。

▲廣州市立第一中學戰時工作團輪廻演講隊今日起赴番禺縣屬沙灣、渡頭、市橋、大龍、橋山、渡邊、山門、官橋、赤周、石樓、崗尾、新造等地表演街頭劇及演講。

▲台山縣政府定期分組召集縣內各小學談話，指示一般小學教師實行抗戰教育，領導民衆，共赴國難。

## 廿二日

▲廣州市勞工訓練班開始徵編第五期受訓勞工，此次受訓工人，仍爲郵務、旅業、汽車、理髮、印刷、藥品等工會工友。

▲廣東省立廣州女子師範學校員生在鄉村積極推進救亡工作。今復携藥梘、牛奶、毛巾赴廣州市河南各難民收容所分送，並唱抗敵歌曲。

▲廣東抗戰教育實踐社服務團成立。下分傷兵服務、歌詠戲劇、工人教育三隊。

▲新會縣立第一民衆教育館茂名縣立民衆教育館均于今日舉行抗敵演講比賽頒獎禮。

## 廿三日

▲廣州市各界慰勞傷兵委員會擬在各後方醫院設立傷兵圖書館。現再函各書店團體私人贈送圖書。

▲河源縣政府令全縣各鄉鎮舉行民衆學校，盡量收容成年失學者，凡在十六歲以上三十歲以下之失學鄉民，不分男女，均可入學，書籍由縣府供給。

▲茂名縣立鄉村師範學生組單車隊下鄉宣傳。

## 廿四日

▲廣州市社會局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委員會編印有：「廣州民衆週刊」，現出至十七期，內容形式均有改革。

▲廣東省立高增社教實驗區巡迴下鄉調查宣傳施教，本月份每週二次。又抗戰壁報亦每週二次。

## 廿五日

▲廣州市社會局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委員會在十個民衆教育實施區舉辦之大刀訓練班，共有九班，學生二百餘人，本週內分別在各實施區舉行結業。

▲四會縣舉辦冬耕作物巡迴展覽會，今日起在縣屬黃岡展覽。

## 廿六日

▲廣東省黨部令飭各縣市黨部，在人力財力可能範圍內，准組織鄉抗敵同志會。

▲廣州市社訓總隊籌擬舉行全市社訓壯丁隊夏令運動大會。

▲廣東文化界抗敵協會函各文化團體舉行聯席會議，到留東抗敵會等二十餘團體，決議大兵役運動宣傳。

### 廿七日

▲廣州市社會局非常時期民衆教育委員會爲籌募國防公債第二次公演戲劇歌詠演唱大會。戲劇爲杜絲嘉夜光杯二名劇。今日起至廿九日止，每天日夜兩場。

▲廣州市婦女會組兵役宣傳隊，出發市區附近各鄉宣傳。

### 廿八日

▲惠陽縣立民衆教育館舉行徵贈圖書運動。

▲中國教育學會中國社會教育社中華兒童教育社三學術團體之廣州分社，聯函各教育機關各學校在省民教館集議籌備教師節紀念。

### 廿九日

▲南雄縣各級小學教職員籌組全縣小學教職員救國聯合會，假座民衆教育館開會進行籌備。

▲廣州市精武體育會舉行歡迎新舊會員大會，並有殺敵大刀等表演。

▲廣東省教育廳及省黨部奉教育部令會同派員赴漢入教育部各省市社會教育督導員訓練班。受訓人員資

格應爲：(一)大學教育學院或教育系畢業會任社會教育職務二年以上者；(二)大學或專門學校畢業會任社會教育職務三年以上或黨務工作五年以上者；(三)曾任省立民衆教育館館長一年以上者。經派定：馬鴻述、石玉昆、潘添壽、郭錦洪、郭詩文、廖宗明等入班受訓(潘添壽因他事未就，改派劉秉鈞)。

▲廣州市連日受敵機竟日狂炸市區，各受訓壯丁均奮勇努力救護工作。

### 卅日

▲國立中山大學抗日先鋒隊連日分頭赴各工廠宣傳喚起工友加緊抗敵工作，並赴醫院慰問被炸受傷災民。

▲廣東省立高增社會教育實驗區舉行「兵役與雪恥」演講比賽會。

## 教育研究

第二十一卷第三期(總八十三期)  
民國二十七年四月號

敬致全國教育同人..... 崔載陽

如何確立教育者本身的立場..... 林本

論青年訓練敬致青年之導師..... 向仲衣

戰時的中學教師..... 林錦成

戰時小學教師的問題..... 戚煥堯

戰時民衆教育者的組織與工作..... 石玉昆

戰時教師的心理基礎..... 富伯甯

教師的心理衛生..... 譚允恩

戰時的教師與品格教育..... 吳江霖

教師與政治..... 嚴元章譯

歐戰時各國教師的偉績..... 嚴永煇

各國教師組織的比較..... 方惇頤

教育文化消息(二十四則)..... 編者

編輯處：國立中山大學研究院教育研究所

發行處：廣州石牌·國立中山大學出版部

定價：全年十冊。定價壹元。連郵在內



# 廣東民衆教育月刊第二卷分類索引

- 一、民衆教育概論
- 二、民衆教育行政
- 三、民衆人員·訓練·輔導·組織
- 四、民衆政治教育
- 五、民衆語文教育
- 六、民衆學校·講座
- 七、民衆補習教育
- 八、觀覽設施
- 九、實驗區
- 十、學校兼辦民教
- 十一、社教考察報告
- 十二、華僑民教·各國社教
- 十三、民教工作計劃
- 十四、法令·章程
- 十五、書目·索引
- 十六、通訊
- 十七、民教大事記
- 十八、插圖
- 十九、編者之言

## 一、民衆教育概論

題	作者	期數	頁數
戰時教育的目標與戰時的社會教育	馬宗榮	一	一——九
教育怎樣應戰	尚仲衣	一	二五——三四
抗戰時期民衆教育應取之途徑	譚維漢	一	四一——四七
抗戰時期的社會教育	邵曉堡	一	四八——五六
中國戰時民衆教育	楊澤中	一	五七——六五
全國文化界抗戰工作之檢討與今後工作之商榷	雷賓南	二	一一三——一七
抗戰中的缺點和民衆教育的任務	嚴任傑	二	一一八——二〇
抗戰時期社會教育應負的任務	雷燮堯	二	一二一——一二二

全國戰時教育協會宣言及戰時教育改造意見書  
教育之社會的基礎

實施戰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步驟與意義

抗戰建國與教育

國族之需要及社會教育之任務

## 二、民衆教育行政

戰時民衆動員上之統制政策

部頒社會教育機關臨時工作大綱

處理戰區退出之社會教育機關工作人員辦法大綱

各省市社會教育督導員暫行規程

社會教育之改進

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綱要

## 三、民教人員訓練·輔導·組織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院教研所民教研究室戰工計劃

華南救亡幹部訓練的一個嘗試

鄉村救亡前驅人員訓練的經過

動員民衆的小小經驗

敬致廣東全省民衆教育同工們

全戰教協會 三 三三一—三三四

莊澤宣 四五 三六一—三六六

陳立夫 四五 五八九—五九〇

許崇清 六 六二七—六三四

陳立夫 六 六三五—六四二

雷通群 一 一〇—二四

教育部 一 八五—八六

教育部 二 一八七

教育部 四 五九九—六〇一

劉蓉森 六 六四三—六五二

六 七一七—七二〇

石玉昆 二 八六—八九

尙仲衣 二 一二三—一三六

石玉昆 二 一三七—一六四

金開山 二 一七八—一八六

石玉昆 三 二壹二—二一六

石玉昆 三 二壹二—二一六

石玉昆 三 二壹二—二一六



開辦戰時常識講座所獲的教訓

鄭德棟 三 二六三—二六九

## 七、民衆補習教育

實施戰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步驟與意義

陳立夫 四五 五八九—五九〇

部令各省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應加緊推行並指示辦理要點

四五 五九一—五九三

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

六 七三五—七三七

武漢戰時失學民衆強迫入學暫行辦法

六 七三八—七三九

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委會發動知識份子實施民教方案

六 七四〇—七四一

## 八、觀覽設施

本館抗戰畫片展覽會辦理經過

黃裳 湯擎民 二 一六五—一七七

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抗戰畫片巡迴展覽辦法

三 三四一—三四二

抗戰畫片巡迴展覽漫記

雷華強 四五 五七三—五八八

## 九、實驗區

一個鄉村教育實驗區的戰時工作設計

石玉昆 一 七〇—一八〇

廣東省立官橋社會教育實驗區戰時教育設施綱要

二 一九三—一九五

花縣鄉村教育實驗區一年半來實驗工作

邵曉堡 三 二三五—二五四

## 十、學校兼辦民衆教育

由教部訓令各級學校須兼辦社會教育說起

石玉昆 六 六六二—六六六

廣東省立高級水產職校漁村服務工作及其建議

姚煥洲 六 六七三—七〇九

### 十一、社教考察·概況

魯皖蘇浙京滬社會教育致察報告

黃裳 劉永衛 劉鏡如 四 五 三六七—四三八  
黃昌顯 何典華 邵少三

廣東省社會教育近況報告

一省教廳 三 六六七—六七二

台山縣立民衆教育館的過去與現在

黃卞山 六 七一〇—七一六

### 十二、華僑民教·各國社教

各國社會教育的新趨勢

崔載陽 三 二一七—二二五

華僑社會教育與祖國革命

朱化雨 三 二二六—二三四

### 十三、民教工作計劃

#### 1. 中央

部頒社會教育機關臨時工作大綱

一 八五—八六

教育部社會教育工作團工作大綱

四 五 五九三—五九八

#### 2. 各省市

浙江省戰時社會教育工作方案

一 九〇—九五

廣東各縣市戰時民衆教育工作大綱

一 六九—一〇一

陝西戰時社會教育工作綱要

二 一八八—一九一

浙江省戰時各級圖書館工作綱要  
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實施計劃

二 一九二——一九三  
六 七三五——七三七

### 3. 民教機關

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教導組戰時工作計劃  
廣東省立官橋社會教育實驗區戰時教育設施綱要  
湖南省立民衆教育館戰時工作計劃  
武漢戰時民衆補習教育推委會發動知識份子實施民教方案

一 一〇二——一〇七  
二 一九三——一九五  
三 三三六——三四〇  
六 七三五——七三八

### 4. 學術機關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院教育研究所民教研究室戰時工作計劃  
全國戰時教育協會戰時教育改造意見書  
抗戰教育研究會擬難民教育工作大綱  
抗戰教育研究會擬傷兵教育工作大綱

一 八六一——八九  
三 三三三——三三五  
三 三二二——三二四  
三 三二五——三二八

## 十四、法令·章則

部頒社會教育機關臨時工作大綱  
教育部處理戰區之社會教育機關工作人員辦法大綱  
教育部社會教育工作團暫行規程  
部令各省市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應加緊推行並指示辦法要點  
各省市社會教育督導員暫行規程

一 八五一——八六  
二 一八七——  
三 三二九——三三〇  
四 五九一——五九三  
四 五九九——六〇一

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抗戰演講比賽辦法	二	一九六一—一九六
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抗戰論文比賽辦法	二	一九七一—一九八
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抗戰畫片巡迴展覽辦法	三	三四一—三四二
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輔導各縣市民衆教育辦法大綱	四五	六〇一—六〇二

### 十五、書目·索引

抗戰書目

本刊第三卷總目分類索引

四五	四三九—五七一
六	七五九—七六六

### 十六、通訊

爲編纂廣東民衆教育大事記致本省民教工作人員書	編者	一	一〇八一—一一〇
敬致廣東全省民衆教育同工們	石玉昆	三	二一一—二一六

### 十七、民教大事記

廣東民衆教育大事記(廿七年一月份)	編者	二	一九九—二〇八
廣東民衆教育大事記(廿七年二月份)	編者	三	三四三—三五八
廣東民衆教育大事記(廿七年三、四月份)	編者	四五	六〇五—六二三
廣東民衆教育大事記(廿七年五月份)	編者	六	七四七—七五八

### 十八、插圖

站在自己的崗位(封面木刻)	一	論著前
起來，同志們！吾們要不斷的學習。(封面木刻)	二	論著前

聯合努力抗戰，面前才有光明。(封面畫)  
還我河山(封面畫)

把握住這走向勝利的船舵(封面畫)

本館戰時工作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攝影(一幅)

本館抗戰畫展籌備工作之一樹(二幅)

本館民衆救護訓練演習(三幅)

本館大刀術訓練演習(一幅)

本館紀念及頒獎典禮(一幅)

本館抗戰畫展在各縣(五幅)

本館二屆救護訓練班畢業典禮(一幅)

本館抗戰畫展在各縣之又一影(五幅)

本館抗戰畫展在五華東莞(四幅)

本省教廳民教攷察團(一幅)

本館館舍及禮堂(三幅)

本館圖書防空展覽等活動(三幅)

杜定友先生爲本刊題字(一幅)

陶行知先生爲本館民校題字(一幅)

### 十九、編者之言

讀者·作者·編者

三	論著前
四五	論著前
六	論著前
一	論著前
一	論著前
一	論著前
一	論著前
二	論著前
二	論著前
二	論著前
三	論著前
三	論著前
四	論著前
四五	論著前
四五	論著前
六	論著前
六	論著前
四	論著前
六	論著前

各期



# 讀者·作者·編者

四月，本省省政府教育廳召集各縣市教育科長暨公私立中等學校校長之會，舉行會報，聽取其教育工作進行狀況之陳述，及提示新頒之教育法令要旨，並訓練其加緊工作。此在抗戰建國之途中，固足以加緊推進抗戰建國教育，即在歷史上，想亦為富有不可磨滅之一段事實。許廳長志澄之「抗戰建國與教育」，及劉科長美初之「社會教育之設施」，即此次所訓示提示於各縣市教育科長暨公私立中等學校校長者。

許廳長曾一再申述臨全大會之宣言，並謂抗戰與建國為相輔而相成。「惟二者相輔而相成，所以教育制度上，在平時武的一個系統，可以與文的並存，在戰時文的一個系統，也可以與武的並立，而國家的整個教育制度的活動，得以永無停息，國家百年大計，亦得以始終一貫。」此為吾教育同工所得體認者。

許廳長對於抗戰建國與教育設施復曾剴切指示：

「我們今後的努力，要沉毅勇壯，我們的心要熱，我們的頭要冷，道德的修養，科學的研究，是抗戰建國和設施教育的要道，也是我們自己教育自己的要道。」此訓示，實不僅各縣市教育科長暨中等學校校長所應爾，任何教育工作者亦宜以此為今後工作之圭臬。

劉科長提示社會教育之設施：維持原有社會教育機關，擴充民衆學校，利用電化教育，加緊抗敵宣傳，發動戰地服務及後方服務，吾想本省社會教育同工應洞澈而力行之。並希望參看本省社會教育近况報告一文。

教育部陳部長之訓示，一再致意從模教起與迎頭趕上，並謂吾人應具有堅定之共信、健全之體魄、衛國之智能、現代科學之知識、宣揚文化之技能、組織之能力、管理之技術、服從之精神、急公之熱情、固定之志願、生產之技藝及事業之興趣，最後並以「誠」字示吾人。吾真有抗戰建國任務之教育同工乎！吾真有組織民衆訓練民衆以從事抗戰建國之社會教育同工乎！有否具此條件？其曾洞悉而力行否？

社會教育者工作須嚴肅，活潑，沉毅，勇壯。在過去曾管論社會教育者應有之態度與作風，謂須立定腳跟，向民

族抗戰共同目標前進，要不斷進行自我教育，不辭任何艱辛工作，不高傲，不自餒，不取巧，不役人（見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編印之教育研究第八十三期教師專號戰時民衆教育者的組織與工作一文）。本期李先生之肅清民衆教育者的自由主義及邵先生之民教人員須迅速武裝自己與培養青年游擊幹部二文，實與此意相符。願提與社會教育同工共勉。

已往之學校教育，正如教育部訓令全國各級學校須兼辦社會教育所述：「各級學校多視培育人才與服務社會爲先後之聯繫，而非並行之事業，或竟以前者爲本務，而後者爲分外，流風所至，積弊漸深，乃有高其門牆，嚴其門禁，自許以清高，而與社會絕緣者，致學校僅成爲個人升進之階梯，不復爲社會革新之先導，此習不除，則千萬師生，多將昧于人生之目的，無裨於社會之進步，降低學術之程度，遲滯國家之建設。」已往從事教育者曾知之否耶？「以前做了罪人，今後不能再做罪人了。」企望今後各級學校能成爲社會教化之中心。本期「由教育部訓令各級學校須兼辦社會教育說起」一文，原係廣州中山日報六月十七日專論，茲畧加小題目轉載於此，或可提供有關社教各方面之參攷。本刊並定最近特闢一期討論此項問題，徵稿辦法已見本刊四·五期及本期封底，敬請學校教育工作者，教育行政者，社會教育工作者以及熱心於教育對社教有研究者，不吝賜教。此不僅本刊之幸，抑亦整個抗戰建國教育之幸。

最後，吾人願鄭重提請廣東各界注意者，即漁民教育問題。廣東省立高級水產職業學校之漁民工作，吾人能視作等閒乎？姚煥洲先生謂：「組織沿海漁民，對於國防上尤爲重要。以事實之證明，遠如明嘉靖時，倭寇荼毒江浙，清季英人佔據定海等，無一非民漁爲之嚮導。近之如金山匪賊人登陸，僅以四角錢之代價，收買漁民，用八十餘隻小漁船偷渡，卒因此而牽動整個滬甯戰局。」在抗戰中，組織漁民，實爲急不容緩之事。

姚先生繼提出如下意見：

「至於救濟漁民，不須賑錢施粥；防止敵人之誘騙，不必用禁漁辦法；解除漁民痛苦，亦不是將漁民負擔國家捐稅完全取消。只須將各關口之麻煩手續，與各地非正式之苛細什捐，地方土劣之壓迫等，先行解除，實爲救濟漁民之先務。其次則爲有計劃的策動漁民生產，充實戰時經濟，在破壞中求建設，免墮敵入威脅之詭計，使漁民有恆產而後有恆心，有智識而後有國家觀念。」

吾人願提請：請當局勿看羣在國防上具有作用之漁民，爲鞏固沿海國防，並請迅速實施漁民教育。並願沿海各縣社會教育同工，迅即發動此工作：組織漁民，訓練漁民並武裝漁民，鞏固華南海防！

編者於轟炸聲中。



# 本刊徵稿簡則

- 一 本刊以研究民衆教育學術，溝通民衆教育消息，探討民衆教育實施方法，發佈民衆教育工作報告，介紹民衆教育參考資料爲主旨。除本館工作人員撰述外，歡迎外稿。
- 二 在當前抗戰期間，尤歡迎下列各種稿件：
  - 1 戰時民衆教育之理論研究與實際問題之討論；
  - 2 戰時民衆教育實施經驗；
  - 3 各地民衆教育之實際活動及圖表；
  - 4 民衆教育工作人員服務之經驗心得與困難；
  - 5 民衆教育上各種問題之研究實驗報告；
  - 6 民衆教育之調查統計；
  - 7 民衆教育書籍之評介；
  - 8 有關戰時民衆教育之教材；
  - 9 民衆教育之重要章則計劃。
- 三 文稿以語體文爲主，篇幅不要大長，語句力求簡潔，並須抄寫清楚，自加標點。
- 四 來稿如係譯稿，請附原文，稿中譯名及引文，請將原文及出處註明。
- 五 編者對於任何來稿有刪改之權，如作者不願刪改，請預先聲明。
- 六 來稿登載與否，概不退還，惟五千字以上之長篇文稿及附足郵資者不在此例。
- 七 稿末註明姓名通訊處及履歷，發表時概用真實姓名，關於消息方面之條件，須負責蓋章。
- 八 來稿一經登載，酌以本刊或現金爲酬，若已在他處發表者，不酬現金。所發表各文稿，仍保留作者之著作權。但本刊編印叢刊時得自由採用。

九來稿請寄：「廣州淨慧公園·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月刊編者」收。

# 廣東民衆教育

第二卷 第六期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出版

編行者

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

廣州·中華北路淨慧公園

代售處

漢口·交通路 中  
廣州·漢民北路 書店

各省市民教機關及各大書局

印刷處

廣州·漢民北路  
登雲閣現代印刷所  
電話·一三三九二

## 本刊定價表

訂購辦法	冊數	價目	郵費
零售	一冊	一角二分	半
半年	六冊	五角五分	免
全年	十二冊	一元	免

本刊優待本省民教工作人員·凡在民教機關工作而有證明者·得享七折優待。



# 本刊爲發刊： 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本省各縣市社教總清算」兩專號

稿啓事：

## 「一」

教育部以今日各級學校多視培育人才與服務社會爲先後之聯繫，而非並行之事業，或竟以前者爲本，以後者爲分；致學校與社會絕緣，不復爲社會革新之先導。爲化除學校與社會之界限，使學校成社會教化之中心，使學徒師生深入民間，領導社會，期求學與服務相得益彰，遂訂定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辦法，通令全國各校遵行。

敝部此次通令，實爲今後社會教育工作開展之一大助力。惟應如何始能使此辦法不再蹈「本行公事」之覆轍，而能真正實現敝部之原旨？如何使兼辦社會教育於求學服務相得益彰？如何增加社會教育工作率？……此實值吾人詳爲研討者。

本刊以擬以最大篇幅，刊載關於此方面之文字。過去之經驗，現在之計劃，將來之計劃，凡有關於兼辦社會教育而能言之成理者，文字口語，均所歡迎。稿件請於九月卅日以前寄下。茲將概要開列：

- 一、學校兼辦社會教育之史的觀察
- 二、如何使學校社會化
- 三、大學各學院(或僅選其中一學院)如何兼辦社會教育
- 四、專科學校如何兼辦社會教育
- 五、普通中學如何兼辦社會教育
- 六、師範學校如何兼辦社會教育
- 七、職業學校如何兼辦社會教育
- 八、小學如何兼辦社會教育
- 九、學校與專教社會教育機關之聯繫問題
- 十、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與學校員生之訓練問題
- 十一、同一區域內之學校如何兼辦社會教育
- 十二、學校兼辦社會教育之輔導問題
- 十三、學校兼辦社會教育之考核問題
- 十四、在學校兼辦社會教育之經驗
- 十五、在求學中從事社會教育之經驗
- 十六、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台成問題
- 十七、各國學校擴充教育概況

## 「二」

廣東，是華南的一個重要的省份，只要看自抗戰以來，暴敵日夕不離的向它騷擾、轟炸、茶殺……以想像它在抗戰建國中的地位。

擁有三千萬民衆的廣東，是不是所有的民衆都組織起來了？是不是所有的民衆都受過訓練了？社會是眞有教育民衆組織民衆的，在今天，吾們實在需有一次『工作總清算』的必要。爲的是，中華民族是十二萬分的需要強調組織民衆教育民衆從事抗戰建國的工作。社會教育工作的總清算，這需要『事實』，需要眞實的『報導』。亦唯有這件工作能如何得，纔能解決怎樣改進，怎樣充實。

本刊應以最多的篇幅，做這一次『工作總清算』的『使者』。懇請：

1. 各縣市職掌社會教育行政者
  2. 各縣市民衆教育機關(民教館・團・民校……)的同工
- 們一個『眞實的報導』。同時希望有一個『自我的批評』。這裏提出幾點，特請撰稿時注意的：
1. 時間以廿六年至廿七年內爲限，或自『七七』抗戰開始至現在。
  2. 多用數字表明工作情況。如引用過去數字用作比較更好。
  3. 敘述次序，最好分：語言，行政組織及人員，經費(來源與支用)，事業，改進意見等項。

全省各縣市社教行政及社教實地工作的同工們，本刊謹以至誠懇請予以協助。本省一共一百零三個市，吾們熱烈的希望每一縣市都能够在十月卅日以前將文稿寄本刊。

稿件請寄：廣州淨慧公園・廣東省立民衆教育館月刊編者  
廣東民衆教育月刊編者。